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和重大事项。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内部控制及治理风险

1、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程度也较好，但尚未制定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决策等相关规章制度，内控治理体系不够健全。

2017年2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和时间。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2、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治理机制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规范的治理机制，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在相关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方面仍需在后继经营中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意识仍需在实际运作中进一步提升。随着公司的发展，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着因公司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3、控股股东股份比例较低可能降低公司的重大决策效率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先临三维占公司股份为**51.15%**，其他股东占公司股份合

计为 **48.85%**，控股股东股份比例较低。同时，如果公司后续进一步实行股权激励或增资扩股，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可能进一步降低。控股股东股份比例较低可能降低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影响公司的发展。

4、运营管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积累了较为丰富的、适应快速发展的经营管理经验，建立了较为有效的约束机制和内部管理制度，法人治理结构也在不断完善。但是，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特别是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经营规模和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扩大，对公司产品研发创新、质量控制、财务管理、营销管理以及资源整合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管理制度、组织模式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进行调整和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5、同业竞争风险

先临三维及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除天远三维外的公司构筑的 3D 打印生态圈中包含 3D 数字化设备，用以获取物体的三维数据后进行个性化、定制化、数字化制造。尽管天远三维重点发展的数字化智能三维检测装备与先临三维的 3D 数字化设备产品定位、产品价位、产品精度不同，目标客户存在较大的差别，但在前段三维数据获取环节存在类似的技术原理，公司目前与控股股东在工业逆向设计领域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天远三维自即日起专注于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不再研发、生产工业逆向设计领域应用的三维机器视觉产品；先临三维自即日起不进入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不研发、生产相关产品。尽管上述承诺明晰了两者之间的业务界限，但仍不排除先临三维利用控股股东地位与公司进行竞争的风险。

6、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关联采购分别为 502,264.96 元、4,004,917.37 元和 **774,208.49 元**，占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8.52%、21.66%和 **7.80%**。关联销售分

别为 354,700.85 元、4,870,703.11 元和 **4,422,862.39 元**，占总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 2.24%、15.84%和 **24.54%**。虽然公司的关联交易建立在正常的商业关系之上，且价格公允。但关联交易占比较高仍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并带来潜在的利益输送风险。

7、公司控股股东系新三板挂牌公司先临三维给公司信息披露和重大决策造成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先临三维系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代码：830978。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需与先临三维保持一致性和同步性，加大了对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且先临三维作为挂牌公司，其治理机制可能对公司重大决策产生较大影响，如公司需要股东大会决策时，控股股东先临三维作为挂牌公司，其作出决策可能需要经过自身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从而影响公司决策效率。

8、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报告内发生变更给公司经营稳定性和独立性造成的风险

2015 年 12 月 9 日，先临三维通过收购和增资的方式成为天远三维的控股股东，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仁举变更为李诚。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后，管理层虽未发生变化，但公司经营战略全面转向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同时也造成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之间发生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给公司经营稳定性和独立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三维机器视觉检测行业目前在国际范围内出现了具备较强竞争能力的大型跨国企业集团，如 GOM、CREAFORM、HEXAGON 等，他们已经形成了强大的研发能力和世界范围内的品牌影响力。另外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需求不断扩大，越来越多的市场参与者也进入三维机器视觉行业，将使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

2、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稳定的技术团队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积累，培养了一支研发能力强、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开发队伍。虽然公司已制定完善的研发机制以维持技术团队的稳定性，同时公司对核心技术成果载体进行了妥善保管，核心技术成果均以硬件产品、专利、著作权等形式存在，但公司仍无法完全规避关键研发人员的流失给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的风险。

3、新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基于在三维测量检测领域的技术积累，近两年推出了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公司仍需要持续的增加研发及配套投入以优化升级以上产品和技术，虽然公司新产品一经推出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反响，但仍不排除公司的新产品和新技术尚不成熟，市场接受有限而带来的新技术研发风险。

4、技术更新风险

三维机器视觉行业正进入快速发展期，相关行业的迅速发展为机器视觉技术突破创造了条件，特别在机器人、人工智能、无人驾驶、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迅速发展并受到资本大力支持的领域，在三维机器视觉领域技术不断进步，新技术的出现和突破有可能对现有技术形成冲击，为目前的行业发展带来技术更新风险。

5、房屋租赁风险

天远三维租赁的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35 号院内北楼的房产为北京市东升供销实业总公司所有的房产，属于集体土地上的建筑，无房产证及土地证。公司存在因租赁房产占用集体土地或未取得房产证而导致租赁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风险。

（三）政策风险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天远三维现持有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2014年10月30日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0470，有效期三年。2017年10月25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已通过初审，进入公示期（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并已完成公示，但尚未取得新的证书。如公司在此期间发生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公司无法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未来国家关于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导致企业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2、增值税退税政策风险

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件，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作为以自主软件为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公司软件产品销售额分别为9,799,849.88元、12,259,527.74元和**9,254,754.28元**，报告期内，公司确认1,629,645.47元、2,349,951.13元和**1,588,326.66元**的来自增值税超税率返还的**其他收益**，2015年、2016年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5.38%、34.92%，**2017年1-7月对公司净利润贡献较大**。若此项政策发生变更，将对公司利润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1、车辆产权未登记在公司名下的风险

因驻外办事处车辆上牌限制，实际由公司全额出资购置的2辆汽车产权登记在员工名下。公司存在因车辆产权瑕疵带来的潜在的纠纷或财产损失风险。

2、季节性销售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呈现一定的季节性，公司2015年第四季度销售额占全年销售额的比例达49.71%，2016年第四季度达47.43%，近一半销售额集中第四季度。公司销售出现季节性的原因是公司工业类和教育科研类客户由于预算方面的原因，采购大多在第四季度进行。销售集中在第四季度会引起在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增加较多，经营性现金流出较多，进而为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和现金流量风险。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55,344.31 元和 -1,281,057.37 元**和-8,479,793.99 元**，而同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591,292.51 元和 6,729,024.15 元**和-162,580.32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偏离较大。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下滑的原因是公司近半营业收入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公司下半年到年末加大采购备货，而应收账款有一定的账期，大部分回款会在次年体现。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而季节性销售不加改善，会计期末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仍可能持续下滑，进而影响公司运营。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挂牌情况	14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6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6
五、历次股权变更	23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2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34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8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2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42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47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2
四、销售、采购及研发情况	63
五、商业模式	7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9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9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合法合规情况	91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的情况 ..	96
五、同业竞争	97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12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1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4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124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50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51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4
五、财务状况分析	177
六、管理层分析	201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06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1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22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223
十一、公司子公司基本财务情况	224
十二、重大风险提示	22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32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3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33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事务所声明	234
四、申请挂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3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36
第六节 附 件	237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	释义
天远三维、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远三维有限、有限公司	指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天远	指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系天远三维全资子公司
先临三维、控股股东	指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盛控股	指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
天远共创	指	天津天远共创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象之元	指	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评估师、中铭国际	指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商局	指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7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释义项目	-	释义
机器视觉	指	机器视觉是指利用相机、摄像机等传感器，配合机器视觉算法赋予智能设备人眼的功能，从而实现对物体的识别、检测、测量等功能。
三维检测	指	三维检测是基于对物体三维信息采集技术获取的物体表面三维数据，对物体可能存在的缺陷进行定位、定量和定性分析。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TenYoun 3D Technology Co.,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461303706

法定代表人：李仁举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6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7年4月6日

注册资本：**625.00**万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35号院内北楼四层415室

邮编：100083

电话：86-010-82600881

传真：86-010-82600881

网址：<http://www.3dscan.com.cn/>

邮箱：zhengquan@3dscan.com.cn

信息披露负责人：**刘中来**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门类“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大类“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门类“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大类“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小类“I6510软件开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门类“I软件和信息技术

术服务业”中的大类“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小类“I6510 软件开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一级行业中的“17 信息技术”中的二级行业“1710 软件与服务”中的三级行业“171012 软件”中的四级行业“17101210 应用软件”。

主要业务：为客户提供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及解决方案。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简称：天远三维

股票代码：【】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6,25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票限售安排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根据《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以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

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票，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公司同一种类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自愿锁定的承诺。

3、股票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7年4月6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发起人股东暂无可转让的股份。2017年6月30日，天津天远共创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远共创”）完成对公司进行增资，其补充合伙协议对各合伙人的股份进行约定限售。公司股票限售安排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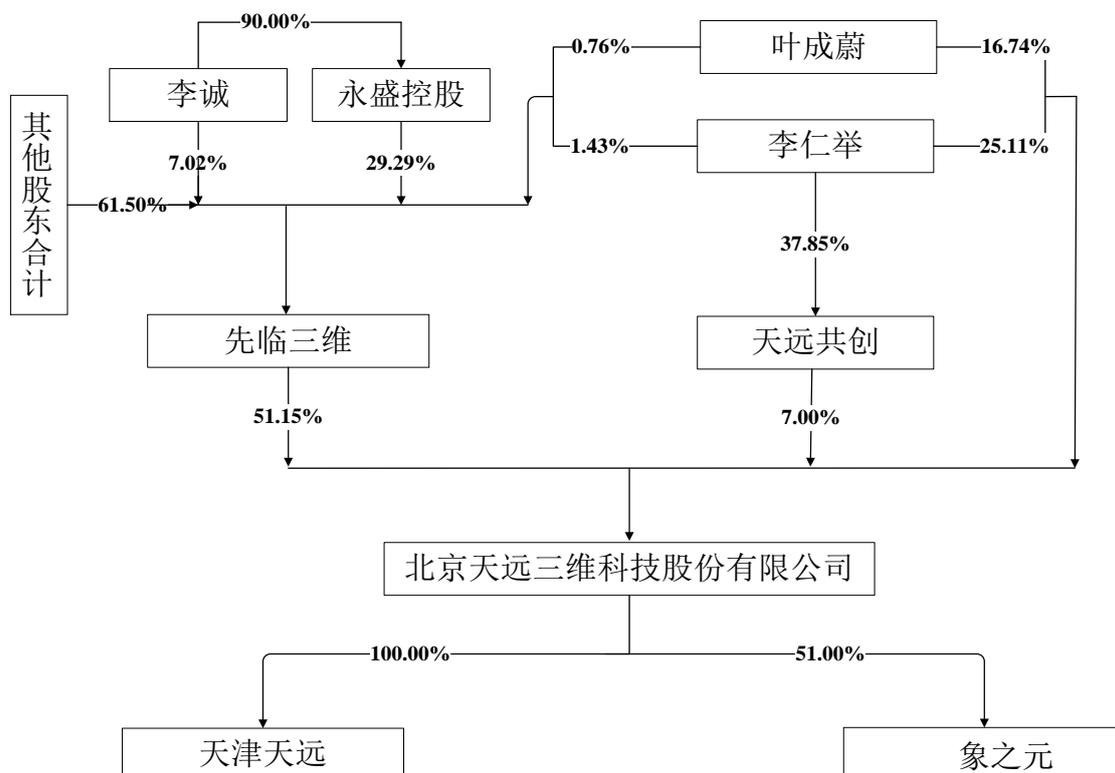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数量	挂牌时不可转让股份数量
1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97,000	51.15	否	0	3,197,000
2	李仁举	1,569,500	25.11	否	0	1,569,500
3	叶成蔚	1,046,300	16.74	否	0	1,046,300
4	天远共创	437,200	7.00	否	0	437,200
	合计	6,250,000	100.00		0	6,250,000

（三）挂牌后的股份转让安排

根据2017年2月24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转让。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的认定

先临三维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 3,197,000 股份,持股比例为 **51.15%**,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为公司控股股东。

2、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先临三维成立于2004年12月3日,现持有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16年7月27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10076822698XU的《营业执照》,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杭州市萧山区闻堰街道湘滨路 139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诚
注册资本	31,23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3 日
营业期限至	长期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3D 打印机、三维数字化设备、投影仪类产品、信息技术设备、三维扫描仪。服务：三维数字化设备、3D 打印机、激光加工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投影仪类产品、信息技术设备、三维扫描仪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三维数据处理及三维数字技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批发、零售：三维数字化设备，3D 打印机，激光加工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投影仪类产品、信息技术设备、三维扫描仪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件。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先临三维股票于2014年8月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截至2017年10月13日，先临三维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	91,484,064	29.29
2	李诚	21,928,126	7.02
3	李涛	21,274,310	6.81
4	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4.80
5	赵东来	7,052,000	2.26
6	徐鹤勇	6,130,000	1.96
7	黄兆京	6,084,000	1.95
8	胡敏楠	6,035,316	1.93
9	黄贤清	5,519,000	1.77
10	赵森	5,200,000	1.67
合计		185,706,816	59.46

3、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化情况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变化情

况：

时间（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2015年12月9日至今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12月9日
控股股东	先临三维	李仁举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控股股东由自然人股东李仁举，变更为先临三维。报告期内控股股东虽然发生变化，但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状况近两年来未发生重大变更，控股股东变化对公司经营管理稳定性不存在影响。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诚。截至2017年10月13日，李诚先生直接持有先临三维7.02%股份，通过永盛控股控制先临三维29.29%股份，李诚先生合计控制先临三维表决权比例为36.31%，拥有先临三维最大的表决权比例，为先临三维的实际控制人。李诚先生通过先临三维控制公司51.15%的股权。因此，李诚能够控制公司51.15%的表决权份额，能够对股东大会所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诚。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李诚先生，实际控制人，196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李诚先生为永盛集团创始人，历任萧山永盛贸易公司总经理、萧山市永盛化纤有限公司（后变更为永盛集团）总经理、杭州永盛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李诚先生于2004年创办永盛控股的前身永盛投资（2007年更名为永盛控股），永盛控股作为主要发起人发起设立先临三维。李诚先生现任先临三维董事长、永盛集团董事长、永盛控股执行董事、永盛新材料董事长等职务。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化情况

时间（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2015年12月9日至今	2015年1月1日至 2015年12月9日
实际控制人	李诚	李仁举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李仁举变更为李诚。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虽然

发生变化，但公司实际经营管理的状况近两年来未发生重大变更，因此，对公司经营管理稳定性不存在影响。

（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本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先临三维	3,197,000	51.15
2	李仁举	1,569,500	25.11
3	叶成蔚	1,046,300	16.74
4	天远共创	437,200	7.00
合计		6,250,000	100.00

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1）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2）李仁举

李仁举先生，董事长兼技术总监，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1年获得清华大学硕士学位，2012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获得博士学位；2001年7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北京汉王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02年12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三维机器视觉产品的研发及产业化**，担任董事长兼技术总监，董事任期三年；2013年12月至今，就职于天远三维全资子公司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现任董事长兼技术总监。

（3）叶成蔚

叶成蔚先生，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1973年3月出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毕业于上海医疗器械高等专科学校；1995年至1996年，就职于温州复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1996年至2000年，就职于温州捷利达鞋业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0年至2002年，就职于北京华清博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年至今，就职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董事任期三年；2013年12月至今，就职于天远三维全资子公司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现任董事兼总经理。

(4) 天远共创

天远共创持有公司股份数为437,200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7.00%。

根据工商登记资料显示，2017年6月30日，天远共创经天津市津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设立，并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2MA05PKH518）；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仁举；主要经营住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远共创的合伙人及合伙份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普通合伙人	李仁举	95.00	37.85	货币
2	有限合伙人	杜华	20.00	7.97	货币
3	有限合伙人	吕明	12.00	4.78	货币
4	有限合伙人	李仁银	8.00	3.19	货币
5	有限合伙人	田海峰	8.00	3.19	货币
6	有限合伙人	刘志华	8.00	3.19	货币
7	有限合伙人	李仁雷	8.00	3.19	货币
8	有限合伙人	董伟超	8.00	3.19	货币
9	有限合伙人	赵群章	8.00	3.19	货币
10	有限合伙人	杨琛	6.00	2.39	货币
11	有限合伙人	陈湘彬	4.00	1.59	货币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2	有限合伙人	钟耀良	4.00	1.59	货币
13	有限合伙人	张灵雷	4.00	1.59	货币
14	有限合伙人	焦震	3.00	1.20	货币
15	有限合伙人	李秀磊	3.00	1.20	货币
16	有限合伙人	刘中来	3.00	1.20	货币
17	有限合伙人	李洲强	3.00	1.20	货币
18	有限合伙人	曹李	2.00	0.80	货币
19	有限合伙人	李娜	2.00	0.80	货币
20	有限合伙人	庞庆宾	2.00	0.80	货币
21	有限合伙人	徐国军	2.00	0.80	货币
22	有限合伙人	余耀枢	2.00	0.80	货币
23	有限合伙人	廖观海	2.00	0.80	货币
24	有限合伙人	梁继军	2.00	0.80	货币
25	有限合伙人	田宇	2.00	0.80	货币
26	有限合伙人	李春秋	2.00	0.80	货币
27	有限合伙人	恽树舰	2.00	0.80	货币
28	有限合伙人	陈晓韦	2.00	0.80	货币
29	有限合伙人	张翔宇	2.00	0.80	货币
30	有限合伙人	范志华	2.00	0.80	货币
31	有限合伙人	吴广敏	2.00	0.80	货币
32	有限合伙人	李鹏飞	2.00	0.80	货币
33	有限合伙人	吴顺锋	2.00	0.80	货币
34	有限合伙人	陈卓	2.00	0.80	货币
35	有限合伙人	李莲	2.00	0.80	货币
36	有限合伙人	李仲平	2.00	0.80	货币
37	有限合伙人	王炜	2.00	0.80	货币
38	有限合伙人	周永波	1.00	0.40	货币
39	有限合伙人	牛涛	1.00	0.40	货币

序号	合伙人类别	合伙人姓名	出资额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40	有限合伙人	郭双双	1.00	0.40	货币
41	有限合伙人	杨英	1.00	0.40	货币
42	有限合伙人	李辉	1.00	0.40	货币
43	有限合伙人	徐玉凯	1.00	0.40	货币
合计		-	251.00	100.00	

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核查：

经主办券商核查，天远共创系由公司股东李仁举等投资设立，拟用于对公司员工进行股权激励。根据《天津天远共创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天远共创设立过程中未向任何投资者发出基金募集文件，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况；合伙人均依照合伙协议行使权利、参与合伙企业重大事项决策；天远共创的资产均由天远共创自行管理并合法拥有相关权益，并非委托《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所定义的基金管理人管理；天远共创设立的目的主要是用于对公司员工进行股权激励，未参与募集设立或管理私募投资基金。主办券商认为，天远共创并非以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设立，未从事管理其他私募投资基金业务，无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办理备案或登记手续。

3、股东关联关系、股权代持、质押等情况

（1）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李仁举系天远共创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股权代持、质押等情况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被质押、被查封或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形，亦不存在以协议、委托、代持、信托或任何其他方式为他人持股或受托代持的情形。2017年10月20日，公司全体股东出具《关于股份不存在转让限制情形和股权纠纷的承诺》，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本公司系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本人在此承诺：

本人所持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担保、冻结、锁定或其他任何形式限制权力行使的情况，亦不存在以协议、委托、代持、信托或任何其他方式为他人持股或受托代持的情形。不存在任何股权纠纷和潜在纠纷。

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一经签署即生效。”

五、历次股权变更

（一）2002年12月26日，天远三维有限设立

天远三维有限设立系由温州大地置业有限公司、李仁举于2002年12月26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02年11月8日，北京市伯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向李仁举出具京仲评字20021125J-M号《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李仁举的非专利技术“结构光三维扫描技术”于评估基准日2002年10月31日的公允市值为人民币25.00万元。

2002年12月17日，北京伯仲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向天远三维有限出具京仲开验字[2002]1217J-K号《验资报告》，由李仁举、温州大地置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10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天远三维有限，其中李仁举以经评估价值折合人民币25.00万元的非专利技术“结构光三维扫描技术”出资，占注册资本的25%；温州大地置业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75.00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75%，待天远三维有限取得法人资格后，上述非专利技术在法定期限内办理财产转移手续。

2002年12月26日，天远三维有限在北京市工商局注册成立，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名称为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为1101081521171；法定代表人为吕砥石；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业大厦4413室；注册资本100.00万元；营业期限自2002年12月26日至2052年12月25日；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法律、法规未规定审批的，企业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非货币出资25.00万元，为非专利技术，占注册资本的25.00%，未办理财产转移手续）。

2003年1月13日，天远三维有限与李仁举签订《非专利技术转移协议书》，协议约定，李仁举将其在天远三维有限登记注册时认缴的非专利技术（结构光三维扫描技术）价值二十五万元转移到天远三维有限的财产内，李仁举不再对该非专利技术享有所有权，仅以其出资额为限享有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

2003年1月17日，北京伯仲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京仲变验字[2003]0117J-X号《关于对企业实收资本中非专利技术转移的专项审计报告》，经验证，非专利技术（结构光三维扫描技术）已完成转移手续，经审验，截至2002年12月31日，非专利技术25.00万元已记入企业账目，占注册资本25.00%。

天远三维有限设立时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认购方式
1	李仁举	25.00	25.00	25.00	非专利技术
2	温州大地置业有限公司	75.00	75.00	75.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根据天远三维有限设立时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9修订本）》（主席令[1999]第29号）第八十条的规定，“发起人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发起人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而天远三维有限设立时，自然人股东李仁举以非专利技术出资2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超过上述百分之二十的比例限制，存在不规范之处。

李仁举投入的“结构光三维扫描技术”是通过对通用知识的编辑、集合和算法的细化而成。公司在商业化的过程中推出的产品与该技术的差异较大。随后的几次产品升级中，公司采用多频相移、多视点立体匹配、多线激光重建等新技术开发了一代又一代新产品，公司目前的产品体系和技术进步与该非专利技术关系较小。因而，该非专利技术对公司的价值较难判定，为夯实注册资本，李仁举向公司注入货币资金25.00万元记入资本公积，以补正无形资产出资。

综上，虽然天远三维有限设立时存在“无形资产出资比例超过当时规定限额”的不规范之处及无形资产价值较难判断的风险，但天远三维有限已经主管工商登

记机关认可注册成立，后续《公司法》经修订，其中“发起人以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作价出资的金额不得超过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的规定在2006年1月1日即已废止，且出于补正无形资产出资不妥之处，夯实公司资本的考虑，出资人李仁举向公司划入了与无形资产价值等值的货币。因此，天远三维有限设立时无形资产出资比例超过当时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9修订本）》（主席令[1999]第29号）的不规范之处及价值较难判断的风险，不会影响其存续，不会成为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

（二）2010年3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李仁举与温州大地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约定温州大地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天远三维有限的出资35.00万元转让给李仁举。

叶成蔚与温州大地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出资转让协议》，约定温州大地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天远三维有限的出资40.00万元转让给叶成蔚。

2010年3月19日，天远三维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温州大地置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天远三维有限的实缴出资35.00万元转让给李仁举及其持有的天远三维有限的实缴出资40.00万元转让给叶成蔚。

根据李仁举、叶成蔚反馈并经核查，上述股权转让为平价转让，且相关款项已经支付完毕。

2010年3月29日，天远三维有限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1101080052117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认购方式
1	李仁举	35.00	35.00	60.00	货币
		25.00	25.00		非专利技术
2	叶成蔚	40.00	40.00	4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三）2011年8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年8月15日，天远三维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300.00万元，其中李仁举以货币增资120.00万元，叶成蔚以货币增资80.00万元。

2011年8月16日，北京东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东财[2011]验字第DC148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8月16日止，天远三维有限已收到叶成蔚、李仁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佰万元整，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300.00万元。

2011年8月25日，天远三维有限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认购方式
1	李仁举	155.00	155.00	60.00	货币
		25.00	25.00		非专利技术
2	叶成蔚	120.00	120.00	4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四）2013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3年8月9日，天远三维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500.00万元，其中李仁举增加货币出资120.00万元，叶成蔚增加货币出资80.00万元。

2013年8月12日，北京东财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了东财验字[2013]第94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8月8日止，天远三维有限已收到叶成蔚、李仁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0万元，全部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

2013年8月14日，天远三维有限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认购方式
1	李仁举	275.00	275.00	60.00	货币
		25.00	25.00		非专利技术
2	叶成蔚	200.00	200.00	40.00	货币
合计		500.00	500.00	100.00	

（五）2015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三次增资

2015年11月10日，李仁举、叶成蔚与先临三维签署《关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仁举向先临三维转让天远三维有限28.614%股权，转让价格为2,640.00万元；叶成蔚向先临三维转让天远三维有限19.076%股权，转让价格为1,760.00万元。

2015年11月10日，先临三维与李仁举、叶成蔚签署《关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书》”），先临三维以货币向天远三维有限增资1,500.00万元，其中81.28万计入天远三维有限注册资本，差额1,418.7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增资款分别于2015年11月20日到位500.00万元，2015年12月31日到位500.00万元，2016年1月27日到位500.00万元。

2015年11月27日，天远三维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李仁举将其持有的天远三维有限出资143.05万元转让给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临三维”）；叶成蔚将其持有的天远三维有限出资95.37万元转让给先临三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81.28万元，由先临三维以货币方式增资81.28万元。

2015年11月27日，李仁举、叶成蔚分别与先临三维签署《转让协议》，约定李仁举将其持有的天远三维有限出资143.05万元转让给先临三维；叶成蔚将其持有的天远三维有限出资95.37万元转让给先临三维。

在上述增资过程中，先临三维与李仁举、叶成蔚签署《关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和《关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书》，做出如下约定：

1、先临三维与李仁举、叶成蔚进行 2015 年-2017 年业绩对赌，收购整合后的标的公司 2015 年-2017 年经审计后的净利润目标为 400.00 万、800.00 万、1,500.00 万。先临三维同意天远三维有限 2015-2017 年如当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超过净利润目标的 80%（含），则先临三维同意按股权比例下一年支付李仁举、叶成蔚 500.00 万元（三年最多为 1,500.00 万元）。

2、李仁举、叶成蔚承诺本次转让天远三维有限股权所获得的全部股权转让款的 80% 以上（即 3,520.00 万元以上）将用于二级市场购入先临三维股权或参与公司定增，所取得的先临三维股票，自取得之日起锁定至少 3 年，在锁定期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

3、李仁举、叶成蔚承诺，在本次收购完成后，李仁举、叶成蔚应当与天远三维有限签订 5 年以上（期限至少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李仁举、叶成蔚及今后从李仁举、叶成蔚处受让天远三维有限股权的团队成员，如自本次增资完成之日起 5 年内从天远三维有限离职，则应将所持有的天远三维有限股权全部转让给先临三维或先临三维指定的第三人，转让价格按离职时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作价，同时计算转让价格时需扣除本次增资的溢价部分（即 1,418.72 万元），即李仁举、叶成蔚及其团队成员应按其在天远三维有限的持股比例享有或承担本次增资定价基准日即 2015 年 6 月 30 日至其离职转让股权期间天远三维有限的盈利或亏损（以先临三维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2015 年 12 月 9 日，天远三维有限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	认购方式
1	李仁举	131.95	131.95	27.00	货币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认购方式
		25.00	25.00		非专利技术
2	叶成蔚	104.63	104.63	18.00	货币
3	先临三维	319.70	319.70	55.00	货币
合计		581.28	581.28	100.00	

(六) 2017年4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年1月22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150号），有限公司以2016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审计净资产为32,337,371.47元。2017年2月10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7]第3013号），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34,150,406.21元。

2017年2月5日，天远三维有限股东会确认了审计结果，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公司总股本的数额依据截至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值32,337,371.47元，按1:0.1798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5,812,800股，每股面值1元，改制后股份公司股本5,812,800.00元，剩余26,524,571.47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2月24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

2017年4月6日，股份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载明名称为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7461303706；法定代表人为李仁举；注册资本为581.28万元；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35号院内北楼四层415室；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017年4月18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变更后

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05号）。确认：“经我们审验，截至2017年4月6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所拥有的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北京天远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32,337,371.47元。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和全体股东约定的净资产折股方案，净资产折合股本人民币伍佰捌拾壹万贰仟捌佰元整（¥5,812,800.00）和资本公积人民币26,524,571.47元。”

本次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为：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李仁举	1,569,500	27.00
2	叶成蔚	1,046,300	18.00
3	先临三维	3,197,000	55.00
合计		5,812,800	100.00

（七）2017年6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7年5月28日，天远三维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由公司职工持股平台天津天远共创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远共创”）以5.60元/股对天远三维增资2,448,320.00元，其中记入股本437,200.00元，增资后天远三维注册资本增至6,250,000.00元。

2017年6月30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载明名称为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7461303706；法定代表人为李仁举；注册资本625.00万元；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35号院内北楼四层415室；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将变更为：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1	先临三维	3,197,000	51.15
2	李仁举	1,569,500	25.11
3	叶成蔚	1,046,300	16.74
4	天远共创	437,200	7.00
	合计	6,250,000	100.00

天津天远共创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系员工持股平台企业，合伙人系公司员工。本次股份发行价按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每股净资产值确定，低于公平市场价。因此，本次股份发行构成股份支付，激励对象为天津天远共创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激励股总数为 43.72 万股。

2015 年 12 月，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协议受让及单方增资的方式取得公司 55% 股权。为该等交易，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分析报告》（天源咨报字[2015]0254 号）。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按收益法分析估算的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为 9,384.06 万元，折算每股市场价值为 18.77 元。若以该等市场价值为基准，公司已授予激励股的公允价值 820.62 万元。

综上，激励对象的支付成本与公允价值存在优惠差价 575.79 万元。该等优惠差价应界定为股份支付薪酬，在合同约定的激励股受限期内分摊计入管理费用。

合伙协议约定，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激励股按激励对象的服务期分批解锁。其中，服务满 3 年可解锁 40% 的激励股，服务满 4 年可解锁 30% 激励股，服务满 5 年可解锁 30% 的激励股。假设激励对象离职率为 0%，公司已授予激励股的股份支付费用在未来会计期间的分摊额见下表：

单位：元

会计期间	应分摊股份支付费用
2017 年 7~12 月	772,521.47
2018 年度	1,545,042.94

2019 年度	1,545,042.94
2020 年度	1,161,181.34
2021 年度	561,397.59
2022 年 1~6 月	172,737.72
合 计	5,757,924.00

(八) 公司不存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至今，不存在在区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李仁举先生，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叶成蔚先生，董事，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李涛先生，董事，198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2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12 月，就职于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2004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董事兼总经理。由天远三维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

黄贤清先生，董事，198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6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2006 年至 2008 年，就职于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办职员；2008 年至今，就职于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由天远三维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

赵晓波先生，董事，1981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7 年毕业于深圳大学；2007 年至 2009 年 3 月，就职于深圳市鹏天伟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发经理；2009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杭州先临三维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技术总监，主要负责 3D 数字化和 3D 打印技术的研发。由天远三维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王琪敏先生，监事会主席，197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 年毕业于河南省纺织高等专科学校；1992 年 9 月至 1995 年 8 月，就职于广西柳州市化学纤维厂，任财务科长助理；1995 年 8 月至 1996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信邦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科长；1996 年 2 月至 1996 年 9 月，就职于上海五轮服饰有限公司，任采购经理兼生产经理；1996 年 9 月至 1998 年 6 月，就职于上海东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1998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就职于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先后任财务经理、审计负责人；2009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监事会主席。由天远三维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三年。

杨丽琴女士，监事，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9 年毕业于浙江省温州市职业技术学院；2000 年 6 月至 2003 年 3 月，就职于温州欧通汽车有限公司，任出纳；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6 月，就职于天津赛卡姆贸易有限公司，任出纳；2004 年 11 月至 2006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物信易辰文化有限公司，任出纳；2006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秘书。由天远三维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任期三年。

李春秋女士，职工代表监事，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毕业于北京广播电视大学；1997 年 8 月至 2000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牛奶公司和平门分公司，任出纳；2003 年 3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北京中地英捷物探仪器研究所，任会计；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5 月，就职于北京博海方舟投资有限公司，任会计；2013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会计。由天远三维有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李仁举先生，董事长兼技术总监，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叶成蔚先生，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吕明先生，副总经理，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8年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1998年7月至2001年6月，就职于北京威克玛实宝来游乐设施有限公司，任机械设计工程师；2001年6月至2002年11月，就职于北京金荣璟科技有限公司，任网络工程师；2002年12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兼销售总监，任期三年。

杜华先生，副总经理，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硕士学位，2009年毕业于美国天主教大学，获硕士学位；2010年1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动作捕捉产品和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的研发，任期三年。

七、公司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两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注册号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关联关系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91120112086563452W	2013.12.19	李仁举	系天远三维全资子公司
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91120112MA05TWD72	2017.7.25	李仁举	系天远三维控股子公司

（一）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2086563452W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天津海河工业区聚兴道 9 号 7 号楼 2100 号

法定代表人：李仁举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9 日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光机电一体化、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三维数字化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董事：李仁举、叶成蔚、杜华、吕明、李仁雷

监事：杨丽琴

总经理：叶成蔚

2、历史沿革

(1) 2013 年 12 月，天津天远设立

天津天远是由天远三维有限、李仁举、叶成蔚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

2013 年 12 月 18 日，天津市中和信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津中和信诚验字（2013）第 37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12 月 16 日止，天远三维（天津）已收到股东首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00.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3 年 12 月 19 日，天津天远在天津市工商局注册成立，取得注册号为 12011200019651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载明名称为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120112000196510；法定代表人为李仁举；住所为天津海河工业区聚兴道 9 号 7 号楼 2100 号；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营业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43 年 12 月 28 日；经营范围：光机电一体化、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三维数字化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天津天远成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天远三维有限	900.00	450.00	货币	90.00
2	李仁举	60.00	30.00	货币	6.00
3	叶成蔚	40.00	20.00	货币	4.00
	合计	1,000.00	500.00		100.00

（2）2015年6月9日，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3日，天津天远召开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股权转让协议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5年6月3日，李仁举与天远三维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仁举同意将其在天津天远的6.00%股权转让给天远三维有限，天远三维有限同意受让股份。

2015年6月3日，叶成蔚与天远三维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叶成蔚同意将其天津天远的4.00%股权转让给天远三维有限，天远三维有限同意受让股份。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天津天远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天远三维有限	1,000.00	5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0	500.00	-	100.00%

（3）2017年3月27日，天津天远增加实收资本

2017年3月27日，天远三维有限向天津天远转入实收资本5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全部实缴到位。

本次增加实收资本完成后，天津天远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天远三维有限	1,000.00	1,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二) 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名称：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2MA05TWDT7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咸水沽镇聚兴道7号1号楼539-125

法定代表人：李仁举

成立日期：2017年7月25日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经营范围：机器视觉技术、计量检测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李仁举、叶成蔚、王健

监事：曹李

总经理：叶成蔚

2、历史沿革

(1) 2017年7月，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之元”)设立

象之元是由天远三维、大连国检计量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公司。

2017年7月，象之元在天津市津南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注册成立，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2MA05TWDT7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象之元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
1	天远三维	255.00	-	51.00
2	大连国检计量有限公司	245.00	-	49.00
	合计	500.00	-	100.00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2017 年 7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万元)	4,194.84	3,851.88	3,000.37
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3,476.29	3,234.84	2,536.9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 (万元)	3,476.29	3,234.84	2,536.94
每股净资产 (元)	5.56	5.57	4.3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5.56	5.57	4.36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23.48%	21.10%	19.90%
流动比率 (倍)	5.62	6.05	6.25
速动比率 (倍)	2.25	5.07	4.12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1,802.27	3,074.78	1,586.51
净利润 (万元)	-16.26	672.90	359.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6.26	672.90	355.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50.83	501.28	157.0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50.83	501.28	153.72
毛利率 (%)	63.61	65.59	65.62
净资产收益率 (%)	-0.50	23.42	36.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56	17.45	15.6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	1.16	0.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1.16	0.70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55	4.77	6.09
存货周转率（次）	0.89	2.92	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47.98	-128.11	185.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36	-0.22	0.32

- 注：1、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2、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3、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5、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计算；
- 10、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计算；
- 11、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计算。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E座2、3层

联系电话：010-85130621

传 真：010-65608450

项目负责人：王晓琨

项目组成员：陈显鲁、何中芳、毛晓波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主任：张学兵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3、36、37层

联系电话：010-59572053

传真：86-10-6568 1022/18

经办律师：李娜、余洪彬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胡少先

联系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联系电话：0571-88216700

传真：0571-88216999

经办注册会计师：罗训超、赵南飞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世新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楼1801

联系电话：010-88337301

传真：010-88337312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周霁、范洪法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 编：100033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主要业务情况

天远三维专注于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及解决方案，为国内较早从事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产品主要用于质量检测、工业测量和内容制作，公司自2002年成立之初，始终坚持以技术研发为中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早期产品主要用于家电、制鞋、玩具、文博等领域的三维设计与检测，以及科研院所等单位的教学科研，经过十余年的技术积累，现公司产品已经进入了汽车、航空航天、机械装备等高端装备领域的产品及零配件的三维机器视觉质量检测领域。公司将深耕质量检测领域，加大研发投入，未来将进入自动化在线检测领域。

公司不断追求技术创新，研发不断迭代，不断提高产品精度与速度，在国内同行中保持领先地位，并积极与国际同行展开竞争，努力跻身国际前列。

公司以“使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更精确、更智能”为使命，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解决方案提供商”。在“工业4.0”、“中国制造2025”的大潮下，作为智能制造工程中五类关键技术装备之一的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领域的中坚力量，公司将秉持使命，为中国和世界的制造业升级贡献自己的力量，帮助客户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公司已经为中国北车、一汽集团、阿尔斯通、北京大学、协和医院等近千家企事业单位及科研机构提供产品和服务。

（二）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1、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蓝光三维检测系统、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动作捕捉系统等五大系列，产品由硬件和软件构成，硬件主要由相机、镜头、光栅发生器、激光器、控制器等组成，软件主要是数据采集及处理软件。产品利用光学原理采集物体的三维数据并运用软件进

行加工处理，结果用于质量检测、工业测量和内容制作，广泛应用于汽车及零部件、航空航天、机械装备、模具铸件、教育科研、影视娱乐等领域。

基于技术实现的差异，公司产品分成五大产品系列，分别介绍如下：

（1）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

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通过在物体表面投射光栅，用两架摄像机拍摄发生畸变的光栅图像，以实现物体表面三维轮廓的测量。该系统具有速度快、精度高、面扫描、“一键式”标志点全自动拼接等特点，对环境条件不敏感。

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是公司的初始产品，以 LED 灯为光源，公司目前的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根据其主要用途可以分为设计、检测两类。

①设计类产品专门面向逆向设计行业。可以满足复杂曲面、柔性物体等各类样品、工件的三维测量要求。



②检测类产品配备检测模块，适用于航天航空、风电水电等精密装备制造领域的工件检测。



（2）蓝光三维检测系统

蓝光三维检测系统是公司基于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的技术积累而推出的

用于工业质量检测的产品。蓝光三维检测系统通过高分辨率镜头和蓝光扫描技术，增强了对环境光的抗干扰能力，在被测物体表面为暗色或金属色材质时，具有更佳性能。



(3) 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

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是一款快速、灵活、高精度的，以激光作为光源的一种结构光三维扫描仪，其简洁的结构可使小空间内手持扫描成为可能。适用于各种形状、颜色、材质的物件扫描，可在户外光线环境下扫描。

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在摄影测量系统的配合下，能够实现对大型工件和产品的质量检测。摄影测量系统利用多视点立体视觉原理获取特征标志点的三维坐标信息，对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获取的三维点云数据进行全局误差控制，以得到完整的高精度三维数据。



(4) 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

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融合了天远三维近些年来主要的高端技术，将机器人自

自动化技术、转台控制技术、高速高分辨率三维扫描技术、后处理自动检测技术等高度集成到一起，具有集成度高、操作灵活方便、安全性强、质量稳定可靠等优势。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可用于产品的自动化抽检检测、自动化测量。



(5) 动作捕捉系统

动作捕捉系统通过在运动物体的关键部位设置传感器，跟踪捕捉并记录传感器在三维空间中的位置，再经过计算机处理解算出物体在真实三维空间中的运动轨迹或姿态，可广泛应用于游戏动漫、电影特效、虚拟现实等领域。其中，全身动作捕捉系统用于人体肢体动作的采集，表情捕捉系统用于面部表情的采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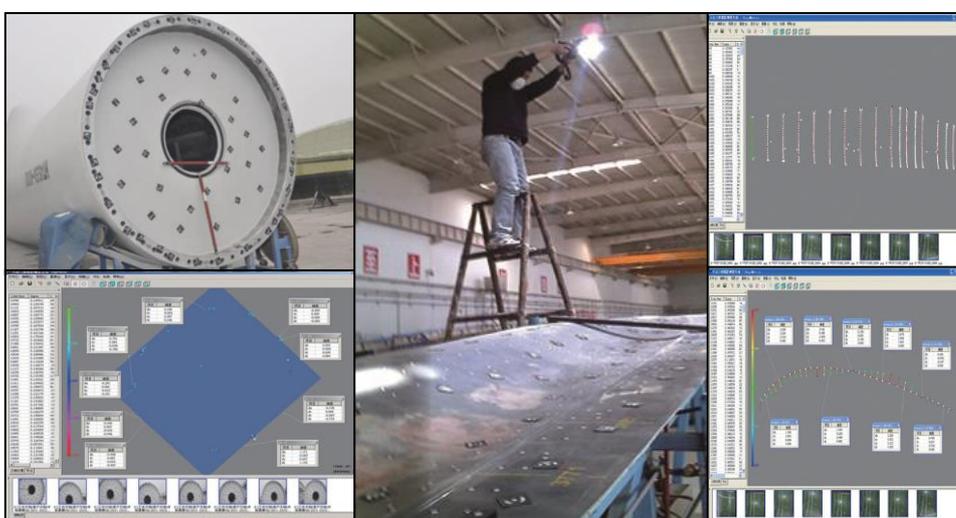


2、产品应用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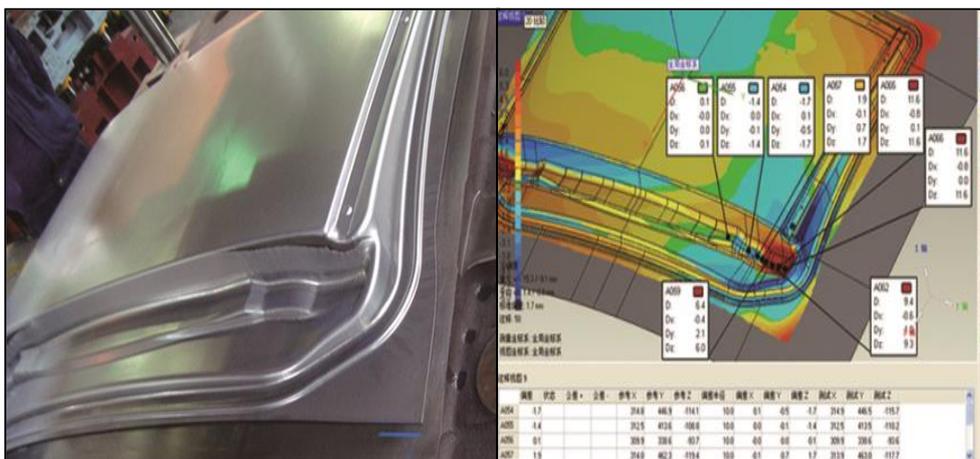
(1) 产品设计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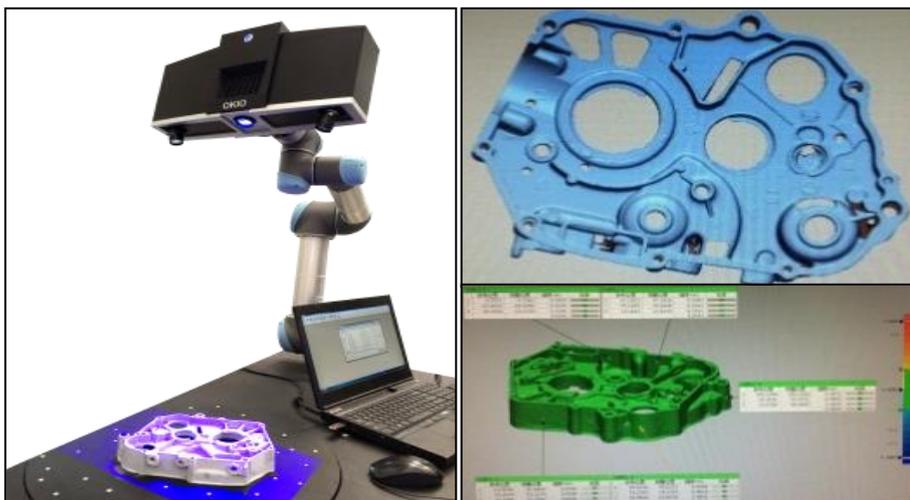
(2) 大型工件三维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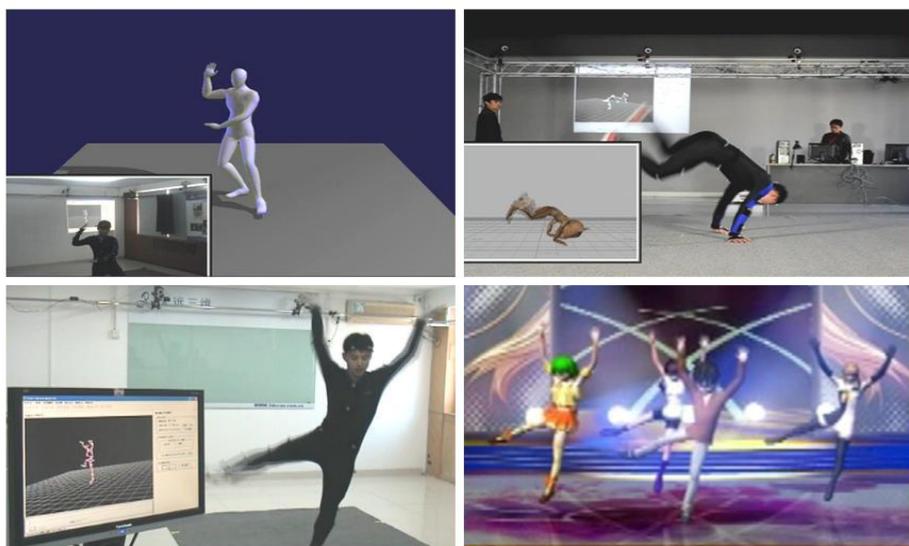
(3) 模具、铸件检测及修复



(4) 零部件自动化批量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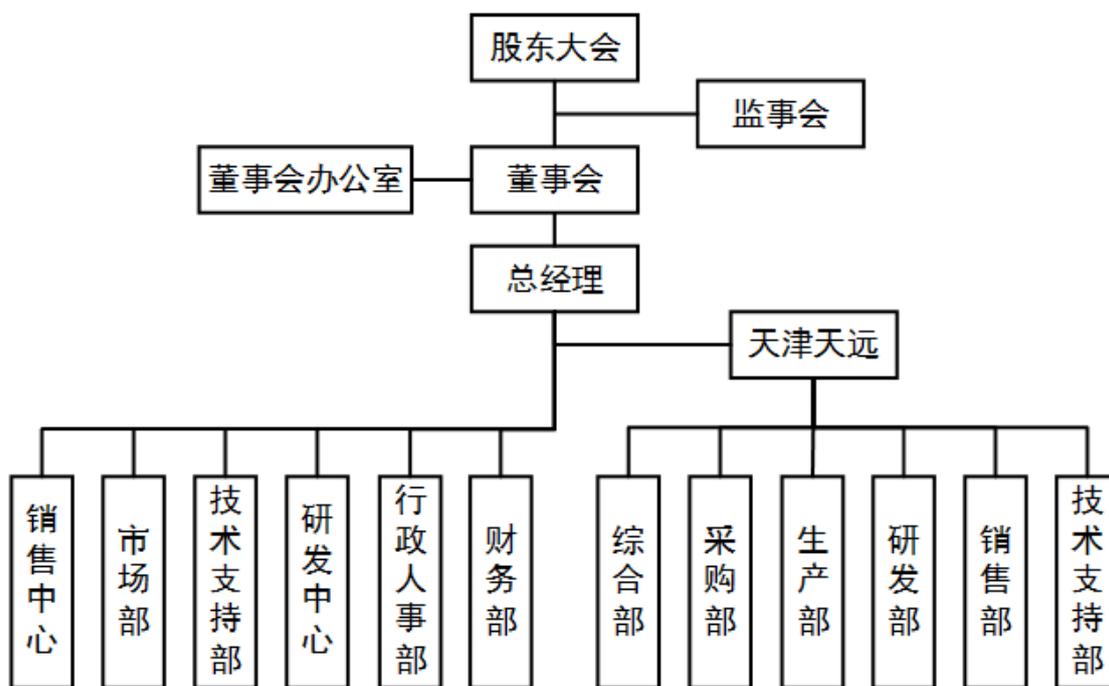
(5) 影视动画特效制作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

1、组织结构图



2、各部门职能

部门	主要职能
天远三维	
销售中心	负责市场一线信息收集、市场调研工作；负责制定年度销售计划，进行目标分解，并执行实施；维护客户关系。
市场部	制定年度市场推广计划，并负责实施；做出销售预测，提出未来市场的分析、发展方向和规划；根据市场情况，提出产品开发需求。
技术支持部	负责售前售后技术支持，包括售前演示、客户培训、售后技术支持、内部培训等。
研发中心	负责现有产品和技术软件、硬件及机械结构的更新迭代研发及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
行政人事部	负责公司人事及行政等工作，为公司运营提供良好保障。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账务处理、会计报表编制及税务筹划等工作，确保企业财产安全和财务效益。
天津天远	
综合部	负责公司人事、行政、财务等工作，为公司运营提供良好保障。
采购部	负责供应商管理及原材料采购。
生产部	负责仓库管理；负责产品组装调试和发货。
研发部	负责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
销售部	负责市场一线信息收集、市场调研工作；负责产品销售；维护客户关系。
技术支持部	同天远三维“技术支持部”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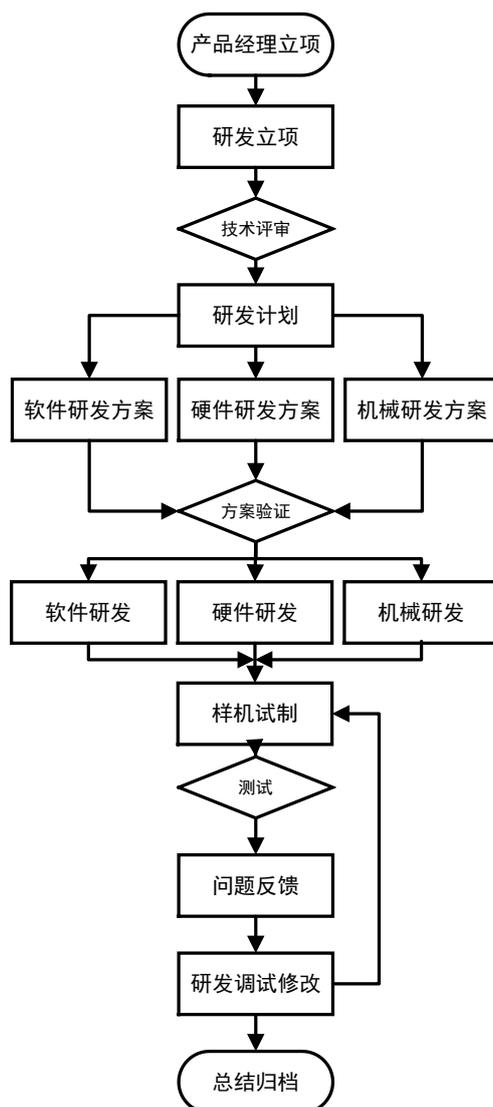
（二）主要运营流程

公司的主要运营流程包括了研发流程、销售与收款流程、采购流程、生产发货流程、售后服务流程等。

1、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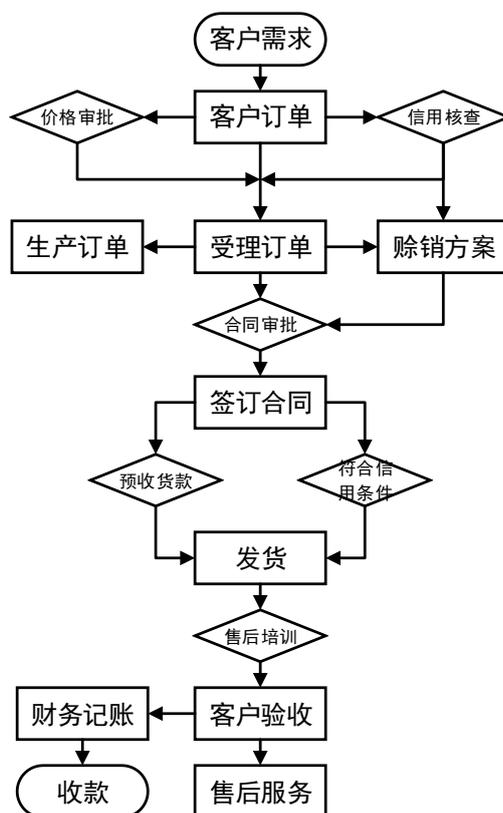
努力使产品技术含量处于行业前沿是公司保持竞争力的基础，产品研发是公司最重要的工作之一。

研发流程主要包括：产品经理下达开发需求到研发经理；研发经理进行开发调研；技术评审会进行审核和立项；验证阶段开发计划制定并组织实施；样机阶段开发计划制定并组织实施；测试部门对样机进行系统性测试；研发经理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样机完善；项目开发文档撰写及归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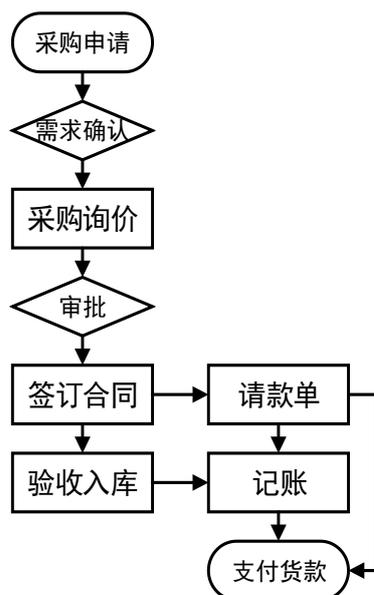
2、销售与收款流程

销售与收款流程主要包括：通过展会、招投标等多种方式获取潜在客户；客户询价后销售人员按指导价报价并进行商务谈判；签订合同；安排生产发货；安排培训并验收；财务开具发票并收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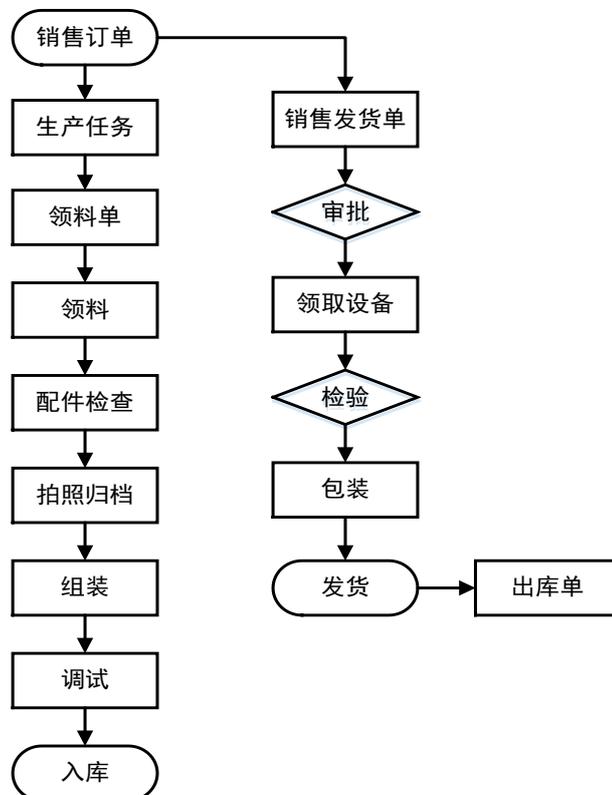
3、采购流程

采购流程主要包括：提交采购申请；确认库存；采购专员询价；签订合同；请款；验收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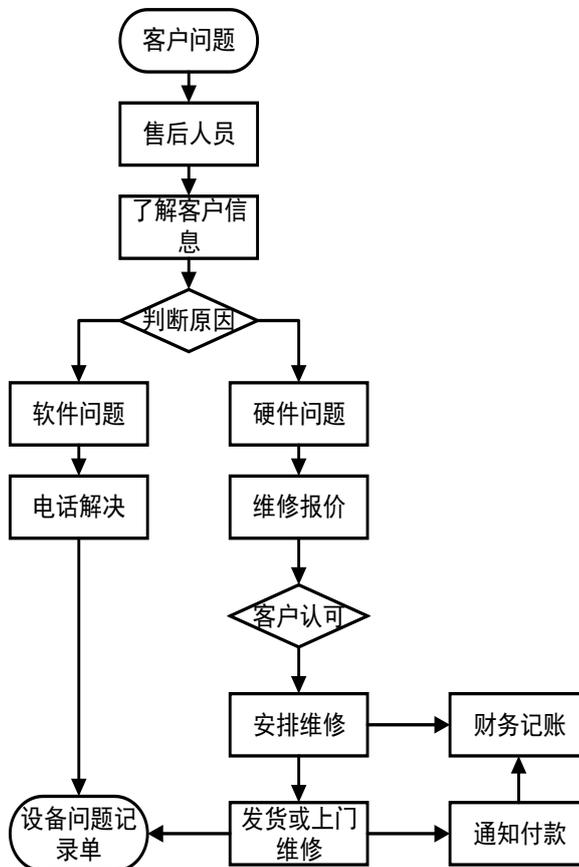
4、生产发货流程

生产发货流程主要包括：销售部门下发生产任务单；生产人员领料并拍照存档；组装及调试；调试合格后入库。根据发货指令领取设备；检验及包装；发货。



5、售后服务流程

售后服务主要包括：客户提出问题；了解客户基本信息并判断故障原因；对于软件问题电话解决，对于硬件问题向客户发送维修报价单；客户确认报价；安排维修；填写故障记录单并归档。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研发为支撑，以用户满意为目标，采用科学有效的运营管理机制。公司研发紧跟市场需求，销售致力于为客户创造价值，采购兼顾成本和质量，生产遵循工艺标准和技术要求以保证产品质量，售后服务以客户满意度为准绳。公司各流程均有效运营，可以满足公司迅速发展的需求。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技术

1、视觉三维测量高精度标定技术

视觉三维测量系统通常包括两个或者多个相机。为实现三维测量，需对相机参数进行标定，以确定空间某一物点的三维位置与其对应图像点的二维位置之间的几何映射关系。该映射关系一般由内参数和外参数进行描述，其中内参数主要

包括相机芯片像元尺寸、光学主点坐标、镜头焦距以及镜头畸变参数等，外参数包括旋转矩阵和平移向量。

相机标定是视觉三维测量的核心，也是后续立体匹配、三维重建、纹理映射等算法的基础。标定结果的精确性和稳定性决定着测量系统的关键性能指标。为实现高精度三维测量，天远三维开发了一整套标定算法、器具及流程，并成为公司各三维测量产品的核心组成部分。

2、结构光立体匹配及三维重建技术

结构光三维扫描利用高速投影装置在被测物体表面投射编码光栅图案，利用工业相机进行图像采集，经软件自动处理后，获得图像上每个像素点的编码信息。以左右图像对的编码信息为基础，结合极线约束关系，得到两幅图像间像素点的对应关系，形成精准稠密的立体匹配视差图，从而实现对物体的三维表面重建。

基于结构光立体匹配技术，公司开发了双目立体视觉三维扫描系列产品，能够有效满足逆向工程和工业检测等领域的应用需求，尤其是基于蓝光投影的立体匹配技术，以其更广的适用范围和更优的测量性能，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技术水平。

3、多线激光实时三维扫描技术

激光三维扫描技术采用激光线对物体表面进行标识，结合立体视觉原理可实现双相机中亚像素级目标点匹配，从而三维重建出激光线所标识的物体表面线状点集。通过标记点拼接技术，将扫描运动过程中激光线所划过物体表面所测得的所有点集配准到统一坐标系下，即形成物体表面的稠密点云。多线激光三维扫描是采用多条激光线标识物体表面的扫描技术，结合激光线检测及立体匹配技术，实现物体表面的实时三维重建。

该技术采用线激光作为图案投影器，图案简单且不随时间改变，激光器小巧结构简单，扫描设备随之变得轻便，且无需额外支撑稳定装置辅助测量，可以手持测量的超便捷性是其无与伦比的优势；同时，激光线中心亮度极高，可以适应大多数光线环境或深色物体对象的扫描。多线激光扫描技术使得扫描精度和速度大幅提升，其应用在整个三维扫描领域有迅速普及化的趋势。

4、多视点三维数据拼接及纹理映射技术

三维扫描仪由于测量视场受限，每次仅能获取被测物体表面某一部位的三维数据，因此需要从多个视点对物体进行拍摄，以获取其表面全部部位的三维信息。获取到的多视点三维数据往往基于各个视点的测量坐标系，因此需要通过全局拼接的方式将多视点三维数据整合在同一坐标系下，然后进一步采用网格化方法对三维点云进行三角拓扑连接，形成三维网格模型。为实现彩色三维采集，需要根据相机成像模型，将高分辨率二维影像映射至三维空间，为三维模型上每个网格顶点赋予纹理坐标，最终获得具有高度真实感的带纹理几何模型。

5、机器人自动三维检测技术

机器人自动三维检测技术为一种基于可编程控制机器人的自动化三维检测技术，主要包括可编程机器人、转台、高速三维扫描仪以及三维检测软件等。机器人自动三维检测技术融合了天远三维近些年来主要的高端技术，将机器人自动控制、转台控制、高速高分辨率三维扫描及自动三维检测等技术高度集成到一起，具有集成度高、操作灵活方便、安全性强、质量稳定可靠等优势。

随着工业自动化的普及和工业 4.0 时代的到来，自动化三维检测已成为智能制造的重要一环，特别是在汽车、航空航天、装备制造等行业的需求日益增长，机器人自动化三维检测技术具有非常广阔的市场前景。

6、动态三维测量及跟踪技术

动态三维测量采用多目立体视觉测量原理，由多部近红外高感度 CCD 摄像机同步实时采集粘贴于运动物体关键部位的高亮反光标记点的动态图像，并实时重建标记点的三维空间运动轨迹，重现物体的运动状态，进行高精度的动态采集。该技术可以对刚体运动进行全方位六自由度的精确测量，精确采集人体或动物骨骼的运动，以及实现对面部表情的精确捕捉。

基于天远动态三维测量技术，公司开发了光笔测量仪、动作捕捉，面部表情捕捉等动态三维数据采集设备。该技术在工业检测、游戏动漫、电影特效、虚拟现实等诸多领域有着广泛应用前景。

（二）公司主要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名下无土地使用权。

2、房屋所有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名下无房屋所有权。

3、租赁物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远三维的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1）租赁房屋

单位：元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房屋位置	用途	租金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天远三维	北京汇银兴达企业管理中心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35号院内北楼4层（共16个标准间）	办公	556,800（46,400元/月）	484.00	2013.1.1-2017.12.31
天远三维	北京汇银兴达企业管理中心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35号院内北楼4层425室	办公	34,800（2,900元/月）	28.00	2013.3.20-2017.12.31
天津天远	天津科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海河工业区内，3号楼，2层	生产	20元/月.平米	2,250.00	2015.1.1-2019.12.31

根据房屋租赁合同、北京市东升供销实业总公司提供的住所证明及公司反馈，天远三维租赁的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35号院内北楼的房产为北京市东升供销实业总公司所有的房产，属于集体土地上的建筑，无房产证及土地证。

3、专利

（1）已授权专利

天远三维持有1项发明专利和4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期
1	测量物体三维表面轮廓的方	清华大学、天远三维有限	ZL03153504.6	发明专利	2003.08.15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类别	申请日期
	法				
2	面肌运动分析仪	天津天远	ZL201620735966.4	实用新型专利	2016.07.13
3	一种无线人体彩色光栅拍照式三维扫描系统及扫描方法	天津天远	ZL201621251746.0	实用新型专利	2016.11.15
4	用于机器人自动化检测系统的高安全性三维扫描测量头	天津天远	ZL201621251697.0	实用新型专利	2016.11.15
5	一种手柄可旋转的视觉测量光笔	天津天远	ZL201621251671.6	实用新型专利	2016.11.15

自专利申请日至本公转书签署之日，公司与清华大学均不存在将上述专利许可给任何第三方使用的情形，亦不存在以除单独实施该专利外的方式行使上述专利权的情形；就前述共有专利的收益分配等事宜，公司与清华大学未作出任何约定，亦未进行过任何收益分配。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申请及在审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人	申请号	专利类别	状态
1	多线阵列激光三维扫描系统及多线阵列激光三维扫描方法	天远三维有限	CN201510574382.3	发明专利	在审
2	多线阵列激光三维扫描系统及多线阵列激光三维扫描方法	天远三维有限	CN201510574982.X	发明专利	在审
3	多线阵列激光三维扫描系统及多线阵列激光三维扫描方法	天津天远	PCT/CN2016/072450	发明专利	在审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人	申请号	专利类别	状态
4	多线阵列激光三维扫描系统及多线阵列激光三维扫描方法	天津天远	PCT/CN2016/072451	发明专利	在审
5	一种表情捕捉及动画自动生成系统和方法	天津天远	CN201610551514.5	发明专利	在审
6	面肌运动捕捉分析系统及其分析方法	天津天远	CN201610549697.7	发明专利	在审
7	一种手柄可旋转的视觉测量光笔	天津天远	CN201611013102.2	发明专利	在审
8	工业三维扫描仪的震动检测方法	天津天远	CN201611013101.8	发明专利	在审
9	用于机器人自动化检测系统的高安全性三维扫描测量头	天津天远	CN201611029904.2	发明专利	在审
10	一种无线人体彩色光栅拍照式三维扫描系统及扫描方法	天津天远	CN201611029855.2	发明专利	在审

4、商标

天远三维持有的注册商标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人	申请号	类别	有效期
1		天远三维有限	12580931	10	2014.10.14-2024.10.13
2		天远三维有限	12580873	9	2015.03.28-2025.03.27

5、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天远三维持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1	天远激光手持三维扫描系统（简称：FreeScan V2.0）	2015SR266784	天远三维	2015.09.15	2015.12.18	原始取得
2	天远人体尺寸自动测量软件（简称：TYBody MeasurementV2.1）	2015SR266765	天远三维	2015.09.21	2015.12.18	原始取得
3	天远动作捕捉分析系统（简称：3DMOCAPV3.0）	2014SR183942	天远三维	2014.09.15	2014.11.29	原始取得
4	天远三维数据处理系统（简称：3DScanV2015）	2014SR113184	天远三维	2014.06.10	2014.08.05	原始取得
5	天远三维网格测量系统（简称：OKIO-GridScanV2013）	2013SR122029	天远三维	2013.09.10	2013.11.08	原始取得
6	天远头盔式面部表情捕捉系统（简称：3DFace CapV2013）	2013SR121515	天远三维	2013.09.10	2013.11.08	原始取得
7	天远木雕三维处理系统（简称：3DMScanV5.1）	2012SR104643	天远三维	2012.07.01	2012.11.05	原始取得
8	天远光笔测量系统（简称：3DProbeV3.0）	2012SR104641	天远三维	2012.07.01	2012.11.05	原始取得
9	天远真彩三维扫描系统（简称：3DColorScanV2.8）	2012SR104640	天远三维	2012.07.01	2012.11.05	原始取得
10	天远人体三维扫描系统（简称：3DBodyScanV3.5）	2012SR104398	天远三维	2012.05.01	2012.11.02	原始取得
11	天远逆向设计软件（简称：TYStudioV2.5）	2011SR042308	天远三维	2010.01.20	2011.07.01	原始取得
12	天远动作捕捉分析系统（简称：3DMOCAPV2.0）	2011SR041550	天远三维	2010.06.20	2011.06.30	原始取得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权利取得方式
	0)					
13	天远三维数据库管理系统（简称：3DDBV3.0）	2011SR041548	天远三维	2009.08.10	2011.06.30	原始取得
14	天远鞋楦三维设计系统（简称：3DSHOEV2.0）	2011SR041546	天远三维	2010.06.20	2011.06.30	原始取得
15	天远三维数据处理系统（简称：3DScanV5.0）	2009SRBJ5199	天远三维	2009.02.20	2009.08.25	原始取得
16	天远三维摄影测量系统（简称：DigiMetricV3.0）	2009SRBJ5203	天远三维	2009.04.29	2009.08.25	原始取得
17	三维数据处理系统（简称：3DScanV1.0）	2006SRBJ0971	天远三维	2006.03.13	2006.05.17	原始取得
18	天远三维自动检测系统[简称：TY3DScan]V1.0	2017SR388889	天远三维	2016.10.23	2017.07.21	原始取得
19	天远三维摄影检测系统[简称：TYDM]V1.0	2017SR389744	天远三维	2016.09.15	2017.07.21	原始取得

公司通过与涉及技术保密的岗位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对电脑的主机箱的封装加锁，对开发计算机封闭式管理，利用软件监控等措施以确保公司技术和知识产权保密。

6、域名

序号	域名	备案号	权利人	注册日期	权利存续期限
1	3dscan.com.cn	京 ICP 备 05021657 号-1	天远三维	2003.06.11	2025.07.11

7、固定资产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专用设备	3~5	377,038.51	92,012.88	285,025.63	75.60
车辆	4~8	1,114,216.63	630,532.90	483,683.73	43.41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790,115.67	497,123.46	292,992.21	37.08
合计	-	2,281,370.81	1,219,669.24	1,061,701.57	46.54

公司生产过程主要为组装调试，不涉及加工，属于轻资产公司，公司固定资产状况符合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在重庆与江苏开展业务，但未在当地设立相关分支机构，不满足当地机动车上牌要求，公司将购置的2辆东风雪铁龙轿车登记在公司员工名下。

单位：元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	期末账面净值
渝 B615F6	东风雪铁龙 DC7165LYCM	62,125.00
苏 B263MA	东风雪铁龙 DC7165LYCM	62,125.00
小计	-	124,250.00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1、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天远三维现持有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2014年10月30日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0470，有效期三年。2017年10月25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已通过初审，进入公示期（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并已完成公示，但尚未取得新的证书。

2、公司其他业务资质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由软件和硬件构成，产品硬件部分部件全部通过外购方式取得，公司仅保留组装调试职能，公司经营不需要取得特别资质。

(四)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06 人，构成情况如下：

(1) 岗位结构

公司行政人员 5 人，财务人员 4 人，市场销售人员 42 人，研发人员 41 人，生产人员 14 人，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个

岗位	人数	比例 (%)
行政	5	4.72
财务	4	3.77
销售	42	39.62
研发	41	38.68
生产	14	13.21
合计	106	100.00

(2) 学历结构

单位：个

学历	人数	比例 (%)
研究生	21	19.81
本科	40	37.74
大专	43	40.57
其他	2	1.89
合计	106	100.00

(3) 年龄结构

单位：个

年龄	人数	比例 (%)
40岁以上	5	4.72

31-40岁	37	34.91
20-30岁	63	59.43
20岁以下	1	0.94
合计	106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姓名	公司任职情况	加入公司时间	股份数额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1	李仁举	技术总监	2002年12月	1,569,500	直接持股	25.11
				158,650	间接持股	2.54
2	杜华	副总经理、 研发经理	2010年5月	35,714	间接持股	0.57
3	董伟超	软件部经理	2010年5月	14,285	间接持股	0.23
4	赵群章	研发经理	2010年10月	14,285	间接持股	0.23
合计	-	-	-	1,792,434		28.68

李仁举先生，核心技术人员，其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公司股东基本情况”之“2、公司股东基本情况”。

杜华先生，其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通过天远共创间接持有公司 35,714 股，占公司持股比例 0.57%。

董伟超先生，核心技术人员，198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0 年 5 月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天远三维，主要负责机器视觉算法平台的研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通过天远共创间接持有公司 14,285 股，占公司持股比例 0.23%。

赵群章先生，核心技术人员，198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0 年 8 月毕业于天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天津天远，主要负责蓝光三维检测产品的研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

日，通过天远共创间接持有公司 14,285 股，占公司持股比例 0.23%。

四、销售、采购及研发情况

（一）销售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三维测量系统	2,033,733.35	11.28	5,039,853.31	16.39	8,394,778.86	52.91
三维检测系统	14,329,328.12	79.51	21,569,605.59	70.15	4,123,725.24	25.99
动作捕捉系统	449,487.18	2.49	2,169,230.78	7.05	2,259,829.06	14.24
其他	1,210,163.30	6.71	1,969,080.78	6.40	1,086,813.75	6.85
合计	18,022,711.96	100.00	30,747,770.46	100.00	15,865,146.91	100.00

各项收入的变动分析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东北区	902,136.77	5.01	4,709,805.15	15.32	587,971.28	3.71
华北区	2,869,371.05	15.92	5,938,512.62	19.31	7,851,530.04	49.49
华东区	8,897,982.99	49.37	12,380,567.05	40.26	2,628,900.87	16.57
华南区	3,419,999.95	18.98	4,214,328.99	13.71	3,140,547.28	19.80
华中区	578,616.34	3.21	1,295,753.26	4.21	361,538.46	2.28
西北区	75,929.66	0.42	872,051.26	2.84	671,640.07	4.23
西南区	1,278,675.19	7.09	1,336,752.13	4.35	504,273.50	3.18
国外区	-	-	-	-	118,745.41	0.75

合计	18,022,711.96	100.00	30,747,770.46	100.00	15,865,146.91	100.00
----	---------------	--------	---------------	--------	---------------	--------

各项收入的变动分析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前销售金额比例（%）
2017年1-7月			
1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96,142.47	23.28
2	北京德华通智科技有限公司	948,717.94	5.26
3	四川富兴源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478,632.48	2.66
4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研究所	329,059.83	1.83
5	佛山市广工大数控装备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329,059.82	1.83
	小计	6,281,612.54	34.86
2016年度			
1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81,814.24	12.30
2	大连计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564,102.57	8.34
3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595,726.50	1.94
4	北京康邦科技有限公司	555,555.55	1.81
5	杭州师范大学	537,606.84	1.75
	小计	8,034,805.70	26.14
2015年度			
1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1,085,470.09	6.84
2	河北和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77,777.78	6.79
3	山西文物博物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4,786.31	4.57
4	北京四合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710,683.77	4.48
5	中国科学院西安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654,716.99	4.13
	小计	4,253,434.94	26.81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占比均不高于 35%，前五大客户变化较大，公司客户较为分散，主要由于公司产品系帮助客户提升生产力的设备类产品，重复购买率低；除关联方先临三维利用其海外渠道及 3D 打印中心渠道作为代理商销售公司产品，造成 2017 年 1-7 月公司对其销售占比较大外，其他客户均不构成单一依赖。

（二）采购情况

1、主营业务的成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直接材料	5,642,142.56	86.03	9,160,477.58	86.57	4,201,646.23	77.03
直接人工	649,367.16	9.90	970,654.47	9.17	1,004,395.84	18.41
制造费用	267,026.73	4.07	450,191.85	4.25	248,256.23	4.55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6,558,536.45	100.00	10,581,323.90	100.00	5,454,298.3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7.03%、86.57%和 86.03%，构成成本的绝大部分，占比基本保持稳定；2016 年及 2017 年 1-7 月公司直接人工占比较 2015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由于公司生产模式为组装调试，不涉及加工，且公司产品改进了结构，组装调试成本进一步降低；制造费用主要系分摊的租金、折旧、生产办公费用，占比基本稳定。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前采购金额比例 (%)
2017年1-7月			
1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1,627,350.42	16.40
2	东莞市伯源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1,340,257.68	13.51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前采购金额比例 (%)
3	杰魔(上海)软件有限公司	1,040,686.07	10.49
4	东莞市昇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970,003.18	9.77
5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9,886.61	7.66
小计		5,738,183.96	57.82
2016年度			
1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40,113.90	17.53
2	大连国检计量有限公司	1,464,102.56	7.92
3	杰魔(上海)软件有限公司	1,082,376.07	5.85
4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971,432.91	5.25
5	东莞厚街弘富五金机械加工店	708,497.16	3.83
小计		7,466,522.60	40.39
2015年度			
1	北京汇银兴达企业管理中心	565,800.00	9.60
2	上海昊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28,017.09	7.26
3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2,264.96	8.52
4	天津科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337,500.00	5.73
5	北京柏强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271,743.59	4.61
小计		2,105,325.64	35.7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镜头、相机、光栅发生器、激光器、委外加工件、机器人、电脑等产品部件,2016年及2017年1-7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类型较2015年发生较大变化,主要系2015年公司经营规模较小,产品略为传统,采购较为分散造成,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产品升级,公司与部分优质供应商形成更紧密的合作,2017年1-7月与2016年供应商总体变动不大,其中东莞市昇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与东莞厚街弘富五金机械加工店系同一控制下企业。

(三) 研发情况

1、公司研发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仍保持较高水平，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015 年度	2,907,095.82	18.32
2016 年度	5,473,894.97	17.80
2017 年 1-7 月	3,694,364.60	20.50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2,907,095.82 元、5,473,894.97 元和 3,694,364.6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32%、17.80%和 20.50%，研发投入保持较高水平。

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费用金额
2017 年 1-7 月		
1	机器人全自动三维检测系统开发	679,072.94
2	多源扫描解耦与高精度重建的多视点三维成像系统	577,555.22
3	高分辨率蓝光三维检测系统开发	553,753.37
4	高精度三维扫描标定系统开发	529,551.31
5	科技部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397,605.13
6	抗干扰自适应的结构光高速扫描软硬件技术	329,682.94
7	海淀文创项目	234,871.78
8	3D 智能传感器开发	299,181.20
9	面部表情捕捉系统	69,732.86
10	自动纹理贴图算法开发	23,357.84
小计		3,694,364.60
2016 年度		
1	机器人全自动三维检测系统开发	1,254,287.11
2	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开发	1,143,411.46
3	高精度工业扫描系统开发	713,720.77
4	面部表情捕捉系统	662,638.21
5	自动纹理贴图算法开发	574,307.85
6	高分辨率蓝光三维检测系统开发	463,404.36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费用金额
7	3D 智能传感器开发	423,015.48
8	基于纹理及三维特征的拼接算法开发	209,149.14
小计		5,443,934.38
2015 年度		
1	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开发	1,454,808.53
2	蓝光三维检测系统开发	868,307.70
3	机器人智能示教系统	583,979.59
小计		2,907,095.8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2、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研发人员共有 41 人，占全体员工的比例为 38.68%，具体情况如下：

1) 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个)	比例 (%)
博士	1	2.44
硕士	20	48.78
本科	12	29.27
大专	8	19.51
合计	41	100.00

2)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个)	比例 (%)
31-40 岁	14	34.15
20-30 岁	26	63.41
20 岁以下	1	2.44
合计	41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硕士以上达 48.78%，专业涵盖计算机、光学、模

式识别、图像处理、机电一体化、自动化等诸多专业，均具备相关专业背景和工作经历，能够完成研发任务，具备独立的研发能力。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主要销售/提供技术服务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内容	合同金额	签署时间	履行情况
1	天远三维销售合同	河北和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天远动作捕捉系统等一批设备	126.10	2015年10月	履行完毕
2	寺观塑像空间信息数据采集系统设备采购合同	山西文物博物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寺观塑像空间信息数据采集系统	84.80	2015年7月	履行完毕
3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游戏软件专业基地建设采购项目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动作捕捉系统等	69.70	2016年9月	3% 的售后服务保证金保修满1年后退回
4	天远三维销售合同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机器人扫描检测系统数套	180.00	2016年10月	履行中
5	天远三维销售合同	大连计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机器人扫描检测系统部件数套	300.00	2016年10月	履行完毕
6	天远三维销售合同	北京德华通志科技有限公司	机器人、激光三维检测设备	100.00	2017年4月	履行完毕
7	中船重工(西安)东仪精密测量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	中船重工(西安)东仪精密测量科技有限公司	激光三维检测设备	69.00	2017年6月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人、蓝光、激光三维检测设备	79.50	2017年6月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激光三维检测设备	70.00	2017年8月	履行完毕

2、原材料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卖方	合同内容	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销售合同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维相机、激光内雕机等	35.00	2015年11月	完毕
2	销售合同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配件一批	135.14	2016年1月	完毕
3	售货合同	大连国检计量有限公司	10台机器人	156.00	2016年10月	完毕
4	购销合同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相机等	31.50	2016年11月	完毕
5	机械件加工合同	东莞市昇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加工件	31.45	2016年10月	完毕
6	软件购买合同	杰魔(上海)软件有限公司	三维检测软件	53.82	2016年12月	完毕
7	采购合同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相机等	31.50	2017年1月	完毕
8	采购合同	微视新纪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相机等	31.50	2017年3月	完毕
9	销售合同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影模块	46.80	2017年4月	完毕
10	采购合同	微视新纪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相机等	48.00	2017年6月	完毕
11	采购合同	微视新纪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相机等	37.80	2017年6月	完毕

3、科研项目协议

公司存在合作研发项目，公司与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清华大学等两家单位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增材制造与激光制造”项目，该项目分为三个实施协议。

序号	协议名称	协议签订方	协议内容	协议期间	履行情况
1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依托方：北京易加三	天远三维获	2016年6月	履行

	“增材制造与激光制造”重点专项组织实施协议（课题编号：2016YFB1100701）	维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方：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得国家专项经费146.5万元，并提供450万元配套经费	-2020年12月	中
2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增材制造与激光制造”重点专项组织实施协议（课题编号：2016YFB1100702）	依托方：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合作方：清华大学、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天远三维提供150万元配套经费	2016年6月 -2020年12月	履行中
3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增材制造与激光制造”重点专项组织实施协议（课题编号：2016YFB1100703）	依托方：清华大学； 合作方：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天远三维获得国家专项经费52万元并提供配套经费300万元。	2016年6月 -2020年12月	履行中

协议对知识产权及收益约定如下：

根据课题分工，在一方的工作范围内独立完成的科技成果及其形成的知识产权归一方独自所有。一方转让其专利申请权时，另一方有以同等条件优先受让的权利。

在课题执行过程中，由课题参加单位共同完成的科技成果及其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一方转让共有的专利申请权的，另一方有以同等条件优先受让的权利。一方声明放弃其共有的专利申请权的，可以由另一方单独申请。

由课题参加单位共同完成的技术秘密成果，双方均有独自使用的权利。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技术秘密。课题参加单位共同完成的科技成果的精神权利，如身份权、依法取得荣誉称号、奖章、奖励证书和奖金等荣誉权归完成方共有。课题参加单位对共有科技成果实施许可、转让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而获得的经济收益由双方共享。收益共享方式应在行为实施前另行约定。

在课题研究期间，课题参加单位具有优先采用本课题研究成果的权力，无偿使用。课题结束后，该课题参加单位具有优先采用该研究成果的权力，有偿

使用，但给予一定优惠，使用方和知识产权拥有方双方另行签订协议。课题结束后，该课题的研究成果转让给项目参加单位外的第三方，必须征得成果具体涉及单位全部同意，但不得损害任何课题参加单位的利益。

五、商业模式

公司依托在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的技术积累，零部件采用委托加工及外购的方式，软件以自主研发为主的方式，进行组装和调试，形成硬件和软件结合的功能性系统，向汽车及零部件、航空航天、机械装备、模具铸件、教育科研、文化娱乐等领域的客户提供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蓝光三维检测系统、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动作捕捉系统等技术 and 解决方案以获取收入、现金流和利润。

（一）研发模式

公司确立了以客户需求、技术发展为导向，以自主研发为主、联合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主要通过自身储备研发人员，搭建研发平台等方式加速科研成果产业化。

公司研发分为产品持续改良研发和新技术研发两种。产品持续改良型研发不断提升原有产品性能，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新技术研发主要根据市场需求并结合公司技术储备而进行的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

（二）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评审确定合格供应商后，通过向合格供应商询价后采购。公司产品零部件分为标准化零件和个性化零件。公司标准化零部件直接从供应商采购，个性化零部件由公司提供设计或需求后由供应商生产后提供。

（三）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是由软件部分和硬件部分构成，产品生产模式为公司外购零部件后进行组装调试，不涉及加工。

（四）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采用直接销售、经销商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公司根据区域经济情况在各地设立销售办事处，在区域范围内推广产品，进行销售；公司通过与经销商签订代理协议的方式授权经销商来进行销售。

公司的直接销售主要与客户协商定价，公司也积极参与竞标以获取订单。

（五）盈利模式

公司盈利模式为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核心，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为客户提供高水平的三维机器视觉检测系统和解决方案，帮助客户提升设计、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以获取利润和现金流。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监管体制与相关法律法规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是为客户提供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及解决方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门类“I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大类“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门类“I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大类“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小类“I6510 软件开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门类“I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大类“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小类“I6510 软件开发”。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一级行业中的“17 信息技术”中的二级行业“1710 软件与服务”中的三级行业“171012 软件”中的四级行业“17101210 应用软件”。

2、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标准

本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为：研究拟定国

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订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等。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行业标准《JB/T12637-2016 白光三维测量系统》（工信部 2016 年第 3 号公告），该标准与 2016 年 6 月 1 日正式实施。该标准规定了白光三维测量系统的术语和定义、型式、要求、检验条件、检验方法、标志与包装等。该标准适用于基于区域扫描的白光光学三维测量系统，也适用于蓝光、绿光、红外光、彩色光等光学三维测量系统。

3、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中国制造 2025》

2015 年 5 月 8 日，国务院发布了《中国制造 2025》（国发〔2015〕28 号），《中国制造 2025》是我国实施制造强国战略第一个十年的行动纲领。该纲领提出加快发展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组织研发具有深度感知、智慧决策、自动执行功能的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等智能制造装备以及智能化生产线，突破新型传感器、智能测量仪表、工业控制系统、伺服电机及驱动器和减速器等智能核心装置，推进工程化和产业化。实施工业产品质量提升行动计划，针对汽车、高档数控机床、轨道交通装备、大型成套技术装备、工程机械、特种设备、关键原材料、基础零部件、电子元器件等重点行业，组织攻克一批长期困扰产品质量提升的关键共性质量技术，加强可靠性设计、试验与验证技术开发应用，推广采用先进成型和加工方法、在线检测装置、智能化生产和物流系统及检测设备等，使重点实物产品的性能稳定性、质量可靠性、环境适应性、使用寿命等指标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2）《智能制造工程实施指南（2016-2020）》

2016 年 8 月 19 日，为贯彻落实《中国制造 2025》，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等部门联合发布了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业强基、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和高端装备创新 5 大工程实施指南，其中《智能制造工程实施指南》提出第一项重点任务为攻克五类关键技术装备，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为其中之一，即重点发展“数字化非接触精密测量、在线无损检测系统装备；可视化

柔性装配装备；激光跟踪测量、柔性可重构工装的对接与装配装备”。

(3)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6年11月29日，国务院发布了《“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6〕67号），规划提出大力发展基础软件和高端信息技术服务。面向重点行业需求建立安全可靠的基础软件产品体系，支持开源社区发展，加强云计算、物联网、工业互联网、智能硬件等领域操作系统研发和应用。推动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迈上新台阶。构建工业机器人产业体系，突破智能传感与控制装备、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智能物流与仓储装备、智能农业机械装备，开展首台套装备研究开发和推广应用，提高质量与可靠性。

(4) 《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年10月31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规〔2016〕344号），规划提出重点发展工业基础软件平台、工业操作系统、工业数据集成与处理平台系统、制造运行管理系统，基于模型的系统工程、计算机辅助设计与制造建模、语义网建模、知识建模、复杂个性化产品三维建模、全生命周期柔性建模、人机智慧集成建模，多领域统一建模和联合仿真、工程分析、多学科优化和综合仿真。

(5) 《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6年12月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联合发布了《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联规〔2016〕349号），规划提出创新产学研用合作模式，研发高档数控机床与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装备、智能传感与控制装备、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智能物流与仓储装备五类关键技术装备。重点突破高性能光纤传感器、微机电系统（MEMS）传感器、视觉传感器、分散式控制系统（DCS）、可编程逻辑控制器（PLC）、数据采集系统（SCADA）、高性能高可靠嵌入式控制系统等核心产品，在机床、机器人、石油化工、轨道交通等领域实现集成应用。围绕感知、控制、决策和执行等智能功能的实现，针对智能制造关键技术装备、智能产品、重大成套装备、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的开发和应用，突破先进感知与测量、高精度运动控制、高可靠智能控制、建模与仿真、工业互

联网安全等一批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智能制造相关的核心支撑软件，布局和积累一批核心知识产权，为实现制造装备和制造过程的智能化提供技术支撑。

（二）行业发展状况

1、机器视觉的基本概念

机器视觉是指利用相机、摄像机等传感器，配合机器视觉算法赋予智能设备人眼的功能，从而进行物体的识别、检测、测量等功能。

美国制造工程师协会（SME Society of Manufacturing Engineers）机器视觉分会和美国机器人工业协会（RIA Robotic Industries Association）的自动化视觉分会对机器视觉下的定义为：“机器视觉是通过光学的装置和非接触的传感器自动地接收和处理一个真实物体的图像，以获得所需信息或用于控制机器人运动的装置”。

三维机器视觉实现了对物体的三维识别和检测，是机器视觉的发展方向和热门研究领域。

2、机器视觉的发展

（1）机器视觉在全球范围的发展

从全球范围来看，到目前为止，机器视觉的发展主要经过了起源、初步发展、蓬勃发展、以及深入发展和广泛应用四个阶段。

机器视觉起源于 20 世纪 50 年代，早期研究主要是从统计模式识别开始，主要工作集中在二维图像的分析 and 识别上。

20 世纪 60 年代首次提出了机器视觉的概念，从简单的立方体、棱柱体等多面体三维结构开始对三维世界进行深入的研究，研究范围从边缘、角点的特征提取，到线条、平面、曲面等几何要素的分析，一直到图像明暗纹理、运动、以及成像几何，最终建立了各种数据结构和推理规则。

20 世纪 70 年代首次提出了完整的机器视觉理论，机器视觉开始了初步发展。70 年代中，MIT 人工智能实验室正式开设“机器视觉”课程。

80年代到90年代中期，机器视觉进入蓬勃发展期，也是在这一时期，中国机器视觉行业开始真正起步，相关图像处理硬件技术的迅速发展为机器视觉的快速成长提供了基础条件。

从90年代中后期开始，国际上的GOM、AICON、CREAFORM等公司开始推出基于三维机器视觉技术的产品，用于产品零部件的逆向设计、产品检测，在各领域得到广泛应用。

现在，机器视觉行业已经进入高速发展时期，机器视觉仍然是一个非常活跃的研究领域，与之相关的学科涉及图像处理、计算机图形学、模式识别、人工智能、光机电一体化等。机器视觉伴随计算机技术、现场总线技术的发展，技术日臻成熟，已是现代加工制造业不可或缺的一环，广泛应用于汽车制造、金属加工、电子制造、航空航天、大型装备制造、食品和饮料、化妆品、制药、建材和化工、包装等行业。

（2）机器视觉在中国的发展

1990年以前，国内仅仅在大学和研究所中有一些研究图像处理和模式识别的实验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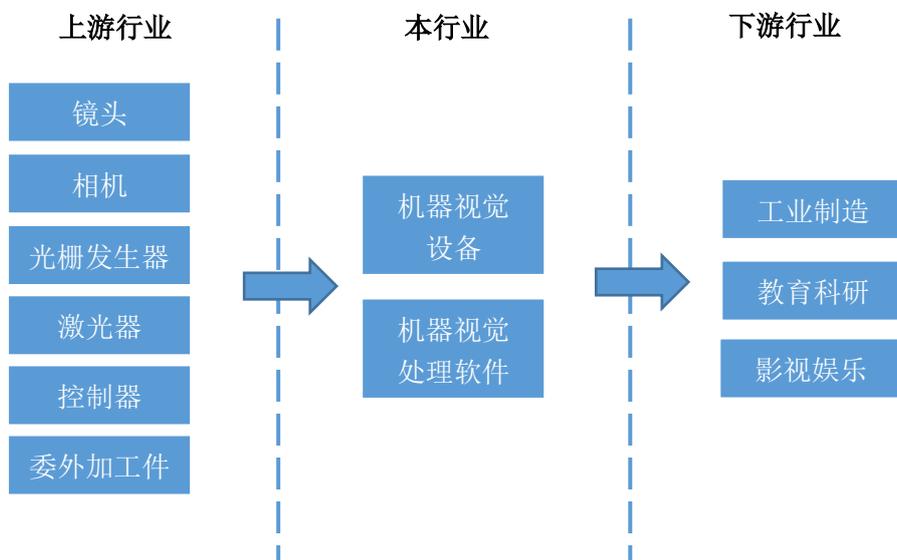
20世纪90年代初，一些来自这些研究机构的工程师成立了他们自己的机器视觉公司，开发了第一代图像处理产品和一些简单的图像处理软件，他们的产品在大学的实验室和一些工业场合得到了应用。

1990-2002年为初级阶段。期间真正的机器视觉系统市场销售额微乎其微。主要的国际机器视觉厂商还没有进入中国市场。自1998年后，越来越多的带有机器视觉的整套生产线和高级设备被引入中国。许多著名国际机器视觉设备供应商开始进入中国市场，中国本土也逐渐出现机器视觉初创公司。

从2002年至今为机器视觉发展期，中国机器视觉呈快速增长趋势。随着技术的不断突破，基于对制造效率和质量的追求，各行各业对采用机器视觉技术的工业自动化、智能化需求开始广泛出现，国内有关大专院校、研究所和企业机器视觉技术领域进行了积极思索和大胆的尝试，市场呈现迅速增长的态势。与此同时国内相关研究机构和企业三维机器视觉领域亦进行了深入的探索和研究，

推出了三维扫描仪、三维摄影测量系统等三维机器视觉产品，三维机器视觉逐渐得到广泛运用。

3、行业上下游关系



本公司的上游包括镜头、相机、光栅发生器、激光器、控制器、委外加工件等生产厂商。公司上游行业发展较为成熟，技术也在不断升级和突破，为机器视觉的技术进步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机器视觉在数据获取、质量检测等方面优势显著，公司产品应用领域非常广泛，诸如汽车行业、铸件行业、航空航天、机械装备、科研院校、影视娱乐等。

4、市场规模

(1) 全球机器视觉市场规模

据国外调研机构 MarketsandMarkets 分析，2015 年全球机器视觉市场规模为 80.80 亿美元，到 2020 年市场规模将达 125.00 亿美元，2016-2020 年全球机器视觉市场将以年复合 9.10% 的增长率成长。驱动机器视觉市场增长的主要因素是在垂直行业质量检验和自动化需求的增加，视觉引导机器人系统在汽车、医疗、食品、包装和工业部门的需求激增，具有特定功能的机器视觉系统的需求也越来越大。

公司主打产品三维扫描仪的全球市场预计将从 2015 年的 34.10 亿美元增长

到 2022 年的 55.00 亿美元，在 2016 年和 2022 年之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9.60%。到 2022 年三维扫描仪硬件市场规模在数量上预计将达到 114.90 万台，在 2016 年和 2022 年之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0.90%。由于越来越需要捕获大量的三维数据用于建模和比对分析，对 3D 扫描仪的需求预计将增加。

2014 年 3D 运动捕捉系统全球市场规模为 7,970.00 万美元，预计在 2015 年-2020 年之间将以 10.12% 的速度增长，至 2020 年全球市场规模将达 1.42 亿美元。北美是 3D 运动捕捉系统的最大市场，预计从 2015 年到 2020 年以 9.95%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而增长最快的区域是亚太地区，预计从 2015 年到 2020 年以 11.93% 年复合增长率增长，增长主要源于娱乐行业对 3D 运动捕捉系统的需求。

（2）中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

据水清木华研究中心发布的《2016-2020 年全球及中国机器视觉系统行业研究报告》，中国机器视觉产业起步晚，市场基数小，但发展速度快（2009 年以后进入快速发展期），目前已成为继美国和日本之后的全球第三大机器视觉市场。

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中国机器视觉产业发展前景与投资分析报告》，2015 年中国机器视觉市场规模 61.20 亿元，同比增速为 28.57%，增速为全球首位，远高于全球平均水平。由于中国的机器视觉设备具有非常大的渗透空间，预计 2016-2020 年中国制造将促使机器视觉维持 20.00% 的增长率，到 2020 年市场规模将达 152.00 亿元。

5、行业发展趋势

（1）二维机器视觉向三维机器视觉的发展

三维机器视觉能获取物体的三维数据，更接近于真实世界，其对数据获取、质量检测方面较二维机器视觉具备诸多优点，能够有效获取物体的三维形象、纹理等，实现二维视觉不能达到的功能。但由于三维机器视觉需要处理更多数据，受限于计算机的处理速度，目前三维机器视觉在质量检测领域主要用于人工抽检和小批量自动化抽检，应用于生产线实时质量检测仍处于起步阶段。速度和精度是机器视觉的核心，随着计算机性能、图形计算技术和机器视觉算法的快速进步，三维机器视觉可以更迅速地完成任务的更高精度处理，二维机器视觉将向

三维机器视觉发展。

(2) 微型化、便携化

微型化是现代工业产品的一大趋势，各种电子设备、信息设备的体积重量都在不断地缩减。微型化和便携化能够有效扩展机器视觉领域的应用场景，作为生产辅助工具，机器视觉系统能够深入不同工作场景，能够大幅提升工作效率。全球手持激光三维检测系统市场需求快速增长说明了这一点。根据市场研究公司 MarketsandMarkets 的数据，全球 3D 激光扫描市场预计将从 2013 年的 20.6 亿美元扩大到 2018 年的 40.8 亿美元，预计年增长率为 14.6%，远大于其对三维扫描仪全球市场在 2016 年和 2022 年之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9.60% 的预计。

(3) 自动化、智能化

机器视觉用来获取事物的图像数据并进行计算处理，机器视觉本身就存在智能化的基因。随着智能制造、工业 4.0 的蓬勃发展，机器视觉越来越与自动化和智能化相结合。机器人产业的迅速发展也将推动机器人自动化机器视觉的发展。

据国际机器人联合会(IFR)统计，2015 年，全球工业机器人销量增加 15%，达 253748 台，创历史新高。与 2014 年相比，一般行业机器人销量增加 33%，成为 2015 年增长的主要驱动力，尤其是电子行业（增加了 41%）、金属行业（增加了 39%）、化工塑胶行业（增加了 16%）。汽车行业在经历了持续 5 年的增长之后，2015 年依然有所增加。中国市场仍为全球最大的机器人市场，2015 年工业机器人销量达 6.86 万台，占全球总销量的 27%。

2005-2008 年，全球机器人的年平均销量约 11.5 万台。受金融危机的影响，2009 年全球机器人销量暴跌。自 2010 年以来，随着自动化的发展趋势以及工业机器人技术的不断创新，全球对工业机器人的需求已明显加快。2010-2015 年，全球机器人销量年平均增长率约为 16%，与以往相比，工业机器人的安装量从未如此大幅度地增加过。同一时期，全球机器人年平均安装量增加至约 18.3 万台，其增长率约为 59%，这是全球工业机器人需求显著增加的标志。



数据来源：WorldRobotics 2016

6、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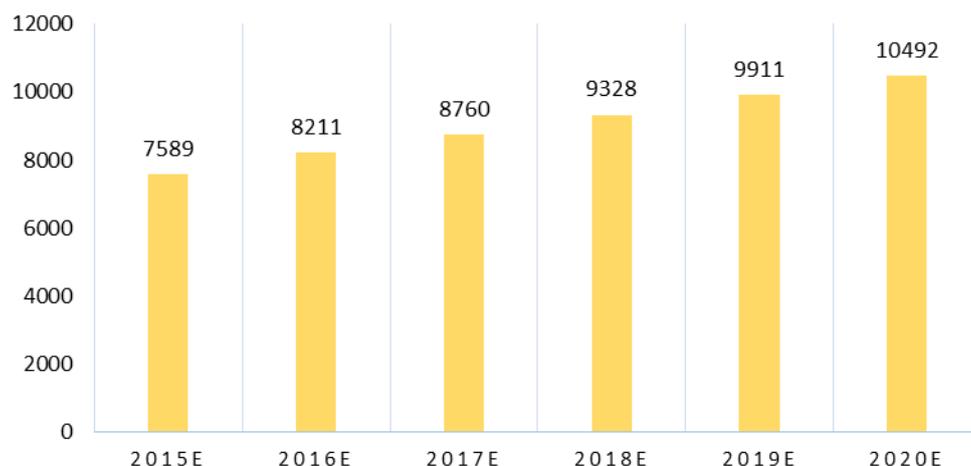
①产业政策扶持

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 2025》、《“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工信部发布的《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 年）》、《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等政策均提出重点发展工业软件、先进感知与测量技术、机器人、质量检测设备。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测量行业受到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②市场空间广阔

三维机器视觉主要用于质量检测、工业测量，随着三维机器视觉技术的进步和行业的发展，三维机器视觉将贯穿整个工业制造全流程质量控制。根据前瞻网预测，到 2020 年质量检测行业市场规模将突破 1 万亿，三维机器视觉测量检测作为质量控制的一个重要手段，具有巨大的发展空间。

2015-2020年全球质量检验检测行业规模及预测图
(单位：亿元)



③技术进步

精度和速度是机器视觉的核心和关键，也是限制机器视觉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随着 CCD/CMOS 传感技术、计算机性能、图形计算技术和机器视觉算法的不断进步，机器视觉的精度和速度将进一步提升，其应用领域将持续扩展。

(2) 不利因素

①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将导致利润水平降低

三维机器视觉已经进入快速发展期，国际市场已经出现较大的企业集团，如 GOM、CREAFORM、HEXAGON 等，众多国内公司也进入该领域，通过 wind 平台查询，截至 2017 年 10 月，有 6 家 A 股公司、13 家新三板公司简介中包含“机器视觉”，新的竞争者也在不断加入，随着竞争的加剧，利润水平会被压缩。

7、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复杂，涉及三维数字化、机器视觉、模式识别、光机电一体化等多个领域，具有多学科交叉、技术复杂度高的特点，需要大量的技术积累和产品迭代才能在较高的精度和速度要求下稳定运行。众多企业缺乏关键技术研究，或者不能独立地对产品进行升级换代，难以参与行业的竞争。

（二）人才壁垒

三维机器视觉检测行业目前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且处于学科前沿，在技术研发、市场销售方面需要大量具备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缺少高水平、稳定的人才队伍是进入行业的重要壁垒。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三维机器视觉检测行业目前在国际范围内出现了具备较强竞争能力的大型跨国企业集团，如 GOM、CREAFORM、HEXAGON 等，他们已经形成了强大的研发能力和世界范围内的品牌影响力。另外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需求不断扩大，越来越多的市场参与者也进入三维机器视觉行业，将使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

2、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稳定的技术团队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积累，培养了一支研发能力强、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开发队伍。虽然公司已制定完善的研发机制以维持技术团队的稳定性，同时公司对核心技术成果载体进行了妥善保管，核心技术成果均以硬件产品、专利、著作权等形式存在，但公司仍无法完全规避关键研发人员的流失给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的风险。

3、新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基于在三维测量检测领域的技术积累，近两年推出了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公司仍需要持续的增加研发及配套投入以优化升级以上产品和技术，虽然公司新产品一经推出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反响，但仍不排除公司的新产品和新技术尚不成熟，市场接受有限而带来的新技术研发风险。

4、技术更新风险

三维机器视觉行业正进入快速发展期，相关行业的迅速发展为机器视觉技术突破创造了条件，特别在机器人、人工智能、无人驾驶、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迅速发展并受到资本大力支持的领域，在三维机器视觉领域技术不断进步，新技

术的出现和突破有可能对现有技术形成冲击,为目前的行业发展带来技术更新风险。

(四) 行业竞争格局

1、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是国内较早涉入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的企业之一,经过 10 余年的发展,始终坚持以研发为核心,不断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在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拥有丰富的经验和技術积累,并参与起草了行业内首个标准《JB/T12637-2016 白光三维测量系统》,公司在国内同行中具备较强的竞争力,在国内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国外发达经济体在三维机器视觉领域起步较早,且由于国外在工业化和自动化方面较中国发展更早,三维机器视觉领域涌现了较大的企业集团,在规模、技术方面均处于较高水平,如 GOM、CREAFORM、HEXAGON 等,公司与国际领先同行尚有一定的差距。

(1) 世界范围内竞争对手

①德国 GOM 公司

德国 GOM 公司自 1990 年创建,一直以来致力于测量技术的研发和推广。GOM 以最新研究成果和创新技术为基础,开发、生产和销售关于工业和自动化三维坐标测量技术以及三维测试的软件、设备和系统。

目前,各个研发部门共有 100 多位工程师、数学家和科学家,正努力塑造现在和未来的测量技术。GOM 公司有超过 60 个的工作站点,拥有 1000 多位计量专业技术人员,提供专业的技术咨询和服务,更有现场服务和使用当地语言的优势。此外,GOM 还通过培训课程、研讨会议和基于应用的专题研讨会等方式,分享工艺流程和测量技术等方面的专业知识。

如今已有超过万台系统设备服务于汽车、航空和消费品等行业的众多国际性企业及其供应商、许多研究机构和大专院校中,为提高产品质量,加快产品开发和制造流程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②CREAFORM 公司

Creaform 创立于 2002 年，总部和制造基地位于加拿大魁北克省，在魁北克省和法国设有创新中心，销售范围覆盖美国、法国、德国、中国、日本和印度。Creaform 的产品包括多个系列的手持式 3D 扫描仪、便携式三坐标测量器以及相关附件，广泛用于逆向工程、尺寸检测、精密制造、无损探伤测试、自动质量控制和 3D 打印等多种应用，帮助客户创建精确的 3D 模型，测量各种目标物体。其中，Handyscan3D 手持式激光扫描仪采用非接触式测量技术，功能性和便携性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

2013 年 10 月 29 日，电子仪表和机电设备制造商 AMETEK 公司宣布以近 1.2 亿美元收购 Creaform 公司。

③HEXAGON 公司

HEXAGON 公司业务分为地理空间解决方案和工业解决方案两大类，其中工业解决方案用于设备设施的设计、制造和运行环节的测量和质量检测。通过并购以及与其他海克斯康业务和研发机构相互合作，海克斯康持续拓展的产品技术范畴、全球的足迹以及业务服务能力，从而实现创新驱动。

2015 年，HEXAGON 在工业解决方案领域拥有 8000 名左右员工，实现 15.37 亿欧元的收入。

(2) 国内竞争对手

①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准科技”）

天准科技成立于 2009 年，总部位于中国苏州。作为中国智能工业领域的著名高端品牌，天准科技致力于为精密制造业客户提供工业自动化与智能化的产品与解决方案，涵盖产品尺寸测量、表面缺陷检测、自动化生产装配等各环节。天准科技目前拥有精密测量仪器、测量自动化设备、检测自动化设备和组装自动化设备等四大产品系列。其中精密测量仪器是国内唯一自主研发的高端品牌，多年来稳居行业榜首。而众多自动化设备与解决方案已成功运用到包括电子、汽车、食药等行业的现代化生产线。

2015年8月11日，天准科技在新三板挂牌，股票代码：833231。

②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拓股份”）

劲拓股份是集研发、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智能装备系统和先进制造系统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波峰焊、回流焊、智能机器视觉类产品（含智能机器视觉检测设备、智能生物识别模组贴合设备等）、高速点胶机以及智能全向重载移动平台等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3C类消费电子制造业、汽车电子制造业、通信设备制造业以及航空航天制造业等领域。劲拓股份以智能机器视觉为主线，不但将智能机器视觉应用于替代人类眼睛的检测领域，同时也将智能机器视觉的识别、定位和测量功能应用于公司的自动化设备，以提高这些产品的性能。

2014年10月10日，劲拓股份在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300400。

③北京三维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天下”）

三维天下成立于2012年，公司专注于三维数字化技术创新，并与实际应用有效结合，在教育、工业制造以及个性化定制等领域提供三维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公司主营业务为三维数据采集系统、实训教学系统、三维数据输出系统、三维逆向建模与3D打印服务和三维数字化设计培训服务，为教育、工业制造以及个性化定制等领域提供三维数字化技术创新与三维数字化应用整体解决方案。

2015年10月26日，公司在新三板挂牌，股票代码：833909。

2、竞争优势

（1）产品线和技術全面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蓝光三维检测系统、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动作捕捉系统等五大系列，拥有多种光源、不同功能的测量检测系统，涵盖了市场主流的三维机器视觉测量检测产品，各项技术除满足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之外，也能够互相促进，能够极大的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及技术先进性。

（2）人才优势

产品技术的领先性是公司保障市场地位的重要因素，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研发团队 41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38.68%，专业涉及三维数字化、机器视觉、模式识别、光机电一体化等多个领域，杰出的研发人才保障了公司能够迅速对产品进行更新迭代，并迅速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人才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

（3）经验优势

自 2002 年设立以来，公司致力于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的技术应用，公司已经为中国北车、一汽集团、阿尔斯通、北京大学、协和医院等近千家企事业单位及科研机构提供产品和服务。同时公司是国家白光三维测量系统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之一。

丰富的行业经验让公司积累了较多的客户资源，同时也能深刻理解客户需求，从而让公司产品和技术保持竞争力。

（4）销售渠道优势

公司在国内拥有完善的销售渠道，除北京总部外，公司设立了东莞、上海、杭州、温州、重庆、武汉、沈阳、西安 8 个办事处，形成了北京总部、华东区、华南区、东北区、西南区等销售大区，能够有效辐射全国。

3、竞争劣势及应对

（1）公司规模与全球领先企业仍存在一定差距

公司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74.78 万元，规模与国际领先企业仍存在较大差距。营收规模较小会导致公司研发投入和市场拓展上缺乏足够的资金支持，影响公司竞争力的提升。

（2）高端人才仍存在缺口

虽然公司非常重视高端技术人才的培养及引进，但与国际领先企业人才储备仍有一定差距，如果公司不能迅速引进人才，将影响公司产品研发进度和速度，影响公司竞争力的提升。

（五）公司发展规划

公司以“使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更精确、更智能”为使命，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解决方案提供商”。在“工业 4.0”、“中国制造 2025”的大潮下，作为智能制造工程中五类关键技术装备之一的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领域的中坚力量，公司将秉持使命，为中国和世界的制造业升级贡献自己的力量，帮助客户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

公司现阶段将基于公司横跨蓝光和激光两大技术路线的优势，以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为核心，加大研发投入，加快产品升级迭代周期，拓展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如进入机器人全自动三维检测系统进入汽车零部件行业和 IT 行业的全自动在线或半在线的检测领域，努力在产品和技术上赶超国际领先企业，实现公司业绩增长。

公司中长期将基于公司持续研发投入带来的技术突破，打造领先的产品性能和用户体验，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成长为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领域内的国际一流企业。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7年2月24日，全体发起人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同时，创立大会还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由5名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董事组成。2017年2月24日，天远三维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5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2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同时，董事会聘任了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监事会由2名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和1名经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2017年2月24日，天远三维有限职工大会选举了产生天远三维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7年2月24日，天远三维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2名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7年2月24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5次董事会，2次监事会。三会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开。会议记录均由全体股东、董事、监事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实际获得执行，未有未能执行的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虽设立有董事会、监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但在具体运作过程中，董事、监事并未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能。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并严格按照相关的制度、规则等执行。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等都做了相关规定。

公司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规则制定了《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经营管理相关资料；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有权依法请求召开、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最大限度地保障股东对公司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和质询权。《公司章程》中就关联交易、关联担保制定了相应规则，建立了表决回避机制，防止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发生。此外，还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

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公司虽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但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合法合规情况

(一)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2017年10月20日，公司已出具《关于违法违规等情况的书面声明》郑重承诺：“自2015年1月1日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1、环境保护合法合规

根据2010年9月14日，环保部公布的《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16类行业为重污染行业。根据2008年6月24日，环保部办公厅发布的《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等属于核查范围之内，公司所在行业不在此之列。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门类“I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子类“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子类“I6510软件开发”。

天远三维专注于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及解决方案。

公司的产品是由软件部分和硬件部分构成，产品生产模式为公司外购零部件后进行组装调试，不涉及生产、加工。

综上，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1) 环保资质

天远三维、天津天远均不属重污染业，不需要取得相应的环保资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的情形；两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能够遵守相关环保规定，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

象之元截至公转书签署之日，仅完成工商注册，尚未开展业务。

(2) 日常环保

北京天远三维科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生产、安装、调试等生产环节，公司仅有研发、市场、财务、人事等部门。同时，公司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今，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被环保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况。

(3) 控股子公司环保合法合规

天津市津南区环境保护局于 2017 年 10 月 10 日出具证明：“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坐落于津南区海河工业区聚兴道 9 号 7 号楼 2100 号，主要从事光机电一体化、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三维数字化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至本证明开具之日期间，未有因环境违法行为受过行政处罚的情况。”

象之元经营范围：机器视觉技术、计量检测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公转书签署之日，仅完成工商注册，尚未开展业务。

综上，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守国家有关环保政策、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及各级政府相关规定，没有受到有关环保方面的行政处罚。

2、安全生产合法合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根据天远三维、天津天远的业务情况，均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范围，不存在需经安全设施验收的建设项目。

象之元截至公转书签署之日，仅完成工商注册，尚未开展业务。

综上，天远三维、天津天远、象之元均不属《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

3、员工社保及公积金

截至2017年7月31日，公司员工共有106名，公司已依法为全部员工缴纳了社保及公积金。

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和天津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津南分中心分别出具的“北京市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位缴费信息）”、“天津市社会保险缴费证明（单位）”，已载明单位社保缴费人数。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中关村管理部于2017年10月10日出具《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经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审核，截止本证明出具日，在上述住房公积金缴存期间，单位没有因住房公积金缴存违法违规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没有发现单位存在住房公积金违法违规行为。”

截至2017年10月13日，已缴纳社保、公积金的员工中，有24名属于设立在外办事处人员，由于公司不具备在当地直接缴纳社保的条件，委托前程无忧在各办事处所在地缴纳社保及公积金。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出具承诺：“如天远三维因为以上情形被有关部门处罚或要求补缴，本人/公司愿意无条件承担所有责任。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一经签署即生效。”

综上，公司已依法为员工办理了社保、公积金缴纳，公司的员工社保及公积金缴纳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4、取得管理部门的证明情况

（1）公司取得管理部门的证明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取得当地工商行政管理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相关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序号	内容	确认单位	确认时间
1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我局登记注册的企业。经查询，该公司近两年没有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法律、法规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案件记录。”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	2017.10.19
2	“经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审核，截止本证明出具日，在上述住房公积金缴存期间，单位没有因住房公积金缴存违法违规行受到行政处罚，没有发现单位存在住房公积金违法违规行为。”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中关村管理部	2017.10.10
3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我局辖区内纳税人，已依法在我局办理税务登记。税务登记号为：911101087461303706，税（费）种为：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截止目前，未发现该纳税人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9月30日期间存在逾期申报、偷税、欠税情形，无被给予税务行政处罚或处理记录。”	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	2017.10.19
4	“根据税务核心系统记载，该企业在此期间未接受过行政处罚。根据税务核心系统记载，该单位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为查账征收。”	北京市海淀区地方税务局第四税务所	2017.10.16

（2）子公司取得管理部门的证明情况

①天津天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津天远已经取得津南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天津市津南区环境保护局、天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津南管理部、天津市津南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天津市津南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天津市津南区地方税务局管理一所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序号	内容	确认单位	确认时间
1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是坐落于天津海河工业区聚兴道9号7号楼2100号的企业，近三年，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职业健康相关规定，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因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	津南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10.13
2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坐落于津南区海河工业区聚兴道9号7号楼2100号，主要从事光机电一体化、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三维数字化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至本证明开具之日期间，未有因环境违法行为受过行政处罚的情况。”	天津市津南区环境保护局	2017.9.28

序号	内容	确认单位	确认时间
3	“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住房公积金代码 1127252000361），至本证明开具之日，住房公积金缴至 2017 年 09 月，自开户缴存以来未受到我中心的行政处罚。”	天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津南管理部	2017.10.23
4	“截止今日，该企业信用风险分类为：良好。”	天津市津南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10.11
5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税号 120112086563452）在国税系统中尚未发现违法违章信息。”	天津市津南区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所	2017.10.12
6	“经我局查询，2013 年 12 月 19 日至今，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未受过税务部门的行政处罚。”	天津市津南区地方税务局	2017.10.13

②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象之元截至公转书签署之日，仅完成工商注册，尚未开展业务。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2017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先临三维、实际控制人李诚出具《股东关于不存在诉讼仲裁事项声明》：“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的或者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经查阅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网（<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同时，杭州市公安局上城区分局小营派出所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无犯罪记录证明。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的情况

（一）业务分开

根据核查，天远三维独立从事经营范围中的业务，具有完整独立的采购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关键经营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在采购与销售方面均不依赖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业务上不受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控制，未因与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而丧失经营自主权。

（二）资产分开

公司系北京天远三维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配套系统和设施，合法拥有或合法租赁与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合法拥有设备的所有权。公司名下的资产均为实际所有，权属界定明确清晰，不存在股东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产的情形。

公司主要资产不存在为第三方抵押、质押或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等财产保全、执行措施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也不存在权属争议的重大纠纷。

（三）人员分开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设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公司的董事、股东监事由天远三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天远三维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高级管理人员由天远三维董事会聘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且公司任何单一股东无法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公司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财务人员无兼职情况。

（四）财务分开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未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资金往来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制度中约定的审批流程。

（五）机构分开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持股 5% 以上股东的干预。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1	先临三维	生产、加工：3D打印机、三维数字化设备、投影仪类产品、信息技术设备、三维扫描仪。服务：三维数字化设备、3D打印机、激光加工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投影仪类产品、信息技术设备、三维扫描仪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三维数据处理及三维数字技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批发、零售：三维数字化设备，3D打印机，激光加工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投影仪类产品、信息技术设备、三维扫描仪及相关产品，	提供 3D 数字化和 3D 打印装备综合解决方案	持股 5% 以上法人股东

	计算机软件。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2、控股股东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1	先临三维（香港）有限公司	光机电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相应原材料配件的进出口	3D 打印设备及材料进出口
2	先临三维（德国）有限公司	光机电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相应原材料配件的进出口，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3D 数字化及打印设备进出口
3	杭州先临三维数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三维数字化设备、三维打印设备的开发及销售；机电设备销售；三维数字化服务，三维模型设计服务，创意设计，水晶制品、琉璃制品、三维艺术品及三维打印衍生品的的设计、销售；雕塑的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计算机服务外包。	3D 打印系统设备销售
4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三维数据处理及三维打印技术服务；三维数据模型的设计、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	3D 打印服务及互联网云平台
5	重庆先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数字化及三维打印技术服务；工业产品及模型的设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三维数字化及三维打印设备的开发、销售；激光加工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开发、销售。	3D 打印服务
6	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数字化及三维打印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三维数字化打印设备、激光加工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塑料制品、金属材料；零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组装生产 3D 打印机。	工业级 3D 打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自动化设备、三维打印设备及材料、激光雕刻机、三维扫描仪、机电一体化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智能自动化、三维打印软件研发、销售；计算机及网络系统开发与集成、数据处理、网站建设；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激光内雕设备以及教育类 3D 打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8	吉林星云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数据处理及三维数字技术服务；三维打印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机械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以上生产均限分支机构经营）；新材料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教	3D 打印服务（实际无经营）（已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注销）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学模型的设计及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	
9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术及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机电一体化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技术的进出口。	生物材料和细胞3D打印
10	上海测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网络综合布线，软件开发、生产、销售，网络设备、计算机产品、自动化控制设备的销售，动漫设计、制作，多媒体设计、制作，展览展示服务。	建筑工程、生产线、文物类大场景扫描服务
11	南京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打印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工业产品模型的设计、工业产品工件的三维测量和三维检测；三维打印设备的销售。	3D 打印服务
12	海门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打印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软件开发、销售；三维打印设备研发、销售。	3D 打印服务
13	杭州斯瑞特模型有限公司	设计、销售：家电模型，汽车配件模型，建筑模型，电子产品模型。	模型及 3D 打印服务
14	温州先临左岸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三维数字化设备、三维打印设备、激光加工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的研发、销售；三维数据处理及技术服务；工业产品及模型设计、制作、销售；品牌策划，品牌推广，企业形象策划，展览展示服务，摄影服务，标志牌制作，安防设备销售	设计及 3D 打印服务
15	杭州先临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打印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技术服务；销售：三维打印设备、激光加工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除游戏）。	工业级 3D 打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6	杭州铭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第二类 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在许可证有效期内方可经营）（经向环保部门排污申报后方可经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医药中间体、新药生产自动化控制软件；批发、零售：机电产品（除国家专控）、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软硬件、日用百货；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生物材料及医疗器械开发
17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数字化及三维打印技术服务；三维打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工业产品及模型的设计、测量、检测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三维数字化及三维打印设备的开发、销售；激光加工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及相关产品的开发、销售。	3D 打印服务
18	乐清先临左岸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数字化设备、三维打印设备、三维打印材料、激光加工设备、机电一体化设备研发、销售；工业产品及模型设计、制作、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三维数据处理及技	3D 打印服务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术服务和推广。	
19	杭州先临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三维打印产品及模型的开发、销售；工业产品及模型的设计、测量服务；快速成型技术的开发、服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模型及 3D 打印服务
20	东莞易登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数字化技术的研究开发和服务；三维数字化设备的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齿科 3D 打印服务
21	威海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三维数字化及三维打印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三维数字化设备及三维打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激光加工设备、机电设备（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的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D 打印服务
22	江苏永盛三维打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三维打印产品材料；研发、生产销售高分子材料、塑料、纺织纤维材料。（涉及前置许可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高分子材料、三维打印产品的材料研究开发及生产销售
23	杭州乐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及技术成果转让：3D 打印材料、有机硅、稀土、复合材料、环保材料、纳米材料、特种纤维、光感材料、粉末金属材料；销售：3D 打印材料、有机硅制品、稀土材料、复合材料、环保材料、纳米材料、特种纤维材料、光感材料、粉末金属材料、3D 打印机；服务：投资管理（除证券、期货）。	3D 打印材料研发
24	珠海保税区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在依法取得许可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3D 打印服务
25	重庆仙桃智能样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智能终端设备研发、设计、制造、销售、维护；机械电子元器件及原材料批发、零售；展览展示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从事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样机开发服务
26	杭州盈特格乐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光学及相关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及软件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研发、销售：三维打印相关设备及软件产品；研发、销售：三维光学数字化设备；玻璃艺术品设计**	激光内雕服务
27	浙江文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产品设计、三维扫描、数字建模、快速成型服务及与以上服务相关的软件、设备和材料的销售与销售代理，模具和工艺品的设计、销售；机电产品、工艺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成果转让。	3D 打印服务
28	邵东先临三维科技	3D 打印个性化定制；3D 打印技术的研发与	3D 打印服务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有限公司	应用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机电设备加工；工业、模型的设计服务；激光器件、通用零部件、电子产品及配件的制造与销售；软件开发；软件技术服务；软件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	杭州斯陶夫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三维数字化设备、3D 打印机、计算机软件、教育文化用品、文具，办公用品，百货；教育软件技术开发，教学教材及教具技术开发、技术成果转让；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除演出及演出中介），教育信息咨询服务（除留学中介），商务会展服务，会议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票务代理，旅游产品（除食品）的销售。	3D 打印体验服务
30	杭州富阳高工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三维数据处理，三维打印技术服务；三维数据模型设计，开发，销售；三维数字化设备、3D 打印机及耗材、计算机软件批发，零售；教育信息咨询服务；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	3D 打印体验服务
31	先临三维科技（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光机电产品、机电一体化设备、相应原材料配件的进出口，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3D 打印设备及材料进出口
32	彭州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3D 打印个性化定制；3D 打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服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	3D 打印服务
33	杭州慧禾先临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服务；文化创意策划，3D 打印材料的技术开发，成年人的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除外）	3D 打印体验服务
34	金华静成先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云打印技术研发；三维数据处理及三维数字技术处理；三维数字化设备、3D 打印机、计算机软件批发、零售；	3D 打印体验服务
35	合肥先临智造三维云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教育软件、教具技术开发与销售；教育项目与教育科研文献研究与开发；教育文化活动、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策划和组织；	3D 打印体验服务
36	杭州予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医疗技术、生物技术、医疗器械（以上除制药、医疗服务、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	生物医疗器械开发
37	徐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3D 打印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3D 打印设备制造、销售；数控机床设备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制造；	3D 打印服务

3、实际控制人李诚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主要企业简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先临三维及其控制的主要企业之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主要企业业务情况如下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1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	批发：预包装食品；实业投资（需国家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销：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橡胶、电线电缆、铸铁、钢材、有色金属、机电设备、皮革箱包、生物质燃料、国家政策允许上市的食用农产品；其他无须报经审批的合法项目	实业投资、有色金属和化工原材料贸易
2	恒盛环球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目的不受限制，有权实行《英属维尔京群岛群岛 2004 年商业公司法》及其他法律为禁止的任何目的。	对外投资（无实际经营）
3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销：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电线电缆，铸铁，钢材，有色金属，机电设备，皮革箱包；仓储服务	实业投资、有色金属和化工原材料贸易
4	杭州道玄影视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影视策划，三维视觉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	影视后期制作
5	杭州温商机电实业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经销：机电产品，五金机械，工具量具，仪器仪表，电线电缆，水暖卫浴管道，家电，电气元件，电子产品及配件，通信设备，灯具，玻璃制品，日用百货，工艺品，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包装材料，消防器材，劳保用品，耐火材料，金属材料，钢材，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汽车零部件，市政工程机械设备；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咨询服务，市场开发，市场经营管理，企业管理，餐饮管理，物业服务，企业事务代理；机电设备加工制造项目的筹建（筹建期至 2018 年 05 月 23 日，筹建期内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合法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商业房产开发
6	杭州温商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对外投资（无实际经营）
7	杭州登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股权投资
8	杭州永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基金、期货）；实业投资；受托企业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	股权投资
9	杭州富阳锦尚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农业技术开发、生态农业观光服务；苗木（除种苗）、水果、蔬菜的种植；淡水动物养殖；农副产品（除国家专营）销售	农产品种植、销售
10	杭州永盛集团乐清贸易有限公司	皮革制品、服装零售；有色金属、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钢材、箱包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有色金属贸易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11	杭州辰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除证券、期货、基金）；物业服务；筹建：制造、加工：铝合金门窗（筹建期 2015 年 11 月 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4 日，筹建期内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物业管理
12	杭州永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除证券、期货、基金）；物业服务	物业管理
13	杭州永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除证券、期货、基金）；物业服务	物业管理
14	桐乡永华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受委托人委托从事商住小区物业管理；房屋装饰（以上范围凭资质证书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服务；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除危险品）、五金电器的销售	物业服务、自有房屋租赁
15	上海顶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矿产品、贱金属、贵金属及其制品、钢材、金属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制品的销售、投资咨询，保税港区内的国际贸易、转口贸易，保税港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保税港区内的仓储（除危险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色金属和化工品贸易
16	杭州萧山永盛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纺织品、针织品及纺织原材料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经销：化工原材料及其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生物质燃料、金属原材料及其制品（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涉及其它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化工产品、纺织原料贸易
17	上海奥欣贸易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矿产品（除专控）、机电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橡塑制品、建筑装潢材料、针纺织品、家具、珠宝首饰、金银饰品、工艺礼品的销售；从事计算机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咨询类项目除经纪）；展览展示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色金属贸易
18	汇艺亚洲有限公司	（无）	对外投资（无实际经营）
19	法国德塞耶蕾丝有限公司	列维斯蕾丝和卡尔马耶蕾丝的设计、生产和分销	列维斯蕾丝和卡尔马耶蕾丝的设计、生产和分销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20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成立的宗旨乃不受限制，除非法律禁止或限制。根据港交所披露其业务主要是：贸易纺织相关产品、染色及加工差别化涤纶面料；以及生产涤纶长丝。	对外投资
21	永盛新材料（BVI）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目的不受限制，有权实行《英属维尔京群岛群岛 2004 年商业公司法》及其他法律为禁止的任何目的。	对外投资（无实际经营）
22	永盛（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贸易	纺织品贸易
23	永盛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贸易	对外投资（无实际经营）
24	江苏永盛三维打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销售三维打印产品材料；研发、生产销售高分子材料、塑料、纺织纤维材料。（涉及前置许可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D 打印高分子材料
25	杭州汇维仕永盛化纤有限公司	生产、加弹：差别化纤维（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	差别化纤维的制造和销售
26	杭州汇维仕永盛染整有限公司	加工：高档织物面料的印染及后整理；纺织品、针织品及化纤化工原材料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涉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差别化面料织品的印染及后整理及销售
27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纤维及纺织品生产、销售；纺织品及原辅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差别化纤维的制造和销售
28	杭州永盛力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网上经销：纺织产品及原料，针纺织品及原料，服装及辅料，服饰，布料，棉花，纱线，床上用品，家纺制品，窗帘，花边，丝绸，绣品，羽绒制品，鞋帽，箱包，工艺品，艺术石，包装制品，卫浴制品；金属制品，橡塑制品，厨房设备，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陶瓷制品，玩具，办公用品，文化体育用品，家具，休闲用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机械及配件，机电产品；批发：预包装食品；电子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摄影服务（除扩冲），网页设计；网络信息技术的研发、咨询、服务；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合法项目	化工产品、面料的网络销售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29	江苏永盛高分子新材料研究有限公司	研究开发及生产销售高分子材料、三维打印产品的材料、塑料、纺织纤维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高分子材料、三维打印产品的材料研究开发及生产销售
30	舟山力盛能源有限公司	汽油、柴油[闭杯闪点≤60°C]、天然气[富含甲烷的]、石脑油、甲醇、苯、粗苯、1,4-二甲苯的批发无仓储（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煤炭（无存储）的批发；棉花、木浆、金属材料、钢材、铁矿石、生物质燃料、石油制品（除危险化学品外）、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润滑油的批发、零售	能源及能源制品的批发、零售
31	宁波理想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餐饮管理服务；酒店用品的批发、零售	酒店管理、餐饮管理服务、酒店用品销售
32	杭州萧山宏昌化纤有限公司	经销：化纤原料，轻纺产品，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建材；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法律禁止的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方可经营）**	化工产品、纺织原料贸易
33	蓝晟投资（杭州）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管理	基金、股权投资
34	苏州德照供应链管理对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橡胶制品、食品、饲料、金属材料及制品、矿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石油制品、燃料油、润滑油、机械设备及配件、珠宝首饰、金银制品、煤炭、橡塑制品、建筑装潢材料、钢材、包装材料、针纺织品的销售；企业管理服务、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电子商务技术开发；从事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供应链管理、铜杆制品贸易

4、同业竞争关系

除先临三维及其子公司外，实际控制人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业务分布在纺织、染整，化纤、有色金属和能源贸易，新材料等领域，与天远三维处于不同的行业，主营业务差别较大，与天远三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外，先临三维及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公司深耕增材制造领域，形成了涵盖 3D 打印设备、材料、服务、数据、+互联网等板块的 3D 打印生态圈，其中先临三维母公司经营的齿科三维扫描仪、消费级三维扫描仪等 3D 数字化设备主要用以获取物体的表面三维数据后进行个性化、定制化、数

字化制造。

报告期内，天远三维主要产品按照用途和目标市场不同可分为三维测量系统、三维检测系统、动作捕捉系统和其他等四类，其中三维测量系统、三维检测系统与先临三维的齿科扫描仪、消费级三维扫描仪在前段数据获取环节存在类似的技术原理，特别是三维测量系统用以获取物体的表面三维数据用作逆向设计，其与先临三维的消费级三维扫描仪在应用领域方面亦存在类同情况，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风险。以下先临三维经营的齿科扫描仪、消费级三维扫描仪与天远三维主营业务的同业竞争情况进行展开论述。

(1) 先临三维与天远三维的产品应用模式及应用领域存在区别

①先临三维收购天远三维后对业务的整合

先临三维的主营业务从三维相机发展到三维激光雕刻机再到 3D 打印，一直专注于个性化、定制化、数字化制造应用，同时在工业级的三维数字化产品和技术方面进行了一定的探索和延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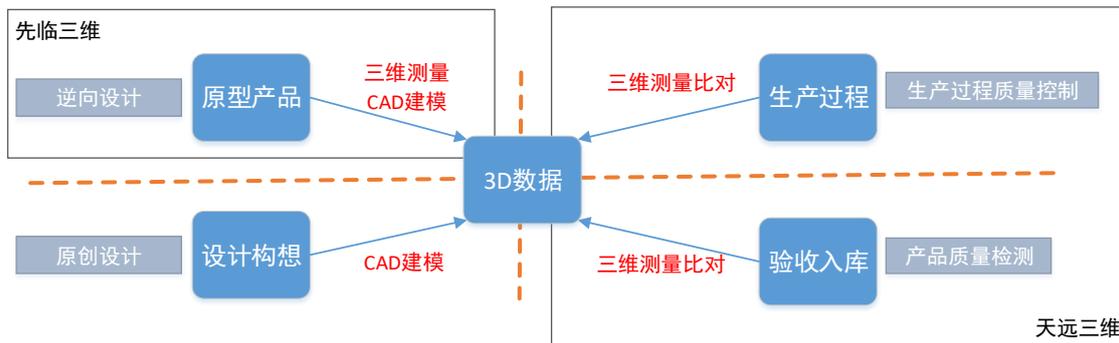
2015 年 12 月 9 日，先临三维通过收购和增资的方式成为天远三维的控股股东，即着手整合双方存在重合的业务，先临三维将工业级三维扫描部门整体并入天远三维。业务整合后，双方产品实现差异化定位，业务往不同方向发展。先临三维专注 3D 打印生态圈的建设，其中齿科三维扫描仪和消费级三维扫描仪等 3D 数字化设备专注于个性化、定制化、数字化制造应用；而天远三维产品主要用于工业领域的三维质量检测。

②产品应用模式及应用领域存在区别

截至目前，先临三维母公司主要经营消费级 3D 打印机、齿科三维扫描仪、消费级三维扫描仪等三块业务。先临三维的齿科三维扫描仪和消费级三维扫描仪通过三维测量及 CAD 建模获取原型产品的 3D 数据，主要用以获取物体的三维数据后进行个性化、定制化、数字化制造，产品主要应用于增材制造领域。

而天远三维产品主要用于工业领域的三维视觉检测，通过获取产品高精度三维表面数据并与原型数据比对的方式来验证产品或零部件的质量是否符合设计要求，产品主要应用于质量检测领域。

先临三维与天远三维的产品应用环节区别可见下图：



(2) 先临三维 3D 数字化设备与天远三维在技术研发、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环节存在较大的差别

由于先临三维于 2015 年底方通过收购和增资的方式成为天远三维的控股股东，并着手进行业务整合，且先临三维的齿科三维扫描仪与天远三维的产品结构与应用领域完全不同，故仅就报告期内 2016 年度及 2017 年 1-7 月先临三维消费级扫描仪与天远三维产品进行对比分析。

① 产品技术及技术发展路线的差别

先临三维的消费级三维扫描仪在前段三维数据获取环节与天远三维的三维检测系统的存在类似的技术原理，均是基于双目立体视觉原理。但双方由于定位不同，在技术发展路线方面差异较大。

先临三维主要针对个性化、定制化、数字化制造应用，追求为大众消费者提供成本低廉、普及化、简单易用的低精度三维扫描产品，其精度不能满足质量检测对高精度的要求。而工业质量检测领域对三维采集的精度有极高的要求，追求对物体表面的高精度采集，以此来与原设计模型比较并确认产品的制造误差。

天远三维历时 15 年自主研发，已积累了面向产品质量检测的核心技术体系，包括高精度系统标定及重建、多线激光实时三维扫描、机器人自动三维检测等关键技术。天远三维追求的技术路线是提升产品在质量检测领域的应用，追求在生产现场中更快速的采集物体的高精度真实数据以实现产品的质量检测。

综上，两者在已具备的关键技术、技术发展路线等方面存在较大的差异。

②原材料采购的差别

天远三维采购以机加工件、相机、软件、电脑、光栅机等部件为主，先临三维采购以光栅机、相机、线路板、注塑件、机加工件为主。天远三维与先临三维的采购虽然主要部件存在重合情形，如两者均包括相机、光栅机等核心部件，但因产品的核心指标及功能的不同，采购部件指标及成本结构差别较大。其中上海微视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系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先临三维采购相机的单价与天远三维采购的单价差别较大，系不同指标和档次的产品。

③先临三维与天远三维终端客户类型及用途存在的差别

1 天远三维与天远三维的终端客户类型的区别

因境外销售与境内销售商业习惯差别较大，难以确认先临三维消费级扫描仪在境外的终端客户类型，故比较分析对象仅选择国内终端客户类型进行分析。

i 天远三维的终端客户类型

分类	2017年1-7月		2016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机械制造行业	5,328,640.28	29.57	10,408,026.30	33.85
模具行业	3,508,535.92	19.47	6,996,078.68	22.75
汽车行业	5,674,257.11	31.48	5,858,061.48	19.05
风电水电	0.00	0.00	826,581.22	2.69
航空航天	598,290.60	3.32	200,854.70	0.65
影视娱乐	257,264.96	1.43	137,381.07	0.45
大专	0.00	0.00	89,743.59	0.29
高职	684,102.56	3.80	1,096,581.20	3.57
技术学校	248,406.54	1.38	85,470.09	0.28
普通高校	752,409.28	4.17	3,439,219.76	11.19
科研院所	947,172.22	5.26	1,263,962.95	4.11

其他	23,632.48	0.13	345,809.42	1.12
合计	18,022,711.95	100.00	30,747,770.46	100.00

ii 先临三维国内消费级扫描仪的终端客户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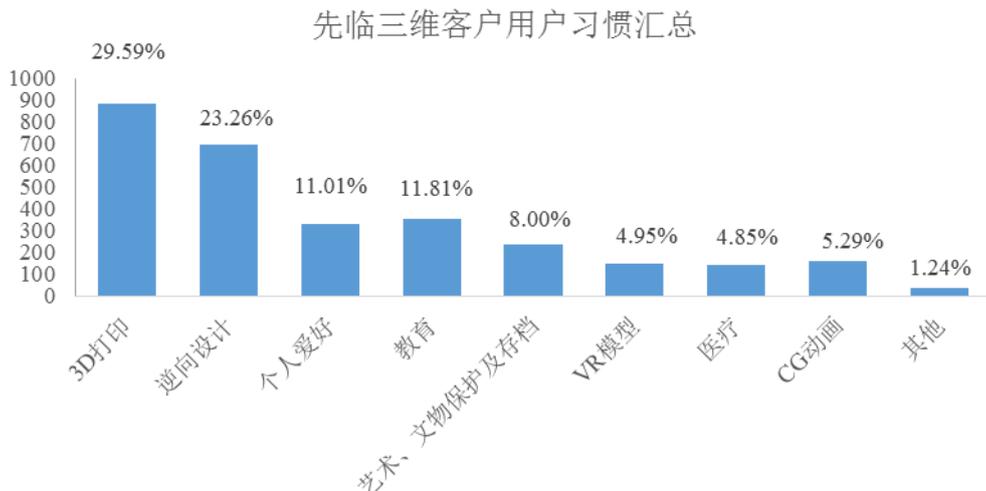
分类	2017年1-7月		2016年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中小学	4,729,222.57	50.97	5,794,874.69	50.40
大专	358,034.21	3.86	2,566,238.51	22.32
普通高校	582,051.27	6.27	334,871.81	2.91
中职	903,589.77	9.74	758,578.00	6.60
科研院所	820,101.63	8.84	426,495.73	3.71
创客及定制创意设计	1,215,051.31	13.09	754,888.95	6.57
其他	670,940.17	7.23	862,017.08	7.50
合计	9,278,990.93	100.00	11,497,964.77	100.00

通过对比可见，天远三维客户多为工业企业，2016年度、2017年1-7月销售占比达78.34%、83.84%，而先临三维的客户集中于教育领域，对各类学校的销售占比达82.23%、70.84%。先临三维的创客及定制创意设计主要销售对象系个人消费者、企业客户，客户购置产品系主要用于逆向设计、3D打印等。

其中存在重合的客户类型系大专、普通高校、科研院所，2016年度、2017年1-7月，此三类客户天远三维合计销售4,792,926.30元、1,699,581.50元，占比达15.59%、9.43%；先临三维合计销售3,327,606.05元、1,760,187.11元，占比达28.94%、18.97%。因学校及科研院所展开的教学工作或从事的研究类型多样，对多种类型的前沿产品均会发生需求，此类客户的重合非因天远三维与先临三维的产品功能类似产生。

II 先临三维消费级扫描仪与天远三维在用途方面的差异

先临三维自2016年12月起通过将第三方的问卷调查工具(typeform)植入到软件安装和更新程序中的方式收集境内外客户的使用习惯，以下系对1649台设备的用户习惯汇总（存在同一用户用于多个用途的情况）。



上图显示先临三维消费级扫描仪用户习惯与先临三维的产品用途及目标客户一致，先临三维产品主要应用于3D打印、逆向设计等获取物体三维数据的场景。

截至目前，天远三维客户主要为汽车及零部件、航空航天、机械装备、模具铸件、教育科研、影视娱乐等领域，其用途主要为质量检测、工业测量和内容制作。但在报告期内，天远三维仍存在经营用于逆向设计的产品的情况，用于逆向设计的白光三维测量系统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8,394,778.86元、5,039,853.31元、2,033,733.35元，占比分别为52.91%、16.39%、11.28%，呈现快速下降趋势，该领域用途与先临三维产品存在重合。但由于产品定位、产品价位、产品精度不同，先临三维的目标客户与天远三维存在较大的差别，实际交叉较小，如先临三维的目标客户针对个人消费者和创客，而天远三维产品针对工业企业。特别是在2017年4月份之后，天远三维承诺不再研发、生产工业逆向设计领域应用的三维机器视觉产品，相关产品已停产，在出清出货后即不再销售，截至2017年7月31日，公司已无逆向设计机型库存，至此逆向设计领域用途的重合亦得以消除。

综上，天远三维与先临三维产品应用领域、技术路线形成了较大的差异，并向不同方向发展，两者在报告期内的成本结构、客户类型亦存在较大差别。天远三维的三维测量系统与先临三维消费级扫描仪在逆向设计的应用方面存在类同情况，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风险，但二者在客户类型上存在较大的差别，实际交叉较小，天远三维自2017年4月起已采取有关措施停止研发和生产逆向

设计用途的产品，逆向设计的应用领域的重合也得到消除。

(3) 三维的三维测量系统与先临三维消费级扫描仪潜在的同业竞争已消除

2015年末及2016年初，天远三维整合先临三维的工业级三维扫描部门后，业务转向工业质量检测领域，虽然仍存在部分产品用于工业领域逆向设计，但呈明显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天远三维用于逆向设计的传统的白光三维测量系统呈现持续下滑趋势，2015年到2016年销售额自8,394,778.86元下滑至5,039,853.31元，占比自52.91%下滑至16.39%，2017年1-7月金额进一步下滑至2,033,733.35元，占比下滑至11.28%。特别是在2017年4月份之后，天远三维承诺不再研发、生产工业逆向设计领域应用的三维机器视觉产品，相关产品已停产，在出清出货后即不再销售，截至2017年7月31日，公司已无逆向设计机型库存。

鉴于先临三维和天远三维在逆向设计领域的目标客户存在差别较大，且天远三维已承诺不再研发、生产逆向设计领域应用的三维机器视觉产品，相关产品已停产并清出库存，天远三维和先临三维在逆向设计领域潜在的同业竞争已消除。

综上，截至目前，先临三维与天远三维产品应用领域、客户市场、技术路线均形成了明确的界限，公司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二) 天远三维对存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的规范和防范措施

鉴于目前先临三维与天远三维仍在获取数据的环节存在类似的技术原理，先临三维与天远三维之间存在发生同业竞争的风险，为应对以上风险，进一步明晰两者之间的业务界限，2017年4月7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分别作出承诺：天远三维自即日起专注于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不再研发、生产工业逆向设计领域应用的三维机器视觉产品；先临三维自即日起不进入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不研发、生产相关产品。

截至目前，相关承诺在正常履行中，天远三维于承诺日已停止生产逆向设计机型，截至2017年7月31日，已出清逆向设计产品机型库存。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短期拆借行为，均于当月结清，未计算利息，期末不存在资金占用情况。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2、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对关联方的担保，截至2016年12月31日，担保已经解除。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1、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本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1,500 万元；

（4）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5）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6）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本款前述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

上回避表决；

(7)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需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2、公司已制定《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对防止公司资金占用措施做出了具体规定，包括：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所属分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一)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二)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 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 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 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 (六)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2017年4月7日，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了《不发生资金占用及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承诺》，具体如下：

“本人(公司)作为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远三维”)的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关于不存在占用天远三维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1) 截止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占用天远三维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2) 本人(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天远三维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非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避免本人(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天远三维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如若发生，本人(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如果天远三维因历史上存在的与本人(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往来行为而受到处罚的，由本人(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李仁举	董事长兼技术总监	1,569,500	直接持股	25.11
		158,650	间接持股	2.54
叶成蔚	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1,046,300	直接持股	16.74
杜华	副总经理	35,714	间接持股	0.57
吕明	副总经理	21,428	间接持股	0.34
李春秋	职工代表监事	3,571	间接持股	0.06
合计		2,835,163	-	45.36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关系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叶成蔚	杨丽琴配偶	1,046,300	直接持股	16.74
李仁银	李仁举之弟	14,285	间接持股	0.23
李仁雷	李仁举之弟	14,285	间接持股	0.23
李娜	李仁举之妹	3,571	间接持股	0.06
合计		1,078,441	-	17.26

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叶成蔚先生与公司监事杨丽琴女士系夫妻关系，杨丽琴女士不持有公司股份。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叶成蔚先生与公司监事杨丽琴女士为夫妻关系，除上述亲属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了《保密协议》，除此之外，未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作出了如下承诺及声明：

承诺日期	承诺人	承诺函	承诺内容
2017年10月20日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本人不存在二年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因涉嫌违法违规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二年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民事、行政、刑事诉讼、仲裁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本人不存在潜在或可预见的重大民事、行政、刑事诉讼、仲裁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本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2017年4月7日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7年10月20日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	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本人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

承诺日期	承诺人	承诺函	承诺内容
		在股东公司双重任职的声明》	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2017年10月20日	公司财务人员	《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声明》	本人作为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人员，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未在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任何职务或者领薪。本人保证上述声明的真实性、有效性，不存在虚假陈述或遗漏，并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李仁举	董事长兼技术总监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技术总监	全资子公司
		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叶成蔚	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北京未来天远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企业
		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控股子公司
李涛	董事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控股股东
		杭州先临三维数字系统工程有限公	董事长兼总经理(已卸任)	同一控制下
		先临三维（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	董事	同一控制下
		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杭州先临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同一控制下
		上海测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已于2017年6月13日卸任)	同一控制下
		东莞易登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同一控制下
		杭州乐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黄贤清	董事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 关联关系
		杭州先临三维数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同一控制下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杭州先临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温州先临左岸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上海测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已于2017年6月13日卸任）	同一控制下
		东莞易登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威海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珠海保税区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吉林星云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已于2017年7月卸任）	同一控制下
		杭州乐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重庆先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海门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邵东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赵晓波	董事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总监	控股股东
王琪敏	监事会主席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控股股东
		先临三维（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杭州斯瑞特模型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南京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重庆先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东莞易登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重庆仙桃智能样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控制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本公司 关联关系
		邵东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同一控制下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杜华	副总经理	北京未来天远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联营企业
吕明	副总经理	北京未来天远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联营企业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 2017 年 10 月 13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企业	直接持股比例 (%)	是否关联方
李涛	董事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1	是
黄贤清	董事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	是
赵晓波	董事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	是
王琪敏	监事会主席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3	是
李仁举	董事长兼技术总监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3	是
叶成蔚	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76	是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对外投资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调查表，并通过在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裁判文书网”、“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等网站进行检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均具备法定的任职资格。

2017年10月20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管共同签署《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与承诺》，内容具体如下：

“1、报告期内，本人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2、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况；

3、报告期内，本人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

4、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5、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民事、行政、刑事诉讼、仲裁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

6、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日，本人不存在潜在或可预见的重大民事、行政、刑事诉讼、仲裁及其他司法或行政处罚案件。

7、本人最近24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8、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除（）之外，本人不存在对外投资企业的情况，也不存在在其他企业、单位、机构或组织任职的情况。

9、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下列情形：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

被判处有期徒刑，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公司已查询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并取得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未发现异常情况。

（八）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联合惩戒情况及被列入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情形的核查

1、失信被执行人、被执行联合惩戒情况核查

（1）核查方式与手段

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网（<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进行核查，另核查《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调查问卷》《企业信用报告》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信用报告》及《董事声明及承诺书》《监事声明及承诺书》《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及承诺书》。

（2）核查情况与结论

经主办券商和律师核查，报告期期初至今，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核查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或姓名	职务或与挂牌主体关系	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是否被执行联合惩戒
1	天远三维	挂牌主体	否	否
2	天津天远	挂牌主体全资子公司	否	否

序号	名称或姓名	职务或与挂牌主体关系	是否被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名单	是否被执行 联合惩戒
3	象之元	挂牌主体控股子公司	否	否
4	先临三维	控股股东	否	否
5	李诚	实际控制人	否	否
6	李仁举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技术总监	否	否
7	叶成蔚	董事、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否	否
8	李涛	董事	否	否
9	黄贤清	董事	否	否
10	赵晓波	董事	否	否
11	王琪敏	监事会主席	否	否
12	杨丽琴	监事	否	否
13	李春秋	监事	否	否
14	杜华	副总经理	否	否
15	吕明	副总经理	否	否

综上所述，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今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指引（试行）》、《挂牌审核一般问题内核参考要点（试行）》规定的挂牌条件。

2、被列入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的核查

(1) 核查方式及手段：

查询北京市环保局 (<http://www.bjepb.gov.cn/>)、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http://www.bjtsb.gov.cn/index.asp>)、北京市国家税务局 (<http://www.bjsat.gov.cn/bjsat/>)、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http://www.tax861.gov.cn/>)、天津市环境保护局 (<http://www.tjhb.gov.cn/>)、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http://www.tjaic.gov.cn/>)、天津市国家税务局 (<http://www.tjsat.gov.cn/>)、天津市地方税务局 (<http://www.tjcs.gov.cn:18084/>)、浙江政务服务网 (<http://www.zjzfw.gov.cn/>)、浙江省产品质量信用信息平台 (h

ttp://www.zlqs.gov.cn:8087/)、杭州市环保局(<http://www.hzepb.gov.cn/>)、浙江省国家税务局(<http://www.zjtax.gov.cn/>)、浙江省地方税务局(<http://www.zj-l-tax.gov.cn/>)等网站公开信息,查阅了工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局、住房公积金、社保部门、环保部门、安全监督管理局等相关政府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

(2) 核查情况及结论:

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报告期期初至本反馈意见回复签署之日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形,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第三条第(二)款的规定,符合“合法规范经营”的挂牌条件。

(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11月27日,天远三维有限设董事会,由李仁举、王莉、叶成蔚三人担任公司董事,其中李仁举担任董事长;设总经理一名,由叶成蔚担任公司总经理。2015年11月27日至2017年2月24日,天远三维有限设董事会,由李仁举、叶成蔚、李涛、黄贤清、赵晓波五人担任公司董事,其中李仁举担任董事长;设总经理一名,由叶成蔚担任公司总经理。

2017年2月24日,天远三维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李仁举、叶成蔚、李涛、黄贤清、赵晓波5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2月24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产生了董事长李仁举,同时,董事会聘任叶成蔚担任公司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聘任李仁举担任公司技术总监;聘任杜华、吕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2月24日，天远三维有限设监事一名，由杨丽琴担任监事。

2017年2月24日，天远三维有限职工大会选举李春秋为天远三维第一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7年2月24日，天远三维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王琪敏、杨丽琴2名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李春秋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7年2月24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上，选举王琪敏为监事会主席。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是由于规范公司治理，设立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组建管理团队所致，体现了公司正在完善治理结构、逐步规范运作的过程。

(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调查表、董监高声明与承诺书、董监高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公司董监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7年4月7日，公司董监高共同签署《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书》，具体内容如下：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3,133.47	20,229,768.09	9,066,418.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561,300.00	1,341,466.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13,199,414.86	8,644,812.30	3,400,285.50
预付款项	831,576.70	758,858.17	427,052.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771,615.67	1,070,715.48	6,411,930.70
存货	9,501,993.23	5,280,091.50	1,960,763.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3,851,969.20	-	7,497,957.27
流动资产合计	40,381,003.13	37,325,711.54	28,964,407.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061,701.57	856,798.70	668,194.61
在建工程	-	-	-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89,566.55	242,645.24	333,63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161.67	93,665.76	37,430.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7,429.79	1,193,109.70	1,039,262.57
资产总计	41,948,432.92	38,518,821.24	30,003,669.9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3,980,594.11	1,430,101.55	1,259,541.47
预收款项	635,080.98	418,300.00	11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305,297.56	2,831,688.11	1,714,806.34
应交税费	258,544.23	1,474,288.80	1,549,903.4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000.00	16,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7,185,516.88	6,170,378.46	4,634,251.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7,185,516.88	6,170,378.46	4,634,251.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250,000.00	5,812,800.00	5,812,800.00
资本公积	28,686,407.01	14,459,181.96	14,209,181.9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1,232,845.63	559,498.8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73,490.97	10,843,615.19	4,787,93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762,916.04	32,348,442.78	25,369,418.63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762,916.04	32,348,442.78	25,369,418.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1,948,432.92	38,518,821.24	30,003,669.9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022,711.96	30,747,770.46	15,865,146.91
减：营业成本	6,558,536.45	10,581,323.90	5,454,298.30
税金及附加	266,078.74	479,750.71	293,663.02
销售费用	5,517,120.78	5,048,669.70	3,020,416.09
管理费用	8,000,663.15	11,388,841.93	6,893,236.74
财务费用	2,018.22	7,714.20	-6,733.61
资产减值损失	124,728.68	356,437.32	146,104.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494.16	372,010.76	1,202.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收益	1,953,526.66	3,139,951.13	1,629,645.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2,413.24	6,396,994.59	1,695,010.21
加：营业外收入	61,484.00	1,230,000.00	2,318,115.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9,438.63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	20,769.01	6,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929.24	7,606,225.58	4,007,125.36
减：所得税费用	-218,348.92	877,201.43	415,832.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580.32	6,729,024.15	3,591,292.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580.32	6,729,024.15	3,558,247.15
少数股东损益	-	-	33,045.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2,580.32	6,729,024.15	3,591,292.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580.32	6,729,024.15	3,558,247.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33,045.36
七、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3	1.16	0.7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3	1.16	0.70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27,108.18	29,877,699.62	15,339,225.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22,068.38	2,493,814.66	1,113,01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868.28	2,037,401.11	2,322,42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43,044.84	34,408,915.39	18,774,66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14,641.17	15,892,325.66	5,527,445.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03,725.11	9,634,226.81	6,247,539.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37,660.64	4,542,278.13	1,908,034.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66,811.91	5,621,142.16	3,236,29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22,838.83	35,689,972.76	16,919,31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9,793.99	-1,281,057.37	1,855,344.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494.16	372,010.76	1,202.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810,000.00	3,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494.16	14,182,010.76	3,303,202.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2,634.79	487,603.78	429,928.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63,000.00	6,500,000.00	10,5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05,634.79	6,987,603.78	10,939,92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5,140.63	7,194,406.98	-7,636,72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8,300.00	5,250,000.00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8,300.00	10,25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0	1,3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000,000.00	1,3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300.00	5,250,000.00	8,7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6,634.62	11,163,349.61	2,918,618.5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29,768.09	9,066,418.48	6,147,79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133.47	20,229,768.09	9,066,418.48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12,800.00	14,459,181.96	1,232,845.63	10,843,615.19	-	32,348,442.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12,800.00	14,459,181.96	1,232,845.63	10,843,615.19	-	32,348,442.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7,200.00	14,227,225.05	-1,232,845.63	-11,017,106.16	-	2,414,473.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62,580.32	-	-162,580.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7,200.00	2,139,853.58	-	-	-	2,577,053.5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37,200.00	2,011,100.00	-	-	-	2,448,3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28,753.58	-	-	-	128,753.58
3. 其他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2,087,371.47	-1,232,845.63	-10,854,525.84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12,087,371.47	-1,232,845.63	-10,854,525.84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50,000.00	28,686,407.01	-	-173,490.97	-	34,762,916.04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12,800.00	14,209,181.96	559,498.86	4,787,937.81	-	25,369,41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12,800.00	14,209,181.96	559,498.86	4,787,937.81	-	25,369,418.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50,000.00	673,346.77	6,055,677.38	-	6,979,024.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729,024.15	-	6,729,024.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50,000.00	-	-	-	25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50,000.00	-	-	-	2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673,346.77	-673,346.77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673,346.77	-673,346.77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 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12,800.00	14,459,181.96	1,232,845.63	10,843,615.19	-	32,348,442.78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208,484.50	1,580,705.02	488,936.60	7,278,126.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208,484.50	1,580,705.02	488,936.60	7,278,126.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2,800.00	14,209,181.96	351,014.36	3,207,232.79	-488,936.60	18,091,292.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558,247.15	33,045.36	3,591,292.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2,800.00	14,187,200.00	-	-	-	15,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12,800.00	14,187,200.00	-	-	-	1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351,014.36	-351,014.36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351,014.36	-351,014.36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21,981.96	-	-	-521,981.96	-5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12,800.00	14,209,181.96	559,498.86	4,787,937.81	-	25,369,418.63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8,278.08	19,310,355.61	7,450,002.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561,300.00	1,291,466.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12,882,699.86	8,344,827.30	3,276,785.50
预付款项	558,803.67	701,284.17	259,240.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528,829.33	929,667.44	6,375,353.03
存货	9,241,884.96	4,902,049.30	1,344,486.2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0,006,443.02	-	7,31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5,408,238.92	35,479,649.82	26,215,867.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461,337.35	415,956.30	401,462.16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6.12.31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864.28	89,587.01	35,805.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24,201.63	5,505,543.31	5,437,267.84
资产总计	46,032,440.55	40,985,193.13	31,653,135.5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8,420,217.96	4,587,245.53	2,396,791.40
预收款项	505,872.43	302,500.00	11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620,688.32	2,425,621.05	1,382,620.06
应交税费	255,474.79	1,316,455.08	1,509,820.31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6,000.00	16,000.00	9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808,253.50	8,647,821.66	6,299,231.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0,808,253.50	8,647,821.66	6,299,231.77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6,250,000.00	5,812,800.00	5,812,800.00
资本公积	28,664,425.05	14,437,200.00	14,187,2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1,232,845.63	559,498.86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09,762.00	10,854,525.84	4,794,404.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224,187.05	32,337,371.47	25,353,903.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6,032,440.55	40,985,193.13	31,653,135.54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613,684.46	27,929,210.42	14,502,008.62
减：营业成本	5,731,196.62	9,400,212.41	5,414,677.90
税金及附加	218,047.59	402,684.27	251,830.93
销售费用	5,273,284.99	4,891,920.42	2,850,416.09
管理费用	5,837,495.89	9,387,795.09	4,293,832.48
财务费用	4,257.79	7,218.97	-1,537.85
资产减值损失	119,362.86	346,198.67	155,637.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596.75	372,010.76	1,202.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其他收益	1,740,804.46	2,904,867.80	1,328,719.5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439.93	6,770,059.15	2,867,074.01
加：营业外收入	-	830,000.00	1,017,555.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9,438.63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8,439.93	7,600,059.15	3,884,629.16
减：所得税费用	-71,322.07	866,591.45	374,485.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9,762.00	6,733,467.70	3,510,143.61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	-	-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9,762.00	6,733,467.70	3,510,143.61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13,975.14	26,713,976.62	13,624,878.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78,863.95	2,213,395.77	837,322.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212.21	1,637,401.11	1,014,662.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60,051.30	30,564,773.50	15,476,864.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90,430.93	15,351,353.69	3,998,474.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71,765.05	6,477,594.57	4,348,857.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4,563.71	4,209,376.80	1,395,316.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3,570.17	4,513,078.61	2,372,670.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10,329.86	30,551,403.67	12,115,31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0,278.56	13,369.83	3,361,546.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596.75	372,010.76	1,202.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810,000.00	3,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96.75	14,182,010.76	3,303,202.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4,695.72	185,027.94	258,846.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83,000.00	6,500,000.00	10,5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47,695.72	6,685,027.94	11,268,846.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0,098.97	7,496,982.82	-7,965,643.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48,300.00	5,25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	5,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8,300.00	10,250,000.00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000.00	5,900,000.00	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000.00	5,900,000.00	8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300.00	4,350,000.00	9,2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82,077.53	11,860,352.65	4,595,90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10,355.61	7,450,002.96	2,854,100.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278.08	19,310,355.61	7,450,002.96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12,800.00	14,437,200.00	1,232,845.63	10,854,525.84	32,337,371.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12,800.00	14,437,200.00	1,232,845.63	10,854,525.84	32,337,371.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7,200.00	14,227,225.05	-1,232,845.63	-10,544,763.84	2,886,815.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09,762.00	309,762.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7,200.00	2,139,853.58	-	-	2,577,053.5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37,200.00	2,011,100.00	-	-	2,448,3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28,753.58	-	-	128,753.58
3.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项目	2017年1-7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 其他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2,087,371.47	-1,232,845.63	-10,854,525.84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12,087,371.47	-1,232,845.63	-10,854,525.84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250,000.00	28,664,425.05	-	309,762.00	35,224,187.05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12,800.00	14,187,200.00	559,498.86	4,794,404.91	25,353,903.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12,800.00	14,187,200.00	559,498.86	4,794,404.91	25,353,903.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50,000.00	673,346.77	6,060,120.93	6,983,467.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6,733,467.70	6,733,467.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50,000.00	-	-	25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50,000.00	-	-	25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673,346.77	-673,346.77	-
1.提取盈余公积	-	-	673,346.77	-673,346.7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项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4.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12,800.00	14,437,200.00	1,232,845.63	10,854,525.84	32,337,371.47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	208,484.50	1,635,275.66	6,843,76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	208,484.50	1,635,275.66	6,843,760.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2,800.00	14,187,200.00	351,014.36	3,159,129.25	18,510,143.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510,143.61	3,510,143.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12,800.00	14,187,200.00	-	-	1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12,800.00	14,187,200.00	-	-	15,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351,014.36	-351,014.3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351,014.36	-351,014.3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4.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实收资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12,800.00	14,187,200.00	559,498.86	4,794,404.91	25,353,903.77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 1-7 月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7）813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包括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1、全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0.00	光机电一体化、计算机软硬件、仪器仪表、三维数字化相关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2、控股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51.00	49.00	5,000,000.00	机器视觉技术、计量检测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开发、咨询、转让、服务及相关产品的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合并范围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增加 1 家，具体情况为 2017 年 7 月，公司与大连国检计量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51%，拥有对象之元的控制权。该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尚未实际出

资，尚未展开运营。

本公司于 2015 年 6 月以支付现金为对价，收购了少数股东合计所持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0% 股权。本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自 90.00% 升至 100.00%。

3、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

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8、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组合确定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组合。	账龄分析法。
政府款项组合	以政府单位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政府补助款及保证金押金等进行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往来组合	以受母公司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关联单位为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关联往来进行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证据表明或基于常识可判断的信用风险明显偏高或偏低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销售、研发等过程中需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批量采购逐步耗用的材料及物料，批量生产的标准化商品，采用月末一次加

权平均法。为特定项目合同专项订购的产品及物料，为特定项目归集的合同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三维扫描服务及维修服务成本，于发生时直接计入营业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或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于领用时一次转销。

10、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用工器具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车辆	年限平均法	4~8	5	23.75~11.88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3、借款费用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著作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相关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5、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

负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该项目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7、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A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B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19、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

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0、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凭据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设备销售与综合解决方案。销售主要环节有 4 个：签订销售合同、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实践中，客户有着不同的表达合同履行进度的方式方法。收入确认方法为：以合同签订及交货为前提，基于收款进度、安装调试文件、验收文件、结算发票等信息作综合评判，若判断认定已满足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五项原

则，按合同金额计量，一次确认收入。

②配件于交货开票后确认销售收入。

21、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2、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

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3、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未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及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营业收入的主要类别

天远三维专注于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技术及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包括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蓝光三维检测系统、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动作捕捉系统等五大系列。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设备销售与综合解决方案。销售主要环节有4个：签订销售合同、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实践中，客户有着不同的表达合同履行进度的方式方法。收入确认方法为：以合同签订及交货为前提，基于收款进度、安装调试文件、验收文件、结算发票等信息作综合评判，若判断认定已满足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五项原则，按合同金额计量，一次确认收入。

②配件于交货开票后确认销售收入。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收入按类别分类情况

单位：元

收入种类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022,711.96	100.00	30,747,770.46	100.00	15,865,146.91	100.00
合计	18,022,711.96	100.00	30,747,770.46	100.00	15,865,146.91	100.00

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7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5,865,146.91元、30,747,770.46元和18,022,711.96元，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占

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也呈现明显的增长趋势，主要由于公司产品随着技术进步提高了精度和速度，可以满足质量检测对精度的要求，公司经营战略向检测领域扭转，公司新推出的蓝光三维检测系统、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和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主要瞄准质量检测领域，该领域巨大的市场需求带动了公司此类产品的销量。2015 年 12 月 9 日，先临三维通过收购和增资的方式成为天远三维的控股股东，将工业级三维扫描部门整体并入天远三维，对公司的技术进步和经营战略扭转有较大影响。

公司销售渠道方面也更加健全，2016 年公司新设了 4 个办事处，共形成了东莞、上海、杭州、温州、重庆、武汉、沈阳、西安 8 个办事处，更加完善的销售渠道有效促进了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三维测量系统	2,033,733.35	11.28	5,039,853.31	16.39	8,394,778.86	52.91
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设计）	2,033,733.35	11.28	5,039,853.31	16.39	8,394,778.86	52.91
三维检测系统	14,329,328.12	79.51	21,569,605.59	70.15	4,123,725.24	25.99
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检测）	745,494.92	4.14	3,061,056.17	9.96	2,930,562.85	18.47
蓝光三维检测系统	5,107,850.39	28.34	9,049,277.72	29.43	92,307.69	0.58
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	6,800,769.15	37.73	6,759,271.70	21.98	1,100,854.70	6.94
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	1,675,213.66	9.30	2,700,000.00	8.78	-	-
动作捕捉系统	449,487.18	2.49	2,169,230.78	7.05	2,259,829.06	14.24
其他	1,210,163.30	6.71	1,969,080.78	6.40	1,086,813.75	6.85
合计	18,022,711.96	100.00	30,747,770.46	100.00	15,865,146.91	100.00

公司产品按照用途和目标市场不同可分为三维测量系统、三维检测系统、动作捕捉系统和其他等四类。

公司三维测量系统包括部分应用于逆向设计的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产品，三维检测系统包括应用于检测的白光三维测量检测系统产品、蓝光三维检测系统、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和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动作捕捉系统自成一类，其他项目主要为机器视觉检测系统相关的技术服务、周边产品、配件销售等收入。

公司产品主要用于质量检测、工业测量和内容制作，公司自 2002 年成立之初，始终坚持以技术研发为中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早期产品主要用于家电、制鞋、玩具、文博等领域的三维设计与检测，以及科研院所等单位的教学科研，经过十余年的技术积累，现公司产品已经进入了汽车、航空航天、机械装备等高端装备领域的产品及零配件的三维机器视觉质量检测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传统的白光三维测量系统呈现持续下滑趋势，2015 年到 2016 年销售额自 8,394,778.86 元下滑至 5,039,853.31 元，占比自 52.91%下滑至 16.39%，2017 年 1-7 月占比进一步下滑至 11.28%。该领域销售下滑是主要原因系公司由于技术进步，产品能够应用于质量检测领域，公司集中力量发展检测类产品，逐步放弃设计类产品而造成的。

报告期内，公司三维检测系统呈现增长趋势，尤其是 2015 年到 2016 年销售额由 4,123,725.24 元增至 21,569,605.59 元，销售占比由 25.99%增至 70.15%，**2017 年销售占比又进一步增至 79.51%**。主要由于公司产品随着技术进步提高了精度和速度，可以满足质量检测对精度的要求，公司新推出的蓝光三维检测系统、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和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主要瞄准质量检测领域，该领域巨大的市场需求带动了公司此类产品的销量；**2017 年 1-7 月公司产品结构发生较大变化，白光三维检测测量系统份额下滑较多，而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增长强劲，销售额已与上年全年相当，主要系高精度、便捷式检测产品越发受到市场欢迎。**

报告期内，公司动作捕捉系统销售占比呈现下滑趋势，分别为 14.24%、7.05%和 2.49%，该产品系列主要应用于游戏和影视娱乐等领域的内容制作，营业额不振主要系公司集中力量发展检测类产品，而在该领域研发和销售投入资源相对

有限。

其他类收入主要系配件、维修、代理销售、技术服务等方面的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其他类收入占比较为稳定，分别为 6.85%、6.40%和 6.71%。

(3)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东北区	902,136.77	5.01	4,709,805.15	15.32	587,971.28	3.71
华北区	2,869,371.05	15.92	5,938,512.62	19.31	7,851,530.04	49.49
华东区	8,897,982.99	49.37	12,380,567.05	40.26	2,628,900.87	16.57
华南区	3,419,999.95	18.98	4,214,328.99	13.71	3,140,547.28	19.80
华中区	578,616.34	3.21	1,295,753.26	4.21	361,538.46	2.28
西北区	75,929.66	0.42	872,051.26	2.84	671,640.07	4.23
西南区	1,278,675.19	7.09	1,336,752.13	4.35	504,273.50	3.18
国外区	-	-	-	-	118,745.41	0.75
合计	18,022,711.96	100.00	30,747,770.46	100.00	15,865,146.91	100.00

华北、华东地区是公司的主要销售区域，2015年公司销售以华北地区为主，主要是由于公司总部位于北京，2015年营业规模较小，市场辐射力有限，2016年华东地区销售成为公司最重要的增长点，实现销售收入自 2,628,900.87 元增至 12,380,567.05，销售占比自 16.57%增至 40.26%，**2017年1-7月销售占比进一步上升至 49.37%**，主要由于公司整合了先临工业扫描事业部，设立杭州办事处，增强了公司在华东地区的市场销售和服务能力。对控股股东先临三维的关联方销售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在华东地区销售规模。

公司 2016 年在东北地区销售额及销售占比的增加主要系公司对大连计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的销售引起。

公司将继续立足于国内市场，完善在经济活跃地区的市场布局，同时公司将择机拓展国外市场。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毛利率(%)
2017年1-7月				
三维测量系统	2,033,733.35	711,254.05	1,322,479.30	65.03
三维检测系统	14,329,328.12	4,658,473.90	9,670,854.22	67.49
动作捕捉系统	449,487.18	202,714.73	246,772.45	54.90
其他	1,210,163.30	986,093.76	224,069.54	18.52
总计	18,022,711.96	6,558,536.45	11,464,175.50	63.61
2016年度				
三维测量系统	5,039,853.31	2,459,583.47	2,580,269.84	51.20
三维检测系统	21,569,605.59	6,166,696.54	15,402,909.05	71.41
动作捕捉系统	2,169,230.78	861,061.14	1,308,169.64	60.31
其他	1,969,080.78	1,093,982.74	875,098.04	44.44
总计	30,747,770.46	10,581,323.90	20,166,446.57	65.59
2015年度				
三维测量系统	8,394,778.86	2,936,342.51	5,458,436.35	65.02
三维检测系统	4,123,725.24	1,455,146.74	2,668,578.50	64.71
动作捕捉系统	2,259,829.06	855,902.87	1,403,926.19	62.13
其他	1,086,813.75	206,906.19	879,907.56	80.96
总计	15,865,146.91	5,454,298.30	10,410,848.61	65.62

公司 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65.62%、65.59%和 63.61%，未出现明显变化，整体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主要由于公司产品是由软件及硬件构成的功能性系统，软件产品附加值较高，给公司带来了较高毛利率水平。公司的毛利来源变动与收入结构变动的原因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由三维测量系统为主过渡到以三维检测系统为主。

报告期内，三维测量系统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65.02%、51.20%和 65.03%，毛利率波动较大，原因系在该类产品营业额不高的情况下，个别订单售价波动对

总体毛利率产生的影响；三维检测系统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64.71%、71.41% 和 67.49%，毛利率整体成上升趋势，但 2017 年 1-7 月较 2016 年出现了下降，主要由于附加值较高的检测类产品营业规模扩大，但 2017 年 1-7 月公司调降了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毛利，以促进该品类销售增长；动作捕捉系统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呈双双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集中力量发展检测类产品，而在该领域研发和销售投入资源相对有限；其他类收入 2016 年毛利率较 2015 年下降较多，主要原因是 2015 年该部分收入包含一笔对外技术服务带来的较高的毛利率水平，2017 年 1-7 月毛利率又进一步下降，因部分销售配件和维修服务毛利较低造成。

4、同行业综合毛利率对比分析

2015 年、2016 年公司同与同行业主要上市公司及三板公司综合毛利率对比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股票代码	2016 年度毛利率 (%)	2015 年度毛利率 (%)
本公司	65.59	65.62
天准科技 (833231)	57.53	52.63
劲拓股份 (300400) *注智能机器视觉类产品	51.33	49.71
三维天下 (833909)	41.05	58.85

2015 年、2016 年公司毛利率水平在行业内处于较高水平，且较为稳定，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出现此消彼长的情况，因机器视觉行业属于算法与硬件结合的行业，各公司产品技术实现差异较大，毛利率差异系因各公司产品主要目标市场不同以及营业规模差异相关。天准科技、劲拓股份机器视觉业务主要系基于以二维机器视觉为主的智能制造系统，而天远三维主要产品系三维机器视觉，对算法要求更高，附加值更高。三维天下与本公司同属于三维机器视觉领域，但由于目前营业规模不大，毛利率波动较大。随着检测类产品已成为公司主要营收来源，基于检测领域的广阔需求，公司毛利率有望保持较高水平。

(二) 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

	金额	年增长率(%) 按年模拟计算 (B*12/7-D) /D	金额	年增 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18,022,711.96	0.48	30,747,770.46	93.81	15,865,146.91
销售费用	5,517,120.78	87.33	5,048,669.70	67.15	3,020,416.09
管理费用	8,000,663.15	20.43	11,388,841.93	65.22	6,893,236.74
其中：研发费用	3,694,364.60	15.70	5,473,894.97	88.29	2,907,095.82
财务费用	2,018.22	-55.15	7,714.20	-	-6,733.61
期间费用合计	13,519,802.15	40.93	16,445,225.83	66.00	9,906,919.22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重(%)	30.61	-	16.42	-	19.04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重(%)	44.39	-	37.04	-	43.45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重(%)	0.01	-	0.03	-	-0.04
三费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重合计 (%)	75.02	-	53.48	-	62.44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9,906,919.22 元、16,445,225.83 元和 13,519,802.15 元，期间费用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62.44%、53.48%和 75.02%，2016 年较 2015 年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带来的规模效应，2017 年 1-7 月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同比增长较多，造成期间费用占比较高。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职工薪酬	3,183,630.18	3,674,186.50	2,182,786.90
交通差旅费	526,097.09	689,365.91	276,764.68
广告宣传费	1,219,875.67	434,433.32	466,741.08
办公通讯费	279,803.58	148,952.46	78,213.93
业务招待费	64,650.18	57,170.85	15,909.50

其他	243,064.08	44,560.66	-
合计	5,517,120.78	5,048,669.70	3,020,416.09

报告期内，本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3,020,416.09 元、5,048,669.70 元和 5,517,120.7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04%、16.42%和 30.61%。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交通差旅费、广告宣传费、办公通讯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增长是由于公司扩大销售布局以及营业收入规模增加引起的，尤其是 2017 年 1-7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比也呈现大幅度增加，公司在人员队伍、广告营销等方面有了投入力度加大。

2017 年 1-7 月公司发生销售费用 5,517,120.78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 30.61%，较 2016 年度比例 16.42%增幅巨大。主要由于随着公司产品线的完善，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人员由 2016 年度的 32 人增至 42 人，增加幅度达 31.25%，占公司总人数的占比升至 39.62%。公司亦加大了展会推广的力度，相关费用也由 2016 年的 466,741.08 元增至 2017 年 1-7 月的 1,219,875.67 元。加之由于公司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因素，销售费用占比较高。在企业的初创阶段，加大产品的知名度和营销力度，能够有效的促进销售，公司将继续较大销售投入，加大销售队伍建设，完善销售渠道，促进公司发展壮大。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管理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研发费用	3,694,364.60	5,473,894.97	2,907,095.82
职工薪酬	1,354,540.70	2,359,611.92	1,890,388.11
股份支付薪酬	128,753.58	-	-
办公通讯费	971,140.46	1,715,037.77	1,317,520.86
技术服务费	471,131.32	1,164,930.90	117,452.83
中介服务费	1,187,197.16	202,117.39	96,766.80
折旧摊销费	80,703.79	330,947.55	307,875.62
交通差旅费	73,119.97	103,323.73	185,771.10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业务招待费	39,711.57	38,977.70	70,365.60
合计	8,000,663.15	11,388,841.93	6,893,236.74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6,893,236.74 元、11,388,841.93 元和 8,000,663.1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3.45%、37.04%和 44.39%，呈现总体平稳略有增长的趋势，比较合理。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办公通讯费、技术服务费、中介服务费、折旧及摊销、交通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由研发费用、职工薪酬、技术服务费、中介费用的增长带来。

2017年1-7月，公司管理费用为 8,000,663.1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达 44.39%，较 2016 年度的 37.04%有较多增长，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办公通讯费、技术服务费、中介服务费、折旧及摊销、交通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2017年1-7月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由于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而发生的中介费用的增长带来。加之公司销售的季节性因素，近半业务收入在第四季度实现，故管理费用占比略有提升，总体在合理范围之内。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仍保持较高水平，公司研发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015年度	2,907,095.82	18.32
2016年度	5,473,894.97	17.80
2017年1-7月	3,694,364.60	20.50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2,907,095.82 元、5,473,894.97 元和 3,694,364.6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8.32%、17.80%和 20.50%，研发投入保持较高水平。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财务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268.28	-3,721.90	-13,745.11
银行手续费	8,286.50	11,436.10	7,011.50
合计	2,018.22	7,714.20	-6,733.61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6,733.61元、7,714.20元和**2,018.22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04%、0.02%和**0.01%**，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小。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70,494.16	372,010.76	1,202.47

公司投资收益来源于理财产品投资，公司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在报告期内投资了短期、安全性高的银行理财产品。2015年累计申购1,577.00万元，赎回846.00万元，2016年累计申购8,642.90万元，赎回9,373.90万元，**2017年1-7月**累计申购**3,364.00万元**，赎回**2,047.70万元**，截至**2017年7月31日**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余额为**1,316.30万元**。

（四）其他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软件产品之增值税超税负返还	1,588,326.66	2,349,951.13	1,629,645.47
大尺寸粉末床激光选区熔化增材制造工艺与装备研发项目	365,200.00	790,000.00	
合计	1,953,526.66	3,139,951.13	1,629,645.47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软件产品之增值税超税负返还分别为**1,629,645.47元**、**2,349,951.13元**和**1,588,326.66元**，占营业收入的比率分别为**10.27%**、**7.64%**和**8.81%**，与公司各期收入较为匹配。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件，增值税一般

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产品由软件及硬件构成，软件产品销售能够享受国家税收优惠政策。由于此部分收益与经营密切相关，故不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

大尺寸粉末床激光选区熔化增材制造工艺与装备研发项目系公司利用自身研发技术能力参与国家级科研项目所得政府补助，目前该项目进展正常。

（五）报告期内营业外收支情况

1、营业外收入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9,438.63
政府补助	22,400.00	1,230,000.00	2,300,000.00
其 他	39,084.00	-	8,676.52
合 计	61,484.00	1,230,000.00	2,318,115.15

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政府补助，其他项目主要系公司核销部分无需支付的应付账款造成。

（2）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备注
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专项奖励		8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万企转型专项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津南区加快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项目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津南区高层次领军（创新创业）人才项目启动经费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淀文创项目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计划项目科研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专利补助款）	22,400.00			与收益相关
小计	22,400.00	1,230,000.00	2,300,000.00	

公司重点发展智能制造五大突破方向的智能检测与装配装备中的数字化智能三维检测装备，属于国家重点发展和支持的行业，公司能够享受到较多国家和地方政府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展的政策。另外公司为保持技术先进性，保持高水平的研发投入，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可以参与较多政府专项研发项目，从而获取专项补助。

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对外捐赠	20,000.00	20,000.00	6,000.00
税收滞纳金		732.74	-
其他		36.27	-
合计	20,000.00	20,769.01	6,000.00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	9,438.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87,600.00	2,020,000.00	2,300,000.00
除上述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084.00	-20,769.01	2,676.52
小计	406,684.00	1,999,963.73	2,312,115.1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60,928.40	282,996.37	282,689.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40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5,755.60	1,716,234.62	2,021,025.88
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不适用	25.50%	56.28%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构成是政府补助，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2015

年、2016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占当年净利润分别为56.28%、25.50%，有所降低；2017年1-7月利润为负，扣非后净利润为-508,335.92元，非经常性损益对该期利润影响较大，扣非后亏损较大主要系在营收规模偏小的情况下，研发、销售投入迅速增长造成，鉴于往期公司近半业绩集中到第四季度实现的季节性特点，公司2017年度扣非后利润转正并实现增长是可期的。随着公司收入和利润进一步增长，非经常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将会进一步降低。

（七）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增值税税额之和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增值税税额之和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和免抵增值税税额之和	2%

2、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见下表：

纳税主体名称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本公司	15%	15%	15%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20%	20%	20%
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25%	-	-

3、重要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天远三维现持有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2014年10月30日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0470，有效期三年。本公司被相关部门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5年度、2016年度企业所得税按优惠税率15%计缴。2017年1-7月所得税费用暂按15%税率计列，最终以汇算清缴为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12 号）第九十二条、《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5】99 号）、《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范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61 号），报告期内，本公司子公司天津天远属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按优惠税率 20% 减半计缴。2017 年 1-7 月所得税费用暂按 20% 税率减半计列，最终以汇算清缴为准。

（2）增值税

2011 年 10 月 14 日，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文），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根据财税[2011]100 号文件，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按照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经认定的软件产品收入享受相关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流动资产	40,381,003.13	96.26	37,325,711.54	96.90	28,964,407.35	96.54
非流动资产	1,567,429.79	3.74	1,193,109.70	3.10	1,039,262.57	3.46
总资产	41,948,432.92	100.00	38,518,821.24	100.00	30,003,669.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主要是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96.54%、96.90% 和 96.26%。

公司产品主要系软件和硬件结合的功能性系统，软件开发及迭代升级是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之一，产品生产方式为组装调试，公司属于轻资产企业，流动资产占比较高与公司的经营模式匹配。

1、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货币资金	663,133.47	1.64	20,229,768.09	54.20	9,066,418.48	31.30
应收票据	1,561,300.00	3.87	1,341,466.00	3.59	200,000.00	0.69
应收账款	13,199,414.86	32.69	8,644,812.30	23.16	3,400,285.50	11.74
预付款项	831,576.70	2.06	758,858.17	2.03	427,052.00	1.47
其他应收款	771,615.67	1.91	1,070,715.48	2.87	6,411,930.70	22.14
存货	9,501,993.23	23.53	5,280,091.50	14.15	1,960,763.40	6.77
其他流动资产	13,851,969.20	34.30	-	-	7,497,957.27	25.89
流动资产合计	40,381,003.13	100.00	37,325,711.54	100.00	28,964,407.35	100.00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13,565.71	-	32,096.56
银行存款	649,567.76	20,229,768.09	9,034,321.92
合计	663,133.47	20,229,768.09	9,066,418.48

2017年1-7月公司银行存款较上期末减少较多，主要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占用及经营性现金净流出造成，2016年末公司银行存款较2015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由于银行理财产品赎回和先临三维对公司的增资款到位，详见本节“六、管理层分析”之“（四）现金流量分析”。

(2) 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561,300.00	-	561,300.00	341,466.00	-	341,466.00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1,000,000.00
合计	1,561,300.00	-	1,561,300.00	1,341,466.00	-	1,341,466.00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	2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200,000.00	-	200,000.00

2016年，公司接受了一张100.00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及承兑人是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前手背书人是大连计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7月31日该票据尚未到期承兑。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7.0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13,207.85	72.61	675,456.59	6.68	9,437,751.26
按关联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61,663.60	27.01	-	-	3,761,663.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3,000.00	0.38	53,000.00	100.00	-
合计	13,927,871.45	100.00	728,456.59	5.23	13,199,414.86

单位：元

种类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10,374.00	96.24	535,561.70	6.01	8,374,812.30
按关联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000.00	2.92			270,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000.00	0.84	78,000.00	100.00	
合计	9,258,374.00	100.00	613,561.70	6.52	8,644,812.30

单位：元

种类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82,490.00	90.04	167,204.50	5.09	3,115,285.50
按关联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000.00	7.82	-	-	285,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000.00	2.14	78,000.00	100.00	-
合计	3,645,490.00	100.00	245,204.50	6.73	3,400,285.50

2)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7.07.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232,723.85	411,636.19	5.00
1-2年	1,501,624.00	150,162.40	10.00
2-3年	378,860.00	113,658.00	30.00
小计	10,113,207.85	675,456.59	6.68

单位：元

账龄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109,514.00	355,475.70	5.00	3,220,890.00	161,044.50	5.00
1-2年	1,800,860.00	180,086.00	10.00	61,600.00	6,160.00	10.00
2-3年	-	-	30.00	-	-	30.00
小计	8,910,374.00	535,561.70	6.01	3,282,490.00	167,204.50	5.09

3) 按关联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 07.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12,413.60	-	-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	-	-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68,250.00	-	-
小计	3,761,663.60	-	-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6. 12. 31			2015. 12. 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285,000.00	-	-
乐清先临左岸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	-	-	-	-
小计	270,000.00	-	-	285,000.00	-	-

5) 各会计期间，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分别为 105,867.75 元、368,357.20 元和 114,894.89 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645,490.00 元、9,258,374.00 元和 13,927,871.45 元，增长较快，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2.98%、30.11%和 77.28%。

由于公司产品系帮助客户提升生产力的设备类产品，因此公司客户在各期变化较大，但在客户类型方面仍以工业和科研类为主。此类客户由于预算方面的原因，采购工作大多在第四季度进行，公司 2015 年第四季度销售额占全年销售额的比例达 49.71%，2016 年第四季度达 47.43%，近一半销售额集中第四季度。

公司的信用政策一般为发货前预收 30%，验收后 1 个月内收取 60%，其余在验收合格一年后收取，在 2017 年对部分客户的信用政策有所放宽。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以银行转账的方式结算为主，也存在少量银行和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结算方式未发生明显变化。

应收账款快速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季节性特点导致的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及前 12 个月份累积的质保金等应收账款在期末出现堆积，近年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加剧了这一现象，另一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营业规模快速增长，出现部分客户回款迟缓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回款 4,733,034.00 元，回款率 51.12%，公司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回款 3,553,858.35 元，回款率 25.52%，期后回款情况未及预期。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59.93、76.59 和 234.79，周转速度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由于一方面部分客户回款未及预期，另一方面公司为促进销售对部分客户放宽了信用条件，公司将完善应收账款风险控制体系，加大催收力度，控制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在 1 年以内，且公司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风险不高。

6) 各会计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7.07.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3,612,413.60	25.94	-
大连计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0.77	75,000.00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000.00	5.98	83,300.00
北京德华通智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5.03	35,000.00
杭州师范大学	非关联方	629,000.00	4.52	31,450.00
小计	-	7,274,413.60	52.24	224,75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大连计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21.60	100,000.00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000.00	9.00	83,300.00
杭州师范大学	非关联方	629,000.00	6.79	31,450.00
天津大学	非关联方	400,000.00	4.32	20,000.00
乐清先临左岸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270,000.00	2.92	-
小计	-	4,132,000.00	44.63	234,750.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3,000.00	22.85	41,650.00
中国航天空气动力技术研究所	非关联方	380,000.00	10.42	19,000.00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5,000.00	7.82	-
北京四合天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150.00	2.28	4,157.50
济南达铭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2.19	4,000.00
小计	-	1,661,150.00	45.57	68,807.50

(4) 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32,726.47	88.11	691,534.17	91.13	427,052.00	100.00
1-2年	98,850.23	11.89	67,324.00	8.87	-	-
合计	831,576.70	100.00	758,858.17	100.00	427,052.00	100.00

各会计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27,052.00 元、758,858.17 元和 **831,576.70 元**，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供应商采购款项，由于公司采购规模较小，

与供应商议价能力不强，故存在一定金额的预付账款，预付账款的增幅与公司营收规模趋势基本一致。

2) 各会计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7.07.31	
		账面余额	占比(%)
深圳市龙威信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200.00	10.37
东莞市怡沃达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640.00	8.37
欧度(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285.00	5.81
东莞市风顺模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818.00	4.67
北京瑞利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770.00	4.06
小计	-	276,713.00	33.28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广州粤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400.00	11.52
北京中企神州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	9.88
深圳市永嘉豪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800.00	9.33
东莞市怡沃达电缆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640.00	9.18
北京鸿昌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300.00	7.16
小计	-	357,140.00	47.07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北京鸿昌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930.00	20.12
杭州展飞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	16.39
北京盛益达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4,286.00	12.71
北京瑞利源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770.00	7.91

昆山市周市镇科艺创手板模型贸易商行	非关联方	27,000.00	6.32
小计	-	270,986.00	63.46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4,955.75	49.98	58,547.79	14.11	356,407.96
按政府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5,207.71	50.02	-	-	415,207.71
按关联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830,163.46	100.00	58,547.79	7.05	771,615.67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480.05	24.16	48,714.00	18.01	221,766.05
按政府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8,949.43	75.84	-	-	848,949.43
按关联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合计	1,119,429.48	100.00	48,714.00	4.35	1,070,715.48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8,077.65	11.09	60,633.88	8.44	657,443.77
按政府款项组合计提	754,486.93	11.66	-	-	754,486.93

坏账准备					
按关联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0.00	77.25	-	-	5,000,000.00
合计	6,472,564.58	100.00	60,633.88	0.94	6,411,930.70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7.07.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60,755.75	18,037.79	5.00	188,680.05	9,434.00	5.00
1-2年	2,000.00	200.00	10.00	29,600.00	2,960.00	10.00
2-3年	2,900.00	870.00	30.00	2,900.00	870.00	30.00
3-4年			50.00	13,300.00	6,650.00	50.00
4-5年	49,300.00	39,440.00	80.00	36,000.00	28,800.00	80.00
小计	414,955.75	58,547.79	14.11	270,480.05	48,714.00	18.01

单位：元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64,677.65	28,233.88	5.00
1-2年	104,100.00	10,410.00	10.00
2-3年	13,300.00	3,990.00	30.00
3-4年	36,000.00	18,000.00	50.00
4-5年	-	-	-
小计	718,077.65	60,633.88	8.44

3) 按政府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增值税超税负退税款	415,207.71	-	-	848,949.43	-	-	754,486.93	-	-
-------------	------------	---	---	------------	---	---	------------	---	---

4) 按关联往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名称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5,000,000.00	-	-

5) 2017 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833.79 元, 2016 年度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919.88 元。

6) 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应收投资款	-	-	5,000,000.00
应收增值税超税负退税款	415,207.71	848,949.43	754,486.93
保证金押金	297,170.00	235,209.00	237,040.00
其他	117,785.75	35,271.05	481,037.65
合计	830,163.46	1,119,429.48	6,472,564.58

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控股股东先临三维投资款 5,000,000.00 元。此笔应收款产生的原因系先临三维 2015 年 11 月签订增资协议对天远三维进行增资 15,000,000.00 元, 2015 年到账 10,000,000.00 元, 截至 2015 年末尚有 5,000,000.00 元未到账, 已于 2016 年 1 月份到账。

应收增值税超税负退税款是根据财税[2011]100 号文件,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 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 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按照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经认定的软件产品收入享受相关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在公司软件产品销售发生后, 公司按照预计应收退税款计提其他应收款, 在实际收到时冲抵。

保证金押金是公司待收回的投标保证金、质量保证金、租赁保证金等。

其他类主要是备用金、股东欠款等。

公司其他应收款已足额计提坏账准备，坏账风险较低。

4) 各会计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7.07.31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应收增值税超税负退税款	退税款	415,207.71	1年以内	50.02	-
北京汇银兴达企业管理中心	保证金	52,200.00	2年以上	6.29	40,310.00
北京欧比邻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6.02	2,500.00
杭州师范大学	保证金	31,450.00	1年以内	3.79	1,572.50
合肥工业大学	保证金	23,390.00	1年以内	2.82	1,169.50
小计	-	572,247.71	-	68.94	45,552.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12.31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应收增值税超税负退税款	退税款	848,949.43	1年以内	75.84	-
北京汇银兴达企业管理中心	保证金	52,200.00	2年以上	4.66	36,320.00
北京欧比邻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4.47	2,500.00
杭州师范大学	保证金	31,450.00	1年以内	2.81	1,572.50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保证金	20,910.00	1年以内	1.87	1,045.50
小计	-	1,003,509.43	-	89.65	41,438.0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12.31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款	5,000,000.00	1年以内	77.25	-
应收增值税超税负退税款	退税款	723,492.49	1年以内	11.18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12.31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坏账准备
叶成蔚	往来	475,160.57	1年以内	7.34	23,758.03
中国刑事警察学院	保证金	101,200.00	1-2年	1.56	10,120.00
北京汇银兴达企业管理中心	保证金	52,200.00	1年以上	0.81	22,280.00
小计	-	6,352,053.06	-	98.14	56,158.03

(6) 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70,216.95	-	8,270,216.95	3,576,864.67	-	3,576,864.67
库存商品	1,069,381.22	-	1,069,381.22	1,703,226.83	-	1,703,226.83
在产品	162,395.06	-	162,395.06	-	-	-
合计	9,501,993.23	-	9,501,993.23	5,280,091.50	-	5,280,091.50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0,763.40	-	1,960,763.40
库存商品	-	-	-
在产品	-	-	-
合计	1,960,763.40	-	1,960,763.40

公司原材料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商品按照领用材料并对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照材料成本分摊计价。原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各会计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960,763.40 元、5,280,091.50 元和 9,501,993.23 元，其中 2017 年 7 月 31 日较上期末增长 79.96%，主要由于公司在手订单较多而加大了备货力度；2016 年 12 月 31 日较上期末增长 169.29%，

其中原材料增长 82.42%，与营业规模的提升相关，库存商品由 0 元增至 1,703,226.83 元，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2016 年开始公司储备了部分销量较大产品的产成品，公司存货增长合理。

由于公司生产模式不涉及加工环节，组装调试完成后即可发出，公司在产品较少。

(7)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银行理财产品	13,163,000.00	-	7,310,000.00
企业所得税预缴款	623,443.02	-	138,122.68
增值税留抵税额	65,526.18	-	49,834.59
合计	13,851,969.20	-	7,497,957.27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及所得税预缴款。理财产品收益情况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2、非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固定资产	1,061,701.57	67.74	856,798.70	71.81	668,194.61	64.16
长期待摊费用	189,566.55	12.09	242,645.24	20.34	333,637.28	3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6,161.67	20.17	93,665.76	7.85	37,430.68	3.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7,429.79	100.00	1,193,109.70	100.00	1,039,262.57	100.00

(1) 固定资产

1) 2017 年 7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生产用工器具	车辆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377,038.51	836,277.56	625,419.95	1,838,736.02
本期增加		277,939.07	164,695.72	442,634.79
本期减少				
期末数	377,038.51	1,114,216.63	790,115.67	2,281,370.81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0,140.48	588,455.28	373,341.56	981,937.32
本期增加	71,872.40	42,077.62	123,781.90	237,731.92
本期减少				
期末数	92,012.88	630,532.90	497,123.46	1,219,669.2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85,025.63	483,683.73	292,992.21	1,061,701.57
期初账面价值	356,898.03	247,822.28	252,078.39	856,798.70

2) 2016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生产用工器具	车辆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0,970.09	729,000.00	598,411.15	1,378,381.24
本期增加	326,068.42	107,277.56	54,257.80	487,603.78
本期减少			27,249.00	27,249.00
期末数	377,038.51	836,277.56	625,419.95	1,838,736.0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3,999.95	516,790.30	189,396.38	710,186.63
本期增加	16,140.53	71,664.98	211,194.18	298,999.69
本期减少			27,249.00	27,249.00
期末数	20,140.48	588,455.28	373,341.56	981,937.32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356,898.03	247,822.28	252,078.39	856,798.70
期初账面价值	46,970.14	212,209.70	409,014.77	668,194.61

3) 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生产用工器具	车辆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4,500.00	2,475,227.50	325,553.04	2,805,280.54
本期增加	46,470.09	105,000.00	278,458.11	429,928.20
本期减少	-	1,851,227.50	5,600.00	1,856,827.50
期末数	50,970.09	729,000.00	598,411.15	1,378,381.24
累计折旧				
期初数	237.50	2,208,016.13	49,315.55	2,257,569.18
本期增加	3,762.45	67,440.30	145,680.83	216,883.58
本期减少	-	1,758,666.13	5,600.00	1,764,266.13
期末数	3,999.95	516,790.30	189,396.38	710,186.63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6,970.14	212,209.70	409,014.77	668,194.61
期初账面价值	4,262.50	267,211.37	276,237.49	547,711.36

公司生产模式仅为组装调试，不涉及加工，属于轻资产公司，公司固定资产状况符合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全面检查，未发现由于市价大幅下跌、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3) 未登记在公司名下车辆说明

单位：元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及规格	期末账面净值
渝 B615F6	东风雪铁龙 DC7165LYCM	62,125.00
苏 B263MA	东风雪铁龙 DC7165LYCM	62,125.00
小计	-	124,250.00

因上牌限制，实际由公司全额出资购置的 2 辆汽车登记在员工名下。

(2)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12. 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7. 07. 31
租赁用房改造费	242,645.24	-	53,078.69	189,566.55
合计	242,645.24	-	53,078.69	189,566.55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2016.12.31
租赁用房改造费	333,637.28	-	90,992.04	242,645.24
合计	333,637.28	-	90,992.04	242,645.24

长期待摊费用是天津天远租赁房屋的装修费用。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 07. 31		2016.12.31		2015.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728,456.59	111,266.99	613,561.70	93,665.76	245,204.50	37,430.68
可抵扣亏损	970,494.84	204,894.68	-	-	-	-
合计	1,698,951.43	316,161.67	613,561.70	93,665.76	245,204.50	37,430.6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7. 07. 31	2016.12.31	2015.12.31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58,547.79	48,714.00	60,633.88
小计	58,547.79	48,714.00	60,633.88

因其他应收款与公司主营业务活动关系较小，未对此部分坏账准备确认递延

所得税资产。

（二）报告期内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应付账款	3,980,594.11	55.40	1,430,101.55	23.18	1,259,541.47	27.18
预收款项	635,080.98	8.84	418,300.00	6.78	110,000.00	2.37
应付职工薪酬	2,305,297.56	32.08	2,831,688.11	45.89	1,714,806.34	37.00
应交税费	258,544.23	3.60	1,474,288.80	23.89	1,549,903.48	33.44
其他应付款	6,000.00	0.08	16,000.00	0.26	-	-
流动负债小计	7,185,516.88	100.00	6,170,378.46	100.00	4,634,251.29	100.00
非流动负债	-	-	-	-	-	-
合计	7,185,516.88	100.00	6,170,378.46	100	4,634,251.29	100.00

1、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应付经营性款项	3,980,594.11	1,430,101.55	1,259,541.47
合计	3,980,594.11	1,430,101.55	1,259,541.47

2017年末公司应付账款较上期末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营业规模扩大，在手订单较多而加大备货导致。2016年末应付账款较2015年末变化较小，公司及时归还供应商货款，商业信誉较好。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	2017.07.31
------	------	------------

	系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东莞市昇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3,454.33	24.96	1年以内
东莞市伯源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8,068.68	23.82	1年以内
杰魔(上海)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602.37	21.90	1年以内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9,173.78	3.75	1年以内
北京微视新纪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623.88	3.56	1年以内
合计	-	3,103,923.04	77.98	-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12.31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杰魔(上海)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5,570.00	31.86	1年以内
东莞市昇顺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8,810.37	22.99	1年以内
温州先临左岸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0,000.00	8.39	1年以内
东莞厚街弘富五金机械加工店	非关联方	105,988.24	7.41	1年以内
北京永隆昌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000.00	5.52	1年以内
合计	-	1,089,368.61	76.17	-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12.31		
		期末余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294,450.00	23.38	1年以内
上海昊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500.00	19.17	1年以内
北京众合航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9,000.00	11.04	1年以内
北京鸿昌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210.00	9.86	1年以内
北京盛益达机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276.00	4.55	1年以内
合计	-	856,436.00	68.00	-

(3) 截至报告期末，应收本公司关联方的款项，具体参见本节“七、关联

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2、预收款项

公司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预收经营性款项	635,080.98	418,300.00	110,000.00
合计	635,080.98	418,300.00	110,000.00

各会计期末，预收账款分别为 110,000.00 元、418,300.00 元和 635,080.98 元，随着公司应收规模的扩大，公司的预收账款也随之增加。

3、应付职工薪酬

（1）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7.31
短期薪酬	2,803,954.64	8,438,545.90	8,967,279.18	2,275,221.3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733.47	438,788.66	436,445.93	30,076.20
合计	2,831,688.11	8,877,334.56	9,403,725.11	2,305,297.56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短期薪酬	1,691,609.42	10,232,213.17	9,119,867.95	2,803,954.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196.92	518,895.41	514,358.86	27,733.47
合计	1,714,806.34	10,751,108.58	9,634,226.81	2,831,688.11

（2）短期薪酬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7.31
工资及奖金	2,787,710.75	7,633,492.18	8,168,005.10	2,253,197.83

职工福利费		188,818.06	188,818.06	
社会保险费	16,243.89	278,683.88	272,904.24	22,023.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527.05	253,346.65	248,209.90	19,663.80
工伤保险费	660.33	8,347.76	8,221.39	786.70
生育保险费	1,056.51	16,989.47	16,472.95	1,573.03
住房公积金		196,220.00	196,220.00	
职工教育经费		141,331.78	141,331.78	
小计	2,803,954.64	8,438,545.90	8,967,279.18	2,275,221.36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工资及奖金	1,678,022.65	9,414,340.51	8,304,652.41	2,787,710.75
职工福利费		303,665.17	303,665.17	
社会保险费	13,586.77	303,924.45	301,267.33	16,243.8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50.77	271,802.35	269,426.07	14,527.05
工伤保险费	552.31	12,354.66	12,246.64	660.33
生育保险费	883.69	19,767.44	19,594.62	1,056.51
住房公积金		210,283.04	210,283.04	
小计	1,691,609.42	10,232,213.17	9,119,867.95	2,803,954.64

(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07.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6,412.83	422,178.44	419,730.27	28,861.00
失业保险费	1,320.64	16,610.22	16,715.66	1,215.20
小计	27,733.47	438,788.66	436,445.93	30,076.20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12.3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2,092.30	494,186.11	489,865.58	26,412.83

失业保险费	1,104.62	24,709.30	24,493.28	1,320.64
小计	23,196.92	518,895.41	514,358.86	27,733.47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7. 7. 31	2016.12.31	2015.12.31
企业所得税	-	500,130.19	394,755.67
增值税	223, 669. 10	841,139.93	1,031,293.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 206. 10	76,879.67	72,051.71
教育费附加	8, 659. 75	32,948.43	30,879.30
地方教育附加	5, 773. 17	21,965.62	20,586.20
防洪工程维护费	236. 11	1,224.96	337.17
合计	258, 544. 23	1,474,288.80	1,549,903.48

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7. 7. 31	2016.12.31	2015.12.31
应付期间费用款项	6, 000. 00	16,000.00	-
合计	6, 000. 00	16,000.00	-

(三)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7. 07. 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账面价值	占比 (%)
实收资本	6, 250, 000. 00	17. 98	5,812,800.00	17.97	5,812,800.00	22.91
资本公积	28, 686, 407. 01	82. 52	14,459,181.96	44.70	14,209,181.96	56.01
盈余公积	-	-	1,232,845.63	3.81	559,498.86	2.21
未分配利润	-173, 490. 97	-0. 50	10,843,615.19	33.52	4,787,937.81	18.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762,916.04	100.00	32,348,442.78	100.00	25,369,418.63	100.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762,916.04	100.00	32,348,442.78	100.00	25,369,418.63	100.00

1、实收资本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7.07.31 (股本)	2016.12.31 (实收资本)	2015.12.31 (实收资本)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97,000.00	3,197,000.00	3,197,000.00
李仁举	1,569,500.00	1,569,500.00	1,569,500.00
叶成蔚	1,046,300.00	1,046,300.00	1,046,300.00
天津天远共创商务信息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437,200.00		
合计	6,250,000.00	5,812,800.00	5,812,800.00

有关本公司的实收资本演变情况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历次股权变更”部分。

2、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557,653.43	14,459,181.96	14,209,181.96
其他资本公积	128,753.58		
合计	28,686,407.01	14,459,181.96	14,209,181.96

(2) 其他说明

公司2015年度资本公积增加至14,209,181.96元，其中收购天津天远少数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增加资本公积21,981.96元，具体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部分；因先临三维对公司增资增加14,187,200.00元，具体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历次股权变更”部分。

2016 年度增加 25.00 万元，原因系李仁举为夯实前期出资，以货币资金 25.00 万元补正原无形资产出资，具体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历次股权变更”部分。

2017 年 1-7 月资本公积增加，一是因净资产折股而增记 12,087,371.47 元。二系因股东溢价增资而增记 2,011,100.00 元。同时，因确认股份支付薪酬而增记其他资本公积 128,753.58 元，具体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历次股权变更”部分之“（七）2017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3、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232,845.63	559,498.86
合 计		1,232,845.63	559,498.86

（2） 其他说明

2015 年度增加 351,014.36 元，2016 年度增加 673,346.77 元，系按母公司当期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17 年 1-7 月减少 1,232,845.63 元，系净资产折股核减。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7. 07. 31	2016.12.31	2015.12.31
期初数	10,843,615.19	4,787,937.81	1,580,705.0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2,580.32	6,729,024.15	3,558,247.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673,346.77	351,014.36
净资产折股	10,854,525.84	-	-
期末数	-173,490.97	10,843,615.19	4,787,937.81

六、管理层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1、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802.27	3,074.78	1,586.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万元）	-16.26	672.90	355.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0.83	501.28	153.72
主营业务毛利率（%）	63.61	65.59	65.62
净资产收益率（%）	-0.50	23.42	36.20
每股收益（元/股）	-0.03	1.16	0.7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586.51 万元、3,074.78 万元和 **1,802.27 万元**，报告期内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355.82 万元、672.90 万元和 **-16.26 万元**，其中 2016 年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增长率达 93.81%，净利润增长率达 89.11%，净利润与营业收入增长基本一致；2017 年 1-7 月营业收入占 2016 年度的 58.61%，且由于公司在销售投入和研发投入的大幅度增加，净利润出现较大幅度下降，鉴于公司收入多在下半年实现的季节性特点，公司全年营业收入预期仍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65.62%、65.59%和 **63.61%**，未出现明显变化，整体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主要由于公司产品是由软件及硬件构成的功能性系统，软件产品附加值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36.20%、23.42%和 **-0.50%**。2016 年较 2015 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由于先临三维在 2015 年 12 月份对公司增资导致 2016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较 2015 年出现较大幅度增加；由于 2017 年 1-7 月期间费用增加较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转负。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48	21.10	19.90
流动比率（倍）	5.62	6.05	6.25
速动比率（倍）	2.25	5.07	4.12

各会计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9.90%、21.10% 和 **23.48%**，保持较低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短期和长期借款，再加上先临三维在 2015 年末和 2016 年初共对公司增资 1500.00 万元，以及 2017 年 6 月天远共创对公司增资 **244.83 万元**，使得公司营运资金较为充沛，偿债能力较强。

各会计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6.25、6.05 和 **5.62**，速动比率分别为 4.12、5.07 和 **2.25**。2017 年 7 月 31 日速动比率下降的原因系公司持有 1,316.30 万元理财产品，且应付账款增加较多。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单位：次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	1.55	4.77	6.09
存货周转率	0.89	2.92	2.6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09 次、4.77 次和 **1.55 次**。2016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5 年度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有一定的季节性，公司 2015 年第四季度销售额占全年销售额的比例达 49.71%，2016 年第四季度占比达 47.43%，近一半销售额集中第四季度引起年末应收账款大幅增加，2016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5 年末增长幅度达 153.97%，超出营业收入 93.81% 的增长率；2017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大幅下降，主要系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增幅较大，详见本节“五、财务状况分析”之“（一）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之“1、流动资产分析”之“（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69 次、2.92 次和 **0.89 次**。主要原因系

公司 2016 年末及 2017 年 7 月末存货余额增长较多，特别是公司在手订单较多，导致公司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存货增长明显，详见本节“五、财务状况分析”之“（一）报告期内主要资产情况”之“1、流动资产分析”之“（6）存货”。

2015 年、2016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及存货周转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公司营运能力较好，业务规模的扩大对公司运营水平提出了新的挑战，公司将不断改进运营模式，提升运营水平。

（四）现金流量分析

1、2015 年、2016 年和 2017 年 1-7 月，公司的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19,343,044.84	34,408,915.39	18,774,66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7,822,838.83	35,689,972.76	16,919,31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9,793.99	-1,281,057.37	1,855,34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5,140.63	7,194,406.98	-7,636,72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300.00	5,250,000.00	8,7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66,634.62	11,163,349.61	2,918,618.5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229,768.09	9,066,418.48	6,147,799.9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133.47	20,229,768.09	9,066,418.4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55,344.31 元、-1,281,057.37 元和**-8,479,793.99 元**，同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591,292.51 元、6,729,024.15 元和**-162,580.32 元**。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5 年利润少 1,735,948.20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公司 2015 年第四季度销售额占全年销售额的比例达 49.71%，2016 年第四季度达 47.43%，近一半销售额集中第四季度引起年末应收账款大幅增加，而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营业收入增幅较大，造成年末应收账款较上年也大幅增加，从而导致现金流量净额少于利润。

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与同期利润背离较大，主要受存货净变动额、经营性应收应付款变动额的影响。2016 年第四季度销售额占全年销售额的 47.43%，公司营业收入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公司年末加大采购备货，而应收账款有一定账期，大部分回款会在次年提现，致使净利润实现与现金流回笼存在一定时间差；同时 2015 年末公司不存在库存商品，随着营业规模的扩大业务的拓宽，公司开始储备部分销量较大产品的产成品，亦或根据已签订的销售合同进行备货，致使公司采购存货垫付较多资金。

2017 年 1-7 月，由于部分客户应收账款回款不够及时，销售投入及研发投入加大，以及公司在手订单较多而加大备货的原因，导致公司现金净流出较多。

1)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387,600.00	2,020,000.00	2,300,000.00
其他	6,268.28	17,401.11	22,421.63
合计	393,868.28	2,037,401.11	2,322,421.63

2)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付现期间费用等	5,466,811.91	5,621,142.16	3,236,295.62
合计	5,466,811.91	5,621,142.16	3,236,295.62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额分别为-7,636,725.73 元、7,194,406.98 元和-13,535,140.63 元。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投资活动主要是投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在报告内投资了短期、安全性高的银行理财产品。2015 年累计申购 1,577.00 元，累计赎回 846.00 元，2015 年末余额 731.00 元，2016 年累计申购 8,642.90 元，累计赎回 9,373.90 元，2017 年 1-7 月累计申购 3,364.00 万元，赎

回 2,047.70 万元,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1,316.3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与股东之间资金拆借,具体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购置了 429,928.20 元、487,603.78 元和 442,634.79 元的固定资产。

1)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	7,310,000.00	-
自关联方收回资金拆出款	-	6,500,000.00	3,200,000.00
合 计	-	13,810,000.00	3,200,0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13,163,000.00		7,310,000.00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6,500,000.00	3,200,000.00
合 计	13,163,000.00	6,500,000.00	10,510,000.00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700,000.00 元、5,250,000.00 元和 2,448,300.00 元。主要原因是先临三维对公司增资 15,000,000.00 元,在 2015 年到账 10,000,000.00 元,2016 年到账 5,000,000.00 元,2015 年公司偿还资金拆入款 800,000.00 元,发生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支出 500,000.00 元。2016 年李仁举先生为夯实出资,注入现金 250,000.00 元以补正无形资产出资。2017 年 6 月公司收到天远共创增资款 2,448,300.00 元。

1)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	5,000,000.00	-
合 计	-	5,000,000.00	-

2)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7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向关联方归还资金拆入款	-	5,000,000.00	-
向第三方归还资金拆入款	-	-	800,000.00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支出	-	-	500,000.00
合 计	-	5,000,000.00	1,300,000.00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2017年10月15日**，天远三维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控股股东——先临三维

控股股东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2、控股股东先临三维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先临三维（香港）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100.00%
2	先临三维（德国）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100.00%
3	杭州先临三维数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4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64.72%
5	重庆先临科技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60.00%
6	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55.25%
7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55.00%
8	吉林星云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50.00%;先临三维董事赵东来任董事长,先临三维董事会秘书黄贤清任董事(已于2017年7月11日完成注销。)
9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45.45%;先临三维董事李涛任董事,先临三维监事王琪敏任监事,先临三维董事会秘书黄贤清任董事
10	东莞易登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42.00%;先临三维董事李涛任董事长兼经理,先临三维董事会秘书黄贤清任董事,先临三维监事王琪敏任监事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9%
11	上海测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报告期内持股 75.00%,2017年6月13日先临将上述股权全部出售
12	江苏永盛三维打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40.00%;先临三维董事赵东来任董事
13	杭州乐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35.00%;先临三维董事李涛任董事,先临三维董事会秘书黄贤清任监事
14	珠海保税区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60.00%;先临三维持股 35.00%。
15	重庆仙桃智能样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10.00%;先临三维董事赵东来任董事,先临三维监事会主席王琪敏任监事
16	南京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7	海门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8	威海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90.00%
19	杭州斯瑞特模型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70.00%
20	邵东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60.00%
21	温州先临左岸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50.50%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22	杭州先临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3	杭州铭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00%
24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51.00%
25	乐清先临左岸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温州先临左岸工业设计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6	杭州先临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斯瑞特模型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7	杭州盈特格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持股 40.00%
28	浙江文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25.00%
29	杭州斯陶夫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0.00%
30	杭州富阳高工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0.00%
31	彭州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5%
32	杭州慧禾先临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0%
33	杭州予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5.00%
34	徐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51%
35	先临三维科技（美国）股份有限公司	先临三维持股 100.00%
36	金华静成先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0%
37	合肥先临智造三维云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30%

3、实际控制人、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天远三维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 实际控制人——李诚

(2)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 实际控制人李诚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法人或组织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先临三维及其控制的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	李诚控制
2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	李诚持股 90.00% 并担任执行董事；
3	恒盛环球有限公司	李诚持股 91.41% 股并担任董事
4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0.00%；李诚担任董事长
5	杭州道玄影视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53.50%；李诚担任董事长
6	杭州温商机电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30.00%，为第一大股东
7	杭州温商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30.00%；李诚担任董事
8	杭州登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90.00% 合伙企业份额
9	杭州永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99.00% 合伙企业份额
10	杭州富阳锦尚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1	杭州永盛集团乐清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12	杭州辰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李诚担任董事长
13	杭州永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李诚担任董事长
14	杭州永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00%；李诚担任董事长
15	桐乡永华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5.00%；李诚担任董事
16	上海顶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65%.00；李诚担任董事
17	杭州萧山永盛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00%；李诚担任董事
18	上海奥欣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5.00%
19	蓝晟投资（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0.00%
20	汇艺亚洲有限公司	恒盛环球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1	法国德塞耶蕾丝有限公司	汇艺亚洲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2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	恒盛环球有限公司持股 51.62%；李诚担任董事会主席兼执行董事
23	永盛新材料（BVI）有限公司	永盛新材料有限公司持股 100.00%；李诚担任董事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24	永盛（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李诚持有 45.00% 并担任董事
25	永盛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永盛新材料（BVI）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李诚担任董事
26	杭州汇维仕永盛染整有限公司	永盛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27	江苏永盛三维打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永盛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60.00%； 先临三维持股 40.00%。
28	杭州汇维仕永盛化纤有限公司	杭州汇维仕永盛染整有限公司持股 70.00%；李诚担任董事长
29	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汇维仕永盛染整有限公司持股 92.00%；李诚担任董事长
30	江苏永盛高分子新材料研究所有限公 司	杭州汇维仕永盛染整有限公司持股 70.00%；南通永盛纤维新材料有限公司持 股 30.00%。
31	杭州永盛力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永盛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32	舟山力盛能源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永盛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100.00%

(3)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女儿李春妍持股 5%，兄弟李志洪担任董事
2	上海顶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女儿李春妍持股 5%，并担任董事长
3	上海奥欣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女儿李珊瑚持股 45% 并担任执行董事
4	杭州道玄影视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女婿沈立持股 12% 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侄子李文华担任董事
5	桐乡永华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侄子李文华持股 5% 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6	杭州永盛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侄子李文华持股 5%
7	杭州萧山永盛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侄子李聪华持股 49%，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8	杭州萧山宏昌化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兄弟李志洪持股 63.3028% 并担任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9	宁波理想家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子女配偶的母亲陈琳娜持有 25%

10	永盛（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侄子李聪华持股担任董事
11	法国德塞耶蕾丝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女儿李春妍担任总经理
12	杭州永盛集团乐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侄子李文华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13	杭州辰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儿子李健浩担任董事兼总经理，侄子李文华担任董事
14	杭州永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儿子李健浩担任董事兼总经理，侄子李文华担任董事
15	杭州永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儿子李健浩担任董事兼总经理，侄子李文华担任董事
16	杭州温商机电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侄子李文华担任执行董事
17	杭州富阳锦尚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侄子李文华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4、天远三维的控股和参股企业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天远三维（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远三维全资子公司
2	象之元（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天远三维控股子公司
3	北京未来天远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天远三维持股 35.00%；叶成蔚、杜华任董事，吕明任监事。

5、直接或间接持有天远三维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该自然人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天远三维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天远三维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李仁举、叶成蔚。

(2) 直接或间接持有天远三维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李仁举、叶成蔚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 直接或间接持有天远三维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天远多维科技有限公司	李仁举 2015 年 7 月之前控制天远多维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2	天津天远共创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李仁举持股 37.85%、杜华持股 7.97%、吕明持股 4.78%，董伟超持股 3.19%，赵群章持股 3.19%；李仁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6、天远三维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述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天远三维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 天远三维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具体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 天远三维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 天远三维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琪敏持股 1.64% 并担任监事会主席；黄贤清持股 1.84% 并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涛持股 7.52% 并担任董事、总经理
2	先临三维（香港）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
3	杭州斯瑞特模型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
4	南京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
5	重庆先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董事；黄贤清担任董事
6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黄贤清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
7	上海测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李涛担任董事（已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卸任）
8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黄贤清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
9	东莞易登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黄贤清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10	重庆仙桃智能样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1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会主席
12	邵东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董事；黄贤清担任董事
13	杭州先临三维数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
14	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长；李涛担任董事
15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
16	杭州先临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李涛担任董事
17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18	温州先临左岸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
19	威海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
20	珠海保税区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
21	吉林星云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已于2017年7月卸任)
22	杭州乐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李涛担任董事
23	海门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
24	彭州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任监事

7、天远三维控股股东先临三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述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 天远三维控股股东先临三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先临三维的董事：李诚、李涛、赵东来、项永旺、蔡家楣；监事：王琪敏、黄小萍、李玉红；高级管理人员：李涛、黄贤清、赵晓波、倪彩霞。

(2) 天远三维控股股东先临三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 天远三维控股股东先临三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天远三维及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1	李诚控制的除先临三维及其控制的企业外的其他企业	李诚控制
2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李诚控制并担任董事长；王琪敏持股 1.64% 并担任监事会主席；黄贤清持股 1.84% 并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涛持股 7.52% 并担任董事、总经理
3	先临三维（香港）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
4	先临三维（德国）有限公司	黄小萍任总经理
5	杭州斯瑞特模型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
6	南京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赵东来担任执行董事
7	重庆先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董事；黄贤清担任董事；赵东来担任董事长
8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黄贤清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赵东来担任董事长
9	上海测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李涛担任董事；赵东来担任董事（已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卸任）
10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黄贤清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
11	东莞易登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黄贤清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12	重庆仙桃智能样机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赵东来担任董事
13	杭州永盛集团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会主席；赵东来担任董事
14	邵东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董事；黄贤清担任董事；赵东来担任董事长兼经理
15	彭州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王琪敏担任监事；赵东来担任董事
16	杭州先临三维数字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赵东来担任董事长；李玉红担任监事
17	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长；李涛担任董事
18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赵东来担任执行董事
19	杭州先临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李涛担任董事；赵东来担任董事
20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李涛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21	温州先临左岸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赵东来担任董事
22	威海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赵东来担任董事长

序号	企业名称	关联关系
23	珠海保税区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赵东来担任董事长兼经理
24	吉林星云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董事；赵东来担任董事长（已于2017年7月11日注销）
25	杭州乐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李涛担任董事
26	江苏永盛三维打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赵东来担任董事
27	徐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赵东来担任董事长
28	海门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黄贤清担任监事；赵东来担任执行董事
29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蔡家楣任独立董事
30	浙江升华兰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蔡家楣任独立董事
31	广西地博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永旺任董事
32	青岛天人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项永旺任董事
33	万向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项永旺任董事
34	深圳市三顺纳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项永旺任董事
35	杭州汇鸿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倪彩霞持股 10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货物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7,638.30	3,240,113.90	457,264.96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	396,564.98	-
杭州先临快速成型技术有限公司	-	1,804.27	-
杭州先临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170.94	-	-
小计	577,809.24	3,638,483.15	457,264.96

（2）销售货物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17,496.60	3,781,814.24	354,700.85
杭州先临三维数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98,290.59	-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230,769.22	-
乐清先临左岸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230,769.23	-
威海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196,581.20	-
南京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76,923.08	-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115,384.61	55,555.55	-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189,981.18		
小 计	4,422,862.39	4,870,703.11	354,700.85

(3) 服务费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收入	78,645.87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支出	182,248.31	245,126.68	-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费支出		-	45,000.00
温州先临左岸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支出		113,207.54	-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展会费支出		8,100.00	-
北京易加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展会费支出	9,433.96		
重庆先临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支出	4,716.98		
小 计	-	275,045.12	366,434.22	45,000.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股权收购

2015年度，本公司受让了李仁举所持天津天远的6.00%股权（实缴出资额30.00万元，认缴出资额60.00万元），受让了叶成蔚所持天津天远的4.00%股权（实缴出资额20.00万元，认缴出资额40.00万元）。前述股权转让交易按出让

方的实际出资额作价，共计 50.00 万元。

(2) 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存在对关联方的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已经解除。

借款人	担保人	担保权人	担保债权金额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责任开始日期	担保解除日期
李仁举	公司	渤海银行	260.00 万元	00L010006165	2014-08-08	2016-10-28

2014 年 8 月 8 日，王莉作为李仁举的妻子与银行签署了编号为：00L010006165 的《个人贷款房屋抵押合同》，合同约定，王莉将其名下拥有的房产用于抵押李仁举作为贷款人与渤海银行签订的公告编号：2015-0745/700L010006165 号《个人生产经营借款合同》，抵押担保的债权本金为 260 万元整。同日，北京天远与渤海银行签署了编号为 00L010006165 的《个人贷款保证合同》，合同约定北京天远向渤海银行为李仁举作为贷款人与渤海银行签订的 00L010006165 号《个人生产经营借款合同》中的本金、利息等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2016 年 10 月 28 日，李仁举归还了银行借款，担保责任同日解除。**本关联担保未约定和发生资金占用费或利息。**

3、关联资金往来

(1) 资金拆借

关联资金占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借出日期	归还日期	决策情况	利息
李仁举	3,200,000.00	2015-6-19	2015-6-26	股东会	无
杭州捷诺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0	2016-11-14	2016-11-16	股东会	无

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还存在自控股股东借入资金的行为，具体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借入日期	归还日期	决策情况	利息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11-10	2016-11-11	股东会	无

以上资金拆借期限较短，均为临时周转之用，未约定资金占用费，未发生利息费用。如支付资金占用费，按同期一年期银行贷款利息（4.3%）计算，则会发生资金拆出利息收入为 4,228.33 元，资金拆入利息支出 597.22 元，影响较小。

考虑到同时存在资金拆入及拆出情况，且发生在公司股改之前，占用期限较短，并经过审议，虽未计算和发生资金占用费，但对公司影响较小，公司在股改时制定了严格的《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也签署了《不发生资金占用及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承诺》，将有效防范关联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

此外，公司发生如下因乐清先临左岸三维科技有限公司误操作，导致发生的短期资金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金额	借入日期	归还日期	利息
乐清先临左岸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2017-1-18	2017-1-19	无

（2）关联往来余额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①应收账款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12,413.60		-	-	285,000.00	-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					

关联方名称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杭州先临三维云打印技术有限公司	68,250.00					
乐清先临左岸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	-	-	-
威海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	11,500.00	-	-
小计	3,761,663.60		500,000.00	11,500.00	285,000.00	-

②预付款项

佛山先临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	-	8,100.00	-
小计			-	-	8,100.00	-

③其他应收款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0.00	-
叶成蔚			-	-	475,160.57	23,758.03
小计			-	-	5,475,160.57	23,758.03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①应付账款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4,450.00
温州先临左岸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120,000.00	-
杭州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173.78	38,959.36	-
小计	149,173.78	158,959.36	294,450.00
②预收款项			
南京宝岩自动化有限公司	11,517.10	242,500.00	-
上海测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	10,000.00	-
小计	11,517.10	252,500.00	-

截至2017年7月31日，公司预收上海测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账款余额仍

为 10,000.00 元，鉴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先临三维将持有该公司的股权悉数售出，公司不再将该 10,000.00 元作为关联方往来余额列示。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关联采购分别为 502,264.96 元、4,004,917.37 元和 774,208.49 元，占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8.52%、21.66%和 7.80%。关联销售分别为 354,700.85 元、4,870,703.11 元和 4,422,862.39 元，占总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 2.24%、15.84%和 24.54%。虽然公司的关联交易建立在正常的商业关系之上，且价格公允。但关联交易占比较高仍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并造成潜在的利益输送风险。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就关联交易制定专门的管理制度，因此，上述关联交易提前未履行专门的审批程序，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5 日召开的股东会就 2015 年、2016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审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7 年 2 月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7 年 2 月 24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同时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预计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预计向先临三维及其控参股子公司销售不超过 660 万元，采购不超过 140 万元，预计向北京未来天远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销售不超过 5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通过补充审议或在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严格履行了有关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鉴于 2017 年 1-7 月公司发生关联采购金额已接近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的预计限额，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在之前预计的基础上，对先临三维及其控参股公司的销售增加 130 万元。

（四）减少和消除关联交易的承诺和措施

公司已经建立了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议事制度和规则，报告期内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往来行为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拥有较为独立和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同时，公司通过修订《公司章程》、完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性建设，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为减少和消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共同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将不利用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公司在资产、人员、账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之外，本人、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3）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将促使本人、本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并履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本人将促使本人、本人所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不通过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出具之日，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7月31日，基于若干重大经营租赁合同，尚未在资产负债表列

示的以后年度将支付的租赁费为 151.83 万元。

(三)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一) 2017 年 4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 年 2 月 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改制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7]第 3013 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B	C	D=C-B	E=D/B×100%
1	流动资产	35,479,649.82	36,962,180.38	1,482,530.56	4.18
2	非流动资产	5,505,543.31	5,827,147.66	321,604.35	5.84
2	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	5,134,234.66	134,234.66	2.68
3	固定资产	415,956.30	692,913.00	276,956.70	66.58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587.01	-	-89,587.01	-100.00
6	资产总计	40,985,193.13	42,789,328.04	1,804,134.91	4.40
7	流动负债	8,647,821.66	8,647,821.66	-	-
9	负债合计	8,647,821.66	8,647,821.66	-	-
10	净资产	32,337,371.47	34,141,506.38	1,804,134.91	5.58

本次评估仅作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利润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约定由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未对股利分配政策进行明确约定。公司执行《公司法》对股利分配的有关规定。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未发生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 2017 年 2 月 24 日创立大会通过的最新《公司章程》，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7、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8、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9、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10、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在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允许的情况下，尽可能进行现金分配；利润分配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具体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十一、公司子公司基本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天津天远营业收入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达 16.67%、17.82% 和 17.55%，属于公司的重要子公司，主营业务与母公司基本一致，其基本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07.31	2016.12.31	2015.12.31
总资产	18,828,835.91	5,739,331.09	5,704,551.78
负债	9,290,106.92	728,259.78	734,036.92
净资产	9,538,728.99	5,011,071.31	4,970,514.86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462,378.14	9,964.18	-29,485.14
项目	2017年1-7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	3,163,744.46	5,479,671.47	2,644,349.74
营业成本	827,339.83	1,578,072.01	1,320,831.85
净利润	-472,342.32	40,556.45	81,148.90

十二、重大风险提示

（一）内部控制及治理风险

1、内部控制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对涉及经营、销售及日常管理等环节制定了较为齐备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程度也较好，但尚未制定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决

策等相关规章制度，内控治理体系不够健全。

2017年2月24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健全与完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和时间。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同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2、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的治理机制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逐步建立规范的治理机制，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在相关制度的健全和执行方面仍需在后续经营中进一步完善，公司管理层的规范治理意识仍需在实际运作中进一步提升。随着公司的发展，将对公司治理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着因公司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同时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3、控股股东股份比例较低可能降低公司的重大决策效率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先临三维占公司股份为 **51.15%**，其他股东占公司股份合计为 **48.85%**，控股股东股份比例较低。同时，如果公司后续进一步实行股权激励或增资扩股，公司控股股东的持股比例可能进一步降低。控股股东股份比例较低可能降低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影响公司的发展。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制度措施。这些制度措施，将有利于公司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降低公司重大决策的效率。

4、运营管理风险

公司自设立以来，积累了较为丰富的、适应快速发展的经营管理经验，建立了较为有效的约束机制和内部管理制度，法人治理结构也在不断完善。但是，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特别是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经营规模和生产能力将进一步扩大，对公司产品研发创新、质量控制、财务管理、营销管理以及资源整合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理层素质及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管理制度、组织模式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进行调整和完善，将影响公司的应变能力和发展活力，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同时积极学习先进的管理理念，引进先进管理办法，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水平。

5、同业竞争风险

先临三维及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除天远三维外的公司构筑的3D打印生态圈中包含3D数字化设备，用以获取物体的三维数据后进行个性化、定制化、数字化制造。尽管天远三维重点发展的数字化智能三维检测装备与先临三维的3D数字化设备产品定位、产品价位、产品精度不同，目标客户存在较大的差别，但在前段三维数据获取环节存在类似的技术原理，公司目前与控股股东在工业逆向设计领域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承诺，天远三维自即日起专注于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不再研发、生产工业逆向设计领域应用的三维机器视觉产品；先临三维自即日起不进入工业级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不研发、生产相关产品。尽管上述承诺明晰了两者之间的业务界限，但仍不排除先临三维利用控股股东地位与公司进行竞争的风险。

应对措施：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确保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信守承诺，继续加大对机器视觉检测领域研发，不断拉大与先临三维的技术差异。

6、关联交易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关联采购分别为 502,264.96 元、4,004,917.37 元和 774,208.49 元，占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8.52%、21.66%和 7.80%。关联销售分别为 354,700.85 元、4,870,703.11 元和 4,422,862.39 元，占总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 2.24%、15.84%和 24.54%。虽然公司的关联交易建立在正常的商业关系之上，且价格公允。但关联交易占比较高仍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并带来潜在的利益输送风险。

应对措施：完善公司市场布局，发展更多优秀代理商，增强市场开拓能力，不断降低关联销售和采购占比。

7、公司控股股东系新三板挂牌公司先临三维给公司信息披露和重大决策造成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先临三维系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代码：830978。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需与先临三维保持一致性和同步性，加大了对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且先临三维作为挂牌公司，其治理机制可能对公司重大决策产生较大影响，如公司需要股东大会决策时，控股股东先临三维作为挂牌公司，其作出决策可能需要经过自身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从而影响公司决策效率。

应对措施：建立与控股股东信息披露部门的沟通机制，加强对实际控制人、股东、董监高、信息披露人员的培训教育，保持信息披露的一致性和同步性。

8、公司实际控制人在报告内发生变更给公司经营稳定性和独立性造成的风险

2015年12月9日，先临三维通过收购和增资的方式成为天远三维的控股股东，同时天远三维实际控制人由李仁举变更为李诚。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后，管理层虽未发生变化，但公司经营战略全面转向三维机器视觉检测领域，同时也造成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之间发生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给公司经营稳定性和独立性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股东、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各项内控制度。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践行公司各项治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向发展。同时积极学习先进的管理理念，引进先进管理办法，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水平。

（一）经营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三维机器视觉检测行业目前在国际范围内出现了具备较强竞争能力的大型跨国企业集团，如 GOM、CREAFORM、HEXAGON 等，他们已经形成了强大的研发能力和世界范围内的品牌影响力。另外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市场需求不断扩大，越来越多的市场参与者也进入三维机器视觉行业，将使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和技术含量，进一步完善市场布局，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不断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2、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稳定的技术团队对公司的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公司经过多年的探索和积累，培养了一支研发能力强、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开发队伍。虽然公司已制定完善的研发机制以维持技术团队的稳定性，同时公司对核心技术成果载体进行了妥善保管，核心技术成果均以硬件产品、专利、著作权等形式存在，但公司仍无法完全规避关键研发人员的流失给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的风险。

应对措施：运用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的多种激励方式留住和吸引人才，加强内部培训以培养并发掘更多优秀的技术人才。

3、新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基于在三维测量检测领域的技术积累，近两年推出了激光手持三维检测系统、机器人三维检测系统，公司仍需要持续的增加研发及配套投入以优化升级以上产品和技术，虽然公司新产品一经推出取得了较好的市场反响，但仍不排除公司的新产品和新技术尚不成熟，市场接受有限而带来的新技术研发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对市场的调研和评估，充分评估研发风险，同时完善市场布局，加大市场推广力度，以降低新技术研发风险。

4、技术更新风险

三维机器视觉行业正进入快速发展期，相关行业的迅速发展为机器视觉技术突破创造了条件，特别在机器人、人工智能、无人驾驶、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迅速发展并受到资本大力支持的领域，在三维机器视觉领域技术不断进步，新技术的出现和突破有可能对现有技术形成冲击，为目前的行业发展带来技术更新风险。

应对措施：增强对行业发展动向的跟踪研究，加大对新技术的应用研究，努力将技术更新风险转化为发展机遇。

5、房屋租赁风险

天远三维租赁的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35 号院内北楼的房产为北京市东升供销实业总公司所有的房产，属于集体土地上的建筑，无房产证及土地证。公司存在因租赁房产占用集体土地或未取得房产证而导致租赁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于租赁合同期满前，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搬迁至具备完整权属的办公场所。同时公司现有股东承诺承担由此带来的潜在损失。

（三）政策风险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天远三维现持有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2014年10月30日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0470，有效期三年。2017年10月25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已通过初审，进入公示期（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并已完成公示，但尚未取得新的证书。如公司在此期间发生不确定因素可能导致公司无法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者未来国家关于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导致企业无法继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应对措施：**积极配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报工作，保持高研发投入水平和研发管理水平。

2、增值税退税政策风险

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件，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作为以自主软件为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公司软件产品销售额分别为9,799,849.88元、12,259,527.74元和**9,254,754.28元**，报告期内，公司确认1,629,645.47元、2,349,951.13元和**1,588,326.66元**的来自增值税超税率返还的**其他收益**，2015年、2016年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5.38%、34.92%，**2017年1-7月对公司净利润贡献较大**。若此项政策发生变更，将对公司利润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产品性能和技术含量，增强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营业规模和利润水平。

（四）财务风险

1、车辆产权未登记在公司名下的风险

因驻外办事处车辆上牌限制，实际由公司全额出资购置的2辆汽车产权登记在员工名下。公司存在因车辆产权瑕疵带来的潜在的纠纷或财产损失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办事处设立分支机构后，将车辆产权过户至公司，同时现有股东及相应员工作出承诺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

2、季节性销售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呈现一定的季节性，公司 2015 年第四季度销售额占全年销售额的比例达 49.71%，2016 年第四季度达 47.43%，近一半销售额集中第四季度。公司销售出现季节性的原因是公司工业类和教育科研类客户由于预算方面的原因，采购大多在第四季度进行。销售集中在第四季度会引起在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增加较多，经营性现金流出较多，进而为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和现金流量风险。

应对措施：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改善公司客户结构，扩大公司营业规模，平缓因部分客户季节性采购带来的风险。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55,344.31 元和 -1,281,057.37 元和 **-8,479,793.99 元**，而同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591,292.51 元和 6,729,024.15 元和 **-162,580.32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偏离较大。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下滑的原因是公司近半营业收入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公司年末加大采购备货，而应收账款有一定的账期，大部分回款会在次年体现。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而季节性销售不加改善，会计期末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仍可能持续下滑，进而影响公司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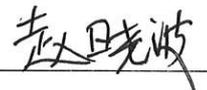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扩大公司营业规模，增强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提升现金流管理水平，同时改善客户结构，降低季节性销售的影响。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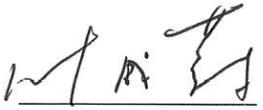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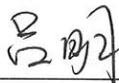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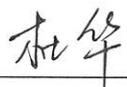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人员签字：


李仁举
叶成蔚
李涛
黄贤清
赵晓波

全体监事人员签字：


王琪敏
杨丽琴
李春秋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李仁举
叶成蔚
吕明
杜华

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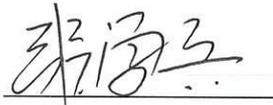
2017年12月13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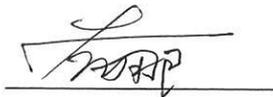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张学兵

经办律师签字



李娜



余洪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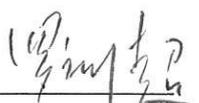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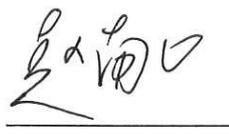
2017年12月13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17〕8133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北京天远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罗训超


赵南飞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苏阳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黄世新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名：



周霁



范洪法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7年12月13日

第六节 附 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